

股票简称：全信股份

股票代码：300447.SZ



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anjing Quanxin Cable Technology Co.,Ltd.

(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清江南路 18 号 5 幢 12 楼)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

(申报稿)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INOLINK SECURITIES CO.,LTD.

(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二〇二六年四月

声 明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证券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证券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在作出投资决策之前，务必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正文内容，并特别关注以下重要事项：

一、关于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中诚信评级信用评级，根据中诚信评级出具的《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评级结果为主体信用等级 AA，评级展望稳定，债券信用等级 AA，评级日期 2026 年 4 月 10 日。

根据监管部门规定及中诚信评级跟踪评级制度，中诚信评级在初次评级结束后，将在受评债券存续期间对受评对象开展定期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中诚信评级将持续关注受评对象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受评对象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在跟踪评级过程中，中诚信评级将维持评级标准的一致性。

二、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一）经营风险

1、军工行业特有模式可能导致业绩下滑的风险

（1）军品市场需求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为大型国有军工集团及其下属的骨干企业和研究院所，最终用户为军方。因为军工产品涉及国防安全的特殊性，国家对军品采购实行了严格的控制，军品采购具有高度的计划性，公司产品的需求整体上受我国军费预算和装备采购计划影响，相关安排直接决定市场需求。因此，军费预算和装备采购计划的波动对公司业绩有重大影响。

（2）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主要客户为航空工业、中国电科、中国船舶等大型国有军工集团及其下

属的骨干企业和研究院所。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营业收入（同一控制下合并计算）占比为 90.81%、83.64%和 79.16%，公司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公司产品主要为客户相关产品装备配套，客户产品方向的调整、需求的变化、内部管理的变化等均可能对其采购公司产品的进度、规模等产生影响。由于公司客户相对集中，若重点客户采购进度、规模出现较大变化，将对公司业绩产生较大的影响。

2、其他经营风险

（1）业绩下滑风险

报告期内，受到下游装备型号生产交付节奏的变动、部分批产产品结算价格调整以及军品装备集中批量采购的降价等因素影响，公司营业收入持续下降，2023 年至 2025 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03,650.92 万元、91,042.37 万元和 83,855.90 万元。公司未来收入和盈利的实现将继续受到宏观经济、市场环境、产业政策、行业竞争情况、管理层经营决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等诸多因素的影响。未来若出现公司未能有效开拓新业务、与现有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发生重大变化、现有市场环境和宏观经济波动、批产产品结算价格调整、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应收账款坏账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公司将面临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2）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发行人生产成本中直接材料成本占比较高，原材料价格变动将对公司营业成本造成一定影响。发行人原材料主要包括导体材料、绝缘材料等，导体材料主要包括镀银铜导体和镀锡铜导体等，其价格波动通常受铜价、银价影响。因此铜价、银价的波动对发行人经营具有一定影响。一方面，铜和银的价格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产品成本及销售定价，并进一步影响公司的产品毛利率水平和盈利情况；另一方面，铜和银的价格上涨将导致公司原材料采购占用较多的流动资金，从而加大公司的营运资金压力。

（二）财务风险

1、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9.68%、31.99%和 35.53%，受到下游

装备型号生产交付节奏的变动、部分批产产品结算价格调整以及军品装备集中批量采购的降价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波动。未来，若市场竞争不断加剧，国内外经济形势、国内产业政策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者公司不能在技术水平、服务能力等方面维持竞争优势，公司将面临综合毛利率下滑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大型国有军工集团及其下属的骨干企业和研究院所。受付款审批进度、年末集中结算等因素影响，其账期通常较长。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合计分别为 111,382.08 万元、122,715.82 万元和 95,769.36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9.71%、61.82% 和 48.66%。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35、0.97 和 0.86。假如国际形势、国内政策环境、客户资金预算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下游客户付款进度以及能力恶化，可能导致公司应收账款计提大额减值或不能收回，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三）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用于国防军工的特种线缆、组件、光电系统及 FC 网络产品，目前面临的行业竞争对手相对较少，现有竞争对手如果在交付时效性、产品质量、产品售后保障、市场拓展能力等方面优于公司，则将导致公司市场份额出现下滑；此外，国内电线电缆行业生产企业数量众多，产品单一且多集中在通用线缆领域，市场进入门槛低，同质化严重，竞争激烈，因此，国内中大型电缆生产企业正积极开拓特种电缆市场领域，将来随着更多的竞争对手的进入，公司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若公司无法通过自身经营维持竞争优势，或者不能妥善应对市场环境变化并积极响应客户需求，公司可能在市场竞争中无法保持现有优势，进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四）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

1、可转债价格及股票价格波动风险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可以转换成公司普通股股票，其价值受公司股价波动的影响较大。股票价格的波动不仅受公司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国家宏

观经济政策调整、金融政策的调控、投资者的心理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因此，发行期间，公司股价波动可能导致本次发行存在一定的发行风险；发行上市后，可能由于股票市场价格波动而给投资者带来一定的风险。

2、可转债本息兑付风险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内，公司需对未转股的可转债支付利息及到期兑付本金，并承兑可能发生的赎回和回售等情况。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和市场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公司的经营活动可能无法带来预期的回报，进而使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中获得足够的资金，可能影响本次可转债的按时足额承兑。

3、可转债转股后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风险

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在此期间相关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产生收益。如本次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开始后的较短期间内将大部分或全部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则可能导致公司面临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4、可转债转换价值降低的风险

公司股价受到公司业绩、宏观经济形势、股票市场总体状况等多种因素影响。本次可转债发行后，若公司股价持续低于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可转债的转换价值可能降低，可转债持有人的利益可能受到不利影响。本次发行设置了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果公司未能及时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或者即使公司向下修正转股价格但公司股票价格仍低于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仍可能导致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换价值降低，可转债持有人的利益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风险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产能消化的风险

公司已经结合市场前景、产业政策以及人员、技术、市场储备等情况对本次募投项目实施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并且主要产品已经获得下游客户认可，同时积极开发新客户。但未来公司产品如果不能完全满足客户需求，或国内外经济环境、国家产业政策、市场容量、市场竞争状况、行业发展趋势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下游客户业务发展未达预期，或公司市场开拓不及预期，则该等募投

项目可能面临新增产能不能被及时消化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服务于公司整体战略,项目建成并投产后,将对公司发展战略的实现、经营规模的扩大和业绩水平的提高产生重大影响。相关项目已经公司充分论证和系统规划,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计划能否按时完成,项目实施过程和实施效果等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在项目实施及后期运营过程中出现募集资金不能及时到位、实施方案调整、实施周期延长等情况,可能会导致项目建设无法如期完成,将对公司整体的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达预期效益的风险

公司结合目前国内行业政策、行业发展及竞争趋势、公司发展战略等因素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作出了较充分的可行性论证,募投项目的实施符合公司的战略布局且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本次募投项目涉及公司产能扩张,未来项目建成投产后的市场开拓、客户接受程度、销售价格等可能与公司预测存在差异;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出现延期、投资超支、市场环境变化等情况,从而导致投资项目不能达到预期收益。

4、募投项目研发失败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部分拟用于研发支出。若发生研发布局与行业技术发展方面不匹配,产品技术指标或经济性未达到预期因而公司无法成功商业化等不利因素,则不仅增加公司研发费用,影响公司业绩,且占用公司研发资源和管理资源,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三、关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具体内容如下:

“第一百六十二条 公司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前

提下，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应当遵循以下规定：

（一）公司视具体情况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二）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年度利润分配，公司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等情况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三）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的具体条件为：（1）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或收购资产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在公司具有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的情况下，公司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四）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五）公司每年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等情况提出、拟订。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

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审计委员会应对董事会制定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六）如公司符合现金分红条件但不提出现金分红方案，或公司拟分配的现金利润总额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或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公司董事会应就具体原因、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收益情况进行专项说明，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七）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八）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本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应由董事会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并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有关事项时，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九）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二）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1、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方案

名称	权益分派方案概览	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5 年度利润分配	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八次会议、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2024 年度利润分配	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二次会议、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3 年度利润分配	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6 元(含税)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十四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最近三年公司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854.62	1,545.51	2,061.2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65.49	1,779.80	13,351.71
现金分红/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54%	86.84%	15.44%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5,461.38		
最近三年年均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32.34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最近三年年均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54%		

公司最近三年的分红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公司应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主要措施

本次发行将可能导致即期回报被摊薄。为保障股东利益，公司拟采取多种措施降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以填补股东回报，充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增强公司持续回报能力。具体措施如下：

（一）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已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及规范运作，并设置了与公司生产经营相适应的、能充分独立运行的职能机构，制定了相应的岗位职责，各职能部门之间职责、分工明确，形成了一套合理、完整、有效的公司治理与经营管理框架。未来阶段，

公司将严格遵循各项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治理结构，对于重大事项强化各项内部审批程序，切实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权益，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二）加强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提升运营效率和管理水平

随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到位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规模将得到进一步扩大。在此基础上，公司将不断加强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积极提高经营水平和管理能力，持续优化公司运营模式。公司将加强对管理人员、技术人员、一线生产人员的专业化培训，持续提升员工管理能力、业务和技术水平，并进一步完善各项管理制度，优化组织架构，强化内部控制，实行精细化管理，从而提升公司管理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改善运营效率和管理水平最终实现盈利能力的全面提高。

（三）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董事会已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综合考虑行业发展趋势、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等因素所做出的决策，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符合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方向及未来战略规划，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积极调动各项资源，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

（四）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障募集资金的合理规范使用

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募集资金的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设立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专项存储，保障募集资金用于指定的募投项目，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及有效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五）完善利润分配制度，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定，公司制定和完善了《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条款，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具体

条件、比例、分配形式和股票股利分配条件等，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强化了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同时制定了股东回报规划。本次发行后，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积极落实利润分配政策，努力强化股东回报，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保障公司股东利益。

五、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提供担保，提请投资者注意。

六、关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认购意向及承诺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下简称“本人”）承诺：

“1、本人将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全信股份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时的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参与认购，并将严格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2、若全信股份启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与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最后一次减持公司股票日期间隔不满六个月（含）的，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将不参与全信股份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认购。

3、若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参与全信股份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认购，自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完成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之日起六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所持有的全信股份股票或已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4、本人将严格遵守《证券法》关于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相关规定，不通过任何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等方式）进行违反《证券法》买卖全信股份股票或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行为，不实施或变相实施短线交易等违法行为。

5、若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全信股份股票或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因减持所得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公司独立董事（以下简称“本人”）承诺：

“1、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承诺不认购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认购。

2、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自愿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若对发行人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关于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2
二、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2
三、关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	6
四、公司应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主要措施.....	9
五、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11
六、关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认购意向及承诺.....	11
目 录.....	13
第一节 释 义	16
一、普通术语.....	16
二、专业术语.....	18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19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19
二、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20
三、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2
四、本次可转债发行的基本条款.....	26
五、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机制.....	35
六、本次发行有关机构.....	36
七、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机构之间的关系.....	38
第三节 风险因素	39
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39
二、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42
三、其他风险.....	43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6
一、本次发行前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46
二、组织结构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47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49
四、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50
五、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情况.....	53
六、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58
七、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75
八、公司的核心技术及研发情况.....	86
九、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88
十、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91
十一、境外经营情况.....	92
十二、报告期内的分红情况.....	92
十三、最近三年发行的债券情况.....	95
十四、报告期内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发行人年度报告的问询情况.....	95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96
一、最近三年审计意见的类型及重要性水平.....	96
二、最近三年合并财务报表.....	96
三、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101
四、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01
五、报告期内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会计差错更正.....	103
六、财务状况分析.....	105
七、经营成果分析.....	131
八、现金流量分析.....	141
九、资本性支出分析.....	143
十、技术创新分析.....	143
十一、担保、仲裁、诉讼、其他或有和重大期后事项.....	145
十二、本次发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45
第六节 合规经营与独立性	147
一、合规经营.....	147
二、资金占用情况.....	147
三、同业竞争情况.....	147
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48

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153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153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153
三、与现有业务、前次募投项目的关系.....	163
四、本次募投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	166
五、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67
第八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168
一、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168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68
三、注册会计师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审核意见.....	176
第九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177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77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180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181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管理层声明.....	182
五、发行人律师声明.....	183
六、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84
七、资信评级机构声明.....	185
八、发行人董事会声明.....	187
第十节 备查文件	191
附件一 注册商标.....	192
附件二 专利.....	193
附件三 软件著作权.....	201

第一节 释 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简称或名词具有如下含义：

一、普通术语

全信股份、公司、本公司、母公司、发行人	指	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说明书、本募集说明书	指	《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本次发行、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	指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行为
《公司章程》	指	《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可转债、可转换公司债券	指	公司本次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债券持有人	指	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投资者
转股	指	债券持有人将其持有的债券按照约定的价格和程序转换为发行人股票
转股价格	指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发行人股票时，债券持有人需支付的每股价格
回售	指	债券持有人按事先约定的价格将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债券卖还给发行人
赎回	指	发行人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买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投项目	指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全信光电	指	南京全信光电系统有限公司
全信轨交	指	南京全信轨道交通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信拓科技	指	南京信拓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赛景	指	上海赛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赛治	指	上海赛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全信上海分公司	指	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全信成都分公司	指	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全信江宁分公司	指	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宁分公司
常康环保	指	常州康耐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起源信息	指	南京起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齐诚	指	北京齐诚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欧凌克	指	深圳市欧凌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航空工业	指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中国电科	指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航天科技	指	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航天科工	指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中国船舶	指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铁建重工	指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中国中铁	指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中国商飞	指	中国商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防科工局	指	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
国家航天局	指	中国国家航天局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民航局	指	中国民用航空局
生态环境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十四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十四五”时期为 2021 年至 2025 年
“十五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十五五”时期为 2026 年至 2030 年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发行注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
《股票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报告期各期	指	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度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3 年末、2024 年末及 2025 年末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	指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浩天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浩天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会计师、天衡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级机构、中诚信评级	指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二、专业术语

eVTOL	指	electric Vertical Take-off and Landing 的缩写，中文名称为电动垂直起降飞行器，是以纯电驱动、可垂直起降的航空器，无需跑道即可实现起降
FC 网络	指	Fiber Chanel 的缩写，中文名称为光纤通道网络，是一种用于高速数据传输的网络技术
航电系统	指	全称为航空电子系统，是飞机中所有电子设备与子系统的集成总称，其功能涵盖通信、导航、飞行控制等关键领域。系统通过模块化架构与机载网络实现数据交互，直接影响飞行安全与任务执行效率
CPU	指	Central Processing Unit 的缩写，中文名称为中央处理器，是计算机的运算核心和控制核心，是信息处理、程序运行的最终执行单元
GPU	指	Graphics Processing Unit 的缩写，中文名称为图形处理单元，是一种专用处理器，专为高效处理图形渲染和大规模并行计算任务而设计
FPGA	指	Field Programmable Gate Array 的缩写，中文名称为现场可编程逻辑门阵列，是可以反复编程、擦除、使用以及在外围电路不动的情况下用不同软件就可实现不同功能的一种门阵列芯片
GPGPU	指	一种利用图形处理器（GPU）的并行计算能力，执行传统上由中央处理器（CPU）处理的通用计算任务的技术，广泛应用于科学计算、人工智能等领域
NPU	指	Neural-network Processing Unit 的缩写，中文名称为神经网络处理器，是为加速人工神经网络模型而专门设计的处理器
DDS	指	Data Distribution Service 的缩写，中文名称为数据分发服务，是 OMG（对象管理组织）制定的新一代分布式实时通信中间件技术规范，DDS 采用发布/订阅体系架构，强调以数据为中心，提供丰富的服务质量策略，能保障数据进行实时、高效、灵活地分发，可满足各种分布式实时通信应用需求
SOC	指	System on Chip 的缩写，中文名称为系统级芯片，车规级 SOC 是指专为汽车应用场景设计、集成多种计算与控制功能的集成电路，需满足汽车行业的高可靠性、高安全性与高稳定性要求
RDMA	指	Remote Direct Memory Access 的缩写，中文名称为远程直接内存访问，是一种网络技术，允许外部设备直接访问主机的主存，绕过 CPU，从而提高数据传输效率
AI	指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的缩写，计算机科学的一个分支领域，通过模拟和延展人类及自然智能的功能，拓展机器的能力边界，使其能部分或全面地实现类人的感知（如视觉、语音）、认知功能（如自然语言理解），或获得建模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如机器学习等方法）
以太网	指	一种计算机局域网技术，采用标准化的协议，通过网线或光纤连接设备，实现高速、稳定的数据交换
TSN 网络	指	Time-Sensitive Networking 的缩写，中文名称为时间敏感网络，是基于传统以太网演进而来的技术，旨在实现低时延、低抖动和高可靠性的数据传输
PTFE	指	Polytetrafluoroethylene 的简写，中文名称为聚四氟乙烯，是一种以四氟乙烯作为单体聚合制得的高分子聚合物，耐热、耐寒性优良，可在-180~260℃长期使用，具有抗酸抗碱、抗各种有机溶剂的特点
PFA	指	Perfluoroalkoxy alkane 的简称，中文名称为全氟烷氧基乙烯基醚共聚物，又称过氟烷基化物，是一种高分子材料，由四氟乙烯单体通过自由基聚合反应合成而成，具有优异的耐化学腐蚀性能、耐热性、耐磨性和抗粘性

注：本募集说明书中若出现表格内合计数与实际所列数值总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本募集说明书中第三方数据不存在专门为本次发行准备的情形，发行人不存在为此支付费用或提供帮助的情形。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Nanjing Quanxin Cable Technology Co.,Ltd.
法定代表人	陈祥楼
注册资本	31,231.04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南京市鼓楼区清江南路 18 号 5 幢 12 楼
办公地址	南京市鼓楼区清江南路 18 号 5 幢 12 楼
成立日期	2001 年 9 月 29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0730567068P
股票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股票简称	全信股份
股票代码	300447.SZ
电话	025-83245761
传真	025-52777568
电子信箱	sxl2029@126.com
网址	https://www.qx-kj.com/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电线、电缆制造；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电线、电缆经营；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光缆制造；光缆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光通信设备制造；光通信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通讯设备销售；通信设备制造；网络设备制造；网络设备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发行的背景

1、民用航空与低空经济产业蓬勃发展，公司迎来发展窗口期

民用航空产业链条长、带动性强、附加值高，是现代化产业体系的重要支柱。随着中国商飞大型客机项目的量产化推进，国产民机产业迎来加速崛起阶段。C919 干线客机已投入商业运营并进入批量交付阶段，C909 支线客机实现规模化运营，C929 宽体客机正稳步研发。根据《中国商飞公司市场预测年报(2025-2044)》，未来二十年，中国预计将接收新机约 9,736 架，占全球客机交付总量的 22.20%，成为全球最大的单一航空市场。与此同时，中国民航运输规模持续扩大。2025 年全年运输总周转量与旅客运输量同比分别增长 10.50% 和 5.50%。《“十五五”民航运输发展规划》也明确提出，2030 年运输规模目标为 10 亿人次（年均增长 5.60%），国际竞争力目标覆盖六大经济走廊（80 国），旨在培育 2 家超级承运人、洲际航线增至 150 条，为民航产业链上下游企业拓展了明确的市场空间。

民用航空稳步发展的同时，低空经济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正进入快速成长期。根据工信部赛迪研究院发布的《中国低空经济发展研究报告（2024）》，2023 年我国低空经济规模达 5,059.5 亿元，增速达到 33.80%。预计到 2026 年有望达到 10,644.60 亿元，2023-2026 年复合增长率约 28.14%。我国在全球无人机市场中占据主导地位，销售额占比超过 70%；以 eVTOL 为代表的新型航空装备在适航取证和商业化应用方面取得突破，深圳、上海等城市已启动载人飞行器试点运行，2023 年产业规模达到 9.80 亿元，同比增长 77.30%，预计 2026 年规模将增至 95 亿元，低空市场的蓬勃发展为包括航空线缆在内的配套产业带来广阔发展机遇。

2、国防预算支出稳健增加，无人智能化装备持续发展

近年来，全球格局深刻变革，地缘政治紧张局势升级，大国间的重点领域威慑、摩擦、冲突日趋常态化。在此背景下，持续加大国防支出成为保障国家安全的重要举措。根据 2026 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2026 年国防支出预算 19,095.61 亿元，增长 7%。中国军费增长主要用于推进军事现代化和深化军队改革，而智能化、信息化、体系化的新质作战力量及低成本装备将成为投入重点，为国防科技工业及相关企业的快速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机遇。

人工智能技术正在深刻重塑军事力量体系，推动智能无人装备快速发展，未来战争正从“制信息权”向“制智权”演进，装备智能化水平与渗透率显著提升。美军预计到 2030 年，60% 的地面作战平台将实现无人智能化；俄军计划到 2025 年，无人作战系统占比超过 30%。现代作战系统逐步具备实时态势感知、态势理解及未来态势预测能力，并可自主完成作战任务。实现这些能力需依托高并发、高可靠性的信息处理与算力平台，确保智能系统在复杂电磁与对抗环境中稳定高效运行。公司在军民用光电信息传输领域积累了完善的产品体系和技术储备，为满足下一代装备发展需求，计划向异构计算平台进行研发，实现从“信息传输”向“信息处理”的能力延伸，为客户提供高价值系统级解决方案，巩固军工配套竞争优势，推动产业链向更高端发展。

（二）本次发行的目的

1、优化公司产业布局，实现军民业务协同发展

随着国家军民两用战略的深化发展，公司线缆在商业卫星、民用航空、轨道交通及工程机械等领域持续取得显著进展，民用市场收入稳健提升。随着民用市场的逐渐扩展以及新产品的开发，现有产线不足以应对未来持续增长的需求。本次募投项目将为民用航空线缆及组件配置生产线，实现“优先保障、独立可控”的生产体系布局，保障民用业务的高效推进。同时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公司抓住民用大飞机和低空经济领域快速发展的历史机遇，在军工行业竞争中培育新业务增长点，缓冲军工订单波动及项目周期对公司业绩的影响，通过军民业务协同发展，构建多元化盈利体系。

2、提升算力水平，储备核心技术

伴随着军用新老装备体系化协同与信息化能力要求的不断提升，新一代作战平台正面临前所未有的数据处理与传输压力。异构计算平台凭借高度集成与灵活配置特性，使其能够匹配不同军事场景的差异化需求。在无人装备领域，其低成本、低功耗优势得以充分发挥；而在机载雷达系统、机载电子战系统等高性能应用场景中，能通过融合多核 CPU、GPU、FPGA 等多类型计算资源，构建多类别高速接口与高带宽互联架构，可系统性解决算力提升、接口扩展及数据传输三大核心挑战，为军用装备的升级发展提供关键技术支持。

在国际竞争与技术博弈加剧的背景下，实现核心技术供应链安全可控，是保障国家安全和国防装备供应链安全的关键。本次募投项目不仅满足雷达、电子战及通信对抗系统等装备的智能化升级需求，也是公司面向未来智能化作战体系的战略性技术储备。项目将强化硬件设计、异构架构、高密度集成及国产芯片生态适配能力，形成可延展的技术积累，为公司在军用、民用智能装备、低空经济及商业航天等高端应用领域提供技术支撑，拓展其在军民两用高性能计算领域的长期竞争优势。

3、优化资产结构，提高抗风险能力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能够壮大公司资金实力，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财务安全水平和财务灵活性，为公司后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降低公司经营风险，增加流动资金的稳定性、充足性。

三、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债。该等可转债及未来转换的 A 股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二）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1,200.00 万元（含本数），具体募集资金数额由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三）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按面值发行，每张面值为 100 元。

（四）募集资金存管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确定。

（五）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1,2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拟投资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商用航空传输与互联通信集成化产品生产项目	19,380.20	17,444.00
2	嵌入式异构计算平台研发项目	6,979.60	4,429.60
3	补充流动资金	9,326.40	9,326.40
合计		35,686.20	31,200.00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六）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与保荐人（主承销商）确定。本次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七）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本次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承销期为【】年【】月【】日至【】年【】月【】日。

(八) 发行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承销及保荐费用	【】
律师费用	【】
审计及验资费用	【】
资信评级费用	【】
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等费用	【】
合计	【】

(九) 承销期间的停牌、复牌及证券上市的时间安排

本次发行的主要日程安排以及停复牌安排如下表所示：

日期	交易日	发行安排
【】年【】月【】日	T-2日	刊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募集说明书提示性公告》《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年【】月【】日	T-1日	网上路演；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年【】月【】日	T日	刊登发行提示性公告；原股东优先认购日（缴付足额资金）；网上申购；确定网上中签率
【】年【】月【】日	T+1日	刊登网上中签率公告；网上申购摇号抽签
【】年【】月【】日	T+2日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网上投资者缴纳认购款
【】年【】月【】日	T+3日	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年【】月【】日	T+4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以上日期均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公司将及时公告并修改发行日程。

本次可转债发行承销期间公司股票正常交易，不进行停牌。

(十) 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安排

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申请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上市时间公司将另行公告。

(十一) 投资者持有期的限制或承诺

本次发行的证券不设持有期限限制。

（十二）受托管理人

公司聘请国金证券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并同意接受受托管理人的监督。

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受托管理人应当勤勉尽责，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及《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投资者认购或持有本次债券视作同意国金证券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并视作同意《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相关约定及《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十三）本次发行融资间隔

根据《深交所有关负责人就优化再融资监管安排相关情况答记者问》，上市公司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连续亏损的，本次再融资预案董事会决议日距离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日不得低于十八个月。

公司2024年度、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1,779.80万元、2,965.4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1,492.18万元、2,652.02万元，不存在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连续亏损的情形。同时，本次再融资预案董事会决议日距离前次资金到位时间（2021年7月）已超过十八个月。

综上，公司本次发行符合再融资新规关于“企业融资间隔期”的相关规定。

（十四）本次可转债发行的审议情况

2026年1月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与本次可转债发行相关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2026年1月26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前述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可转债发行的相关事项。

经审议，本次证券发行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决策

程序,本次发行尚需获得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作出予以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

四、本次可转债发行的基本条款

(一) 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债。该等可转债及未来转换的 A 股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二) 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1,200.00 万元(含本数),具体募集资金数额由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三)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按面值发行,每张面值为 100 元。

(四) 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

(五) 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由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本次可转债在发行完成前如遇银行存款利率调整,则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对票面利率作相应调整。

(六)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未转股的可转债本金并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

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其中：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的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5）公司将在本次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办理完毕偿还债券余额本息的事项。

（七）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限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债券持有人对转股或者不转股有选择权，并于转股的次日成为公司股东。

（八）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

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具体初始转股价格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市场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配股、增发、送股、派息及其他原因引起公司股份变动的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1）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P_0/(1+n)$ ；

（2）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P_0+A \times k)/(1+k)$ ；

（3）派送现金股利： $P_1=P_0-D$ ；

（1）、（2）同时进行： $P_1=(P_0+A \times k)/(1+n+k)$ ；

（1）、（2）、（3）同时进行： $P_1=(P_0-D+A \times k)/(1+n+k)$ 。

其中：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格，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格，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k 为增发新股率或配股率，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符合条件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回购股份、用于转换

公司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份回购、业绩承诺导致股份回购及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须的股份回购除外)、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届时将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九)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 (不含本数) 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

股东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将在符合条件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相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且在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十) 转股股数的确定方式

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其中:

Q: 指可转债的转股数量;

V: 指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P: 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一股的整数倍。转股时不足转换一股的可转债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的票面余额及其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十一) 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具体赎回价格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1) 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 (含本数);

(2) 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其中:

I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

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十二）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含本数）时，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可转债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配股、增发、送股、派息、分立及其他原因引起公司股份变动的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有关规定被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本节“（十一）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十三）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因本次发行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现有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

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十四）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与保荐人（主承销商）确定。本次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十五）向现有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优先配售权。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具体比例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在本次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并在本次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

原股东享有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及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及/或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余额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具体方式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在本次发行前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十六）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和本次发行需要，制定了《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现对债券持有人的权利与义务及召开情形摘录如下：

“第六条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一）依照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二）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转为公司 A 股股票；
- （三）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四）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

(五)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六)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七)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者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八)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第七条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一) 遵守公司所发行的本次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二) 依其所认购的本次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三) 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四) 除法律、行政法规及《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本次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五)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第九条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一) 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重要约定：

- 1、变更债券偿付基本要素（包括偿付主体、期限、票面利率调整机制等）；
- 2、变更增信或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及其执行安排；
- 3、变更债券投资者保护措施及其执行安排；
- 4、变更《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 5、其他涉及债券本息偿付安排及与偿债能力密切相关的重大事项变更；

(二) 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三) 公司发生减资（因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本次可转债或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而进行股份回购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等可能导致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需要决定或者授权采取相应

措施；

(四) 公司分立、被托管、解散、申请破产或依法进入破产程序；

(五) 担保人（如有）、担保物（如有）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六) 拟修改本次可转债持有人会议规则；

(七) 拟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八) 公司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

(九) 公司提出重大债务重组方案的；

(十)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十一)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本规则的规定或约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条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一) 公司董事会提议；

(二)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

(三) 债券受托管理人；

(四)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十七)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1,2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拟投资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商用航空传输与互联通信集成化产品生产项目	19,380.20	17,444.00
2	嵌入式异构计算平台研发项目	6,979.60	4,429.60
3	补充流动资金	9,326.40	9,326.40
合计		35,686.20	31,200.00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十八）募集资金存管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确定。

（十九）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不提供担保。

（二十）评级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将委托具有资格的资信评级机构进行信用评级和跟踪评级。

（二十一）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为十二个月，自本次发行方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五、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机制

（一）债券违约情形

本次债券项下的违约事件如下：

（1）在本期可转债到期、加速清偿（如适用）时，公司未能偿付到期应付本金或利息；

（2）公司不履行或违反《受托管理协议》《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本募集说明书下的任何承诺或义务且将对公司履行本期可转债的还本付息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在经债券受托管理人书面通知，或经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可转债未偿还面值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可转债持有人书面通知，该违约在上述通知所要求的合理期限内仍未予纠正；

(3) 公司在其资产、财产或股份上设定担保以致对公司就本期可转债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实质不利影响，或出售其重大资产等情形以致对公司就本期可转债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实质性不利影响；

(4) 在债券存续期间内，公司发生解散、注销、吊销、停业、清算、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开始相关的法律程序；

(5) 在债券存续期间，公司发生其他对本期可转债的按期兑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二) 违约责任

上述违约事件发生时，公司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向可转债持有人及时、足额支付本金及/或利息以及迟延履行本金及/或利息产生的罚息、违约金等。

(三) 争议解决机制

《受托管理协议》项下所产生的或与《受托管理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双方将根据约定进行诉讼或仲裁。

六、本次发行有关机构

(一) 发行人

名称	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祥楼
住所	南京市鼓楼区清江南路 18 号 5 幢 12 楼
联系人	孙璐
联系电话	025-83245761
传真	025-52777568

(二) 保荐人（主承销商）

名称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冉云
住所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95号
联系电话	021-68826021
传真	021-68826800
保荐代表人	吴卓、曹凌跃
项目协办人	季文浩
项目组成员	严德胜、陆昊迪

(三) 律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浩天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刘鸿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5号财富金融中心12层
联系电话	010-65028888
传真	010-65028866
经办律师	王守建、郭可伟、李超

(四)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郭澳
住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1907室
联系电话	025-84711188
传真	025-84716883
签字注册会计师	吴景亚、朱云雷、庄培娜

(五)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岳志岗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2号1幢60101
联系电话	010-66428877
传真	010-66426100
签字资信评级人员	刘莹、郑皓月

(六) 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	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联系电话	0755-88668888
传真	0755-82083104

(七) 股票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5 楼
联系电话	0755-21899999
传真	0755-21899000

(八) 收款银行

开户行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联洋支行
户名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承销保荐分公司
账号	121909307610902

七、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机构之间的关系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次发行及做出投资决定时，除本募集说明书已披露的其他信息外，应慎重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一）经营风险

1、军工行业特有模式可能导致业绩下滑的风险

（1）军品市场需求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为大型国有军工集团及其下属的骨干企业和研究院所，最终用户为军方。因为军工产品涉及国防安全的特殊性，国家对军品采购实行了严格的控制，军品采购具有高度的计划性，公司产品的需求整体上受我国军费预算和装备采购计划影响，相关安排直接决定市场需求。因此，军费预算和装备采购计划的波动对公司业绩有重大影响。

（2）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主要客户为航空工业、中国电科、中国船舶等大型国有军工集团及其下属的骨干企业和研究院所。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营业收入（同一控制下合并计算）占比为 90.81%、83.64%和 79.16%，公司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公司产品主要为客户相关产品装备配套，客户产品方向的调整、需求的变化、内部管理的变化等均可能对其采购公司产品的进度、规模等产生影响。由于公司客户相对集中，若重点客户采购进度、规模出现较大变化，将对公司业绩产生较大的影响。

（3）军品质量控制风险

军品对产品质量的可靠性、稳定性均有着较高要求。公司产品质量整体情况是客户选择公司产品的重要评判标准之一。如果公司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将导致退换货等不利后果，且影响公司与客户的合作关系以及后续订单的获取，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若公司产品出现重大质量问题，将可能导致配套的航空航天飞行器、防务装备等出现故障，不仅将严重影响公司后续订单，甚至可能被追究责任并要求赔偿损失，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4）泄密风险

公司在生产经营中一直将安全保密工作放在重要位置，采取各项有效措施保守国家秘密，防止技术泄密，但不排除一些意外情况发生导致有关国家秘密泄漏，或出现技术泄密或被动失密。如发生严重泄密事件，可能会导致公司丧失保密资质，不能继续开展涉密业务，则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严重不利影响。

同时，公司系高科技企业，拥有一批自主研发的专有技术。如果发生技术泄密，也可能影响公司的竞争力，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其他经营风险

（1）业绩下滑风险

报告期内，受到下游装备型号生产交付节奏的变动、部分批产产品结算价格调整以及军品装备集中批量采购的降价等因素影响，公司营业收入持续下降，2023年至2025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03,650.92万元、91,042.37万元和83,855.90万元。公司未来收入和盈利的实现将继续受到宏观经济、市场环境、产业政策、行业竞争情况、管理层经营决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等诸多因素的影响。未来若出现公司未能有效开拓新业务、与现有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发生重大变化、现有市场环境和宏观经济波动、批产产品结算价格调整、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应收账款坏账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公司将面临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2）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发行人生产成本中直接材料成本占比较高，原材料价格变动将对公司营业成本造成一定影响。发行人原材料主要包括导体材料、绝缘材料等，导体材料主要包括镀银铜导体和镀锡铜导体等，其价格波动通常受铜价、银价影响。因此铜价、银价的波动对发行人经营具有一定影响。一方面，铜和银的价格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产品成本及销售定价，并进一步影响公司的产品毛利率水平和盈利情况；另一方面，铜和银的价格上涨将导致公司原材料采购占用较多的流动资金，从而加大公司的营运资金压力。

（3）技术研发风险

公司经营的业务对于持续技术研发能力有着较高的要求，公司为应对行业发展的新变化，不断促进技术创新与市场需求的融合，建立了有效的技术创新与产品研发机制，贴合市场发展，提升特种线缆等领域的产品研发能力与市场销售能力，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若公司对行业未来技术发展趋势判断出现偏差而导致无法实现产业化，不能持续开发出适应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将面临产品竞争力和客户认知度下降的风险，进而影响公司的经济效益甚至持续发展。

（4）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核心技术是由核心技术人员带领的研发项目团队在长期科研和生产实践、反复实验的基础上自主研发获得的。核心技术人员是公司生存和发展的关键，是公司重要的核心竞争力。公司特殊的行业背景，对研发人员的技术水平和工作经验有着较高的要求，稳定和扩大科技人才队伍对公司的生存和发展十分重要。核心技术人员的流动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可能产生一定的风险，具体而言，如果公司的薪酬制度或激励机制不能及时到位或不具有竞争力，可能导致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二）财务风险

1、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9.68%、31.99%和 35.53%，受到下游装备型号生产交付节奏的变动、部分批产产品结算价格调整以及军品装备集中批量采购的降价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波动。未来，若市场竞争不断加剧，国内外经济形势、国内产业政策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者公司不能在技术水平、服务能力等方面维持竞争优势，公司将面临综合毛利率下滑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大型国有军工集团及其下属的骨干企业和研究院所。受付款审批进度、年末集中结算等因素影响，其账期通常较长。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合计分别为 111,382.08 万元、122,715.82 万元和 95,769.36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9.71%、61.82%和 48.66%。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35、0.97 和 0.86。假如国际形势、国

内政策环境、客户资金预算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下游客户付款进度以及能力恶化，可能导致公司应收账款计提大额减值或不能收回，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3、存货余额较大风险

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大型国有军工集团及其下属的骨干企业和研究院所。为了保证产品交付的及时性以及产品售后，公司采购的原材料、备品备件数量及金额相对较大，同时由于军品验收交付过程相对较长，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存货余额。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71,852.73 万元、54,329.75 万元和 46,347.79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2.07%、27.37% 和 23.55%。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0.89、0.96 和 1.02。较高的存货余额加大了公司现金流压力以及负债水平。如果公司存货存在长时间闲置情形，可能导致存货计提大额跌价，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4、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减免，适用 15% 企业所得税税率等税收优惠。根据相关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等税收优惠政策需定期复审或者备案。若未来公司不能满足持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 所得税税率优惠的条件或者其他税收优惠政策，将面临税费上升、利润水平下降的风险。

二、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一）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用于国防军工的特种线缆、组件、光电系统及 FC 网络产品，目前面临的行业竞争对手相对较少，现有竞争对手如果在交付时效性、产品质量、产品售后保障、市场拓展能力等方面优于公司，则将导致公司市场份额出现下滑；此外，国内电线电缆行业生产企业数量众多，产品单一且多集中在通用线缆领域，市场进入门槛低，同质化严重，竞争激烈，因此，国内中大型电缆生产企业正积极开拓特种电缆市场领域，将来随着更多的竞争对手的进入，公司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若公司无法通过自身经营维持竞争优势，或者不能妥善应对市场环境变化并积极响应客户需求，公司可能在市场竞争中无法保持现有优势，进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二）行业数据难以获取，影响投资者价值判断的风险

公司目前从事国防军工用高性能传输线缆和组件、光电系统和 FC 网络产品的研发、生产以及销售，客户主要为大型国有军工集团及其下属的骨干企业和研究院所，最终用户为军方。因为军工产品涉及国防安全的特殊性，部分领域涉密或公开数据较少，因此难以获取相对准确的市场容量、下游需求以及主要企业的市场份额等行业数据。相关行业数据信息的缺失可能导致投资者难以全面、准确掌握行业发展情况及市场竞争态势，无法对发行人行业地位等方面作出充分判断，进而可能影响投资决策合理性，投资者存在因信息不充分导致判断偏差、遭受投资损失的风险。

三、其他风险

（一）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

1、可转债价格及股票价格波动风险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可以转换成公司普通股股票，其价值受公司股价波动的影响较大。股票价格的波动不仅受公司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调整、金融政策的调控、投资者的心理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因此，发行期间，公司股价波动可能导致本次发行存在一定的发行风险；发行上市后，可能由于股票市场价格波动而给投资者带来一定的风险。

2、可转债未能转股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在转股期内是否转股取决于转股价格、公司股票价格、投资者偏好等因素。本次发行设置了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但如果公司股票价格在本次发行后持续下跌，则存在公司未能及时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或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仍高于公司股票价格的情况，可能导致本次可转债在转股期内不能转股的风险。

3、可转债本息兑付风险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内，公司需对未转股的可转债支付利息及到期兑付本金，并承兑可能发生的赎回和回售等情况。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和市场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公司的经营活动可能无法带来预期的回报，进而使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中获得足够的资金，可能影响本次可转债的按时足额承兑。

4、可转债转股后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风险

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在此期间相关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产生收益。如本次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开始后的较短期间内将大部分或全部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则可能导致公司面临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5、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实施以及修正幅度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本次发行设置了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当触发修正条件时，发行人董事会可能基于公司的经营情况、股价走势、市场因素等多重考虑，不实施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或董事会虽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但方案未能经股东会表决通过。因此，本次可转债持有人可能面临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实施的风险。

此外，受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公司经营业绩等多重因素影响，股东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存在不确定性，故转股价格修正幅度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6、信用评级风险及本次发行未提供担保风险

如果由于公司外部经营环境、自身或评级标准的影响，导致信用级别发生不利变化，将增大投资者的风险。本次发行未提供担保措施，如果出现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偿债能力有重大影响的负面事件，将增大投资者的风险。

7、可转债转换价值降低的风险

公司股价受到公司业绩、宏观经济形势、股票市场总体状况等多种因素影响。本次可转债发行后，若公司股价持续低于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可转债的转换价值可能降低，可转债持有人的利益可能受到不利影响。本次发行设置了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果公司未能及时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或者即使公司向下修正转股价格但公司股票价格仍低于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仍可能导致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换价值降低，可转债持有人的利益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风险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产能消化的风险

公司已经结合市场前景、产业政策以及人员、技术、市场储备等情况对本次

募投项目实施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并且主要产品已经获得下游客户认可，同时积极开发新客户。但未来公司产品如果不能完全满足客户需求，或国内外经济环境、国家产业政策、市场容量、市场竞争状况、行业发展趋势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下游客户业务发展未达预期，或公司市场开拓不及预期，则该等募投项目可能面临新增产能不能被及时消化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服务于公司整体战略，项目建成并投产后，将对公司发展战略的实现、经营规模的扩大和业绩水平的提高产生重大影响。相关项目已经公司充分论证和系统规划，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计划能否按时完成，项目实施过程和实施效果等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在项目实施及后期运营过程中出现募集资金不能及时到位、实施方案调整、实施周期延长等情况，可能会导致项目建设无法如期完成，将对公司整体的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达预期效益的风险

公司结合目前国内行业政策、行业发展及竞争趋势、公司发展战略等因素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作出了较充分的可行性论证，募投项目的实施符合公司的战略布局且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本次募投项目涉及公司产能扩张，未来项目建成投产后的市场开拓、客户接受程度、销售价格等可能与公司预测存在差异；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出现延期、投资超支、市场环境变化等情况，从而导致投资项目不能达到预期收益。

4、募投项目研发失败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部分拟用于研发支出。若发生研发布局与行业技术发展方面不匹配，产品技术指标或经济性未达到预期因而公司无法成功商业化等不利因素，则不仅增加公司研发费用，影响公司业绩，且占用公司研发资源和管理资源，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一) 公司股本结构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312,310,375 股，具体股本结构如下所示：

单位：股

股份类别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0,857,560	35.50%
1、国家持股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3、其他内资持股	110,857,560	35.5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110,857,560	35.50%
4、外资持股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01,452,815	64.50%
1、人民币普通股	201,452,815	64.5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4、其他	-	-
三、股份总数	312,310,375	100.00%

(二) 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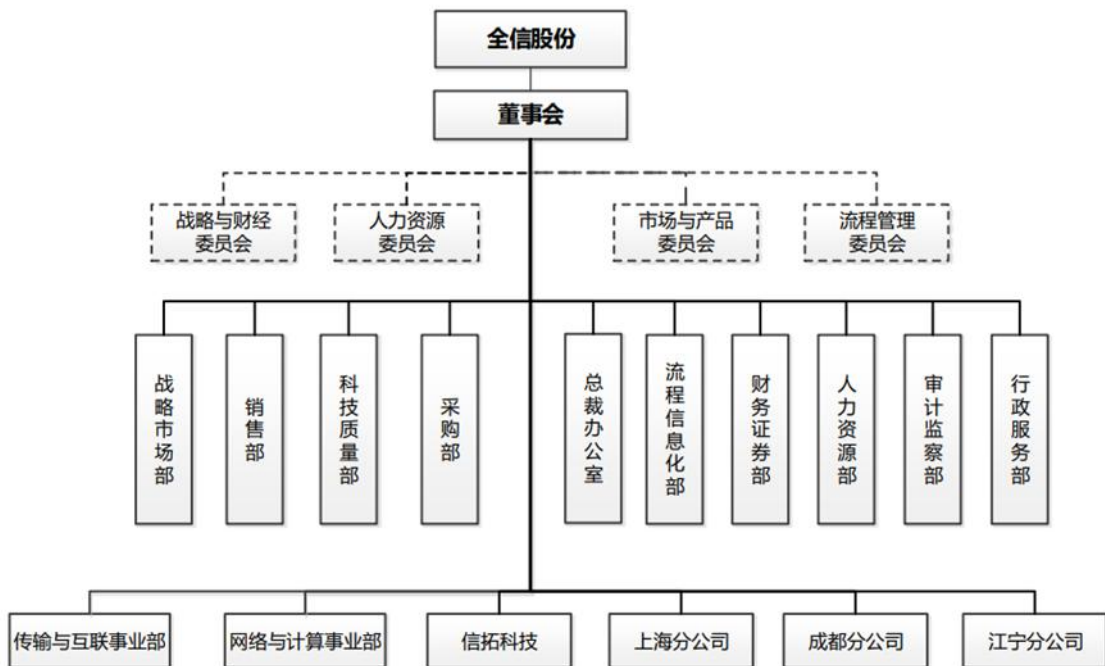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其中：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股东性质
1	陈祥楼	147,788,400	47.32%	110,841,300	境内自然人
2	杨玉梅	6,953,100	2.23%	-	境内自然人
3	张玉成	2,499,900	0.80%	-	境内自然人
4	张春来	1,260,000	0.40%	-	境内自然人
5	J.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1,229,870	0.39%	-	境外法人
6	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 1 期员工持	1,200,000	0.38%	-	其他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其中：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股东性质
	股计划				
7	谭伟云	982,148	0.31%	-	境内自然人
8	UBS AG	904,731	0.29%	-	境外法人
9	唐士忠	901,027	0.29%	-	境内自然人
1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858,638	0.27%		境外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陈祥楼，股东杨玉梅与陈祥楼系夫妻关系，双方为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存在回购专户“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为3,207,700股，占总股本的1.03%，在当期全体股东名册中位居第三名，但不纳入前十名股东列示。			

二、组织结构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公司组织结构图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组织结构如下所示：



（二）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1、控制企业基本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共计拥有4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主体，相关主体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简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主要生产 经营地	业务情况	持股比例		取得 方式
							直接	间接	
1	全信光电	2010/5/18	5,000.00	5,000.00	南京市	主要从事系统集成、软件开发业务，业务系发行人组件业务领域的延伸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全信轨交	2017/1/13	19,715.00	18,120.99	南京市	主要从事轨道交通高端线缆的生产、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3	信拓科技	2025/4/9	3,000.00	100.00	南京市	主要从事民用线缆的生产、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4	上海赛景	2020/12/24	50.00	50.00	上海市	主要从事软件开发、交换机及其网卡、测试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重要子公司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重要子公司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简称	财务指标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 (经审计数据)
1	全信光电	总资产	18,394.99
		净资产	3,263.46
		营业收入	1,211.78
		净利润	-6,085.23

3、参股企业基本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计拥有 1 家参股企业，相关主体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简称	成立日期	注册 资本	实缴 资本	主要生产 经营地	业务情况	持股 比例
1	常康环保	1998/1/10	1,500.00	1,500.00	常州市	主要从事海水淡化装置、衍生品及相关设备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40.00%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为陈祥楼。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陈祥楼持有公司股份占比为 47.3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为杨玉梅，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祥楼系夫妻关系，持有公司股份占比为 2.2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占比 49.55%，均为直接持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如下：

陈祥楼：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9 年出生，本科学历。2001 年至今就职于全信股份，现任全信股份党总支书记、董事长、总裁，全面负责公司经营管理工作。先后被评为江苏省科技企业家、南京市“劳动模范”、南京市优秀民营企业家、南京市鼓楼区委“党员科技之星”、第六届南京市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2011 年当选中国共产党南京市第十三次代表大会代表，2012 年、2016 年当选为南京市鼓楼区人大代表，现任南京市第十七届人大代表。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最近三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为陈祥楼，未发生变化。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祥楼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的情形，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亦不存在质押的情形。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对其他企业的投资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除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其他对外投资企业情况如下所示：

姓名	投资企业名称	任职情况	直接/间接合计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陈祥楼	南京全立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96.53%	电子通信领域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
	南京全赢泰科技合	执行事务合	90.00%	电子通信领域内的技术开发、

姓名	投资企业名称	任职情况	直接/间接合计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伙企业（有限合伙）	伙人		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
	南京新智慧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99.9998%	电子通信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
	常州市赛瑞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75.00%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研发；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等。
	常州康耐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63.93%	主要从事海水淡化装置、衍生品及相关设备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南京起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95.72%	计算机软件开发等。
杨玉梅	南京全立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47%	电子通信领域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
	南京全赢泰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	电子通信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
	南京起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4.28%	计算机软件开发等。

四、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本次发行前相关主体已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www.szse.cn>）披露的《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之“第五节 重要事项”之“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及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前公告的相关文件。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本次发行前相关主体所作出的重要承诺履行情况正常。

（二）与本次发行相关的承诺

1、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下简称“本人”）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

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特作出以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亦不侵占公司利益；

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2）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未来实施新的股权激励方案，本人承诺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人将切实履行前述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赔偿责

任。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2、关于持续满足债券余额不超过净资产 50%的承诺

公司就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作出如下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发行人拟申请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31,200.00 万元（含本数）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除前述情形外，发行人不存在其他已发行、已注册未发行或拟注册的债务融资工具。

2、发行人承诺将综合考虑资金需求、净资产情况、资本结构、偿债能力、市场情况等因素，确保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会导致发行人累计债券余额超过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 50%。若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未出现终止注册的情况，发行人计划在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之前，不发行任何其他计入累计债券余额的公司债/企业债，并且不向相关监管机构提交公司债/企业债的注册/备案申请文件。”

3、关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认购意向及承诺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下简称“本人”）承诺：

“1、本人将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全信股份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时的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参与认购，并将严格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2、若全信股份启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与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最后一次减持公司股票日期间隔不满六个月（含）的，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将不参与全信股份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认购。

3、若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参与全信股份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认购，自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完成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之日起六个月内，

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所持有的全信股份股票或已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4、本人将严格遵守《证券法》关于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相关规定，不通过任何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等方式）进行违反《证券法》买卖全信股份股票或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行为，不实施或变相实施短线交易等违法行为。

5、若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全信股份股票或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因减持所得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公司独立董事（以下简称“本人”）承诺：

“1、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承诺不认购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认购。

2、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自愿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若对发行人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五、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情况

（一）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基本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税前报酬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陈祥楼	男	57	董事长、总裁	12.39	否
王志刚	男	52	董事	88.74	否
陈晓栋	男	53	董事	43.18	否
徐瑾	女	39	职工董事	45.45	否
许敏	男	62	独立董事	9.60	否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税前报酬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宋亚辉	男	42	独立董事	9.60	否
何志聪	男	47	独立董事	9.60	否
何亮	男	57	副总裁	99.15	否
孙璐	女	42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81.38	否
刘拂尘	男	44	财务总监	43.79	否

上述人员简历如下所示：

陈祥楼，其基本情况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王志刚：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4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2013 年至 2022 年，曾任上海赛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首席专家，上海赛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专业背景为网络与计算技术，负责公司网络与计算领域技术管理工作。

陈晓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3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先后在军代表系统、海军装备部机关任职，负责装备规划、研制管理等工作，自加入公司后从事公司市场相关工作，现任公司董事。

徐瑾：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7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南京三乐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系统装备部综合部部长、上海久航电子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管理者代表、南京航天工业科技有限公司科质部部长。2019 年初进入全信股份，现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工会主席、科技质量部部长。专业背景为科研管理和质量管理，具体负责公司质量管理工作。

许敏：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4 年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三级教授，硕士生导师，北京大学工商管理博士后。现任南京工业大学“协同创新与产业发展研究中心”主任，中国会计学会高等工科院校分会常务理事、《南京工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编辑委员会委员等。主要研究公司财务理论与实务、科技创新及评价。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业背景为财务，不负责公司具体经营业务。

宋亚辉：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4 年出生，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导，第十届全国杰出青年法学家，教育部青年长江学者（2020），任南京大学经济法研究所所长，兼任中国法学会经济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江苏省法学会经济法学研究会副会长，主要研究经济法、公司法。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业背景为法律，不负责公司具体经营业务。

何志聪：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9 年出生，毕业于浙江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5 年至今从事公司治理与股权激励咨询业务，上海市科学技术专家库成员，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弘礼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尤洛卡精准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美联钢结构建筑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业背景为管理咨询，不负责公司具体经营业务。

何亮：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9 年出生，控制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1990 年-2018 年，任职于中国电科第十四研究所从事科研及管理工作，曾担任研究室副主任、研究室主任、科技部副主任兼计划二处处长、兼航天办主任、科技部副部长，曾担任南京洛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南京洛普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南京洛普实业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6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副总裁，负责公司科研、质量方面管理工作，兼任全信光电执行董事。

孙璐：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4 年出生，复旦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2007 年加入公司，2011 年 1 月至 2016 年 12 月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全程参与公司 IPO 工作及上市后证券事务管理相关工作。现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运营、投资、证券管理相关工作。

刘拂尘：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2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中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财务会计、虹光精密工业（苏州）有限公司财务会计、江苏华瑞国际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主管、南京上元堂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2019 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财务总监，负责公司财务管理工作。

(二) 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在外任职情况如下所示：

姓名	职务	其他单位名称	其他单位名称担任的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陈祥楼	董事长、 总裁	南京全立捷科技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关联方
		南京全赢泰科技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关联方
		南京新智慧电子科技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关联方
		南京起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方
王志刚	董事	上海同煊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财务负责人	无关联关系
许敏	独立董事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宋亚辉	独立董事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何志聪	独立董事	尤洛卡精准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美联钢结构建筑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上海弘礼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伙人	无关联关系
		北京七聚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无关联关系

(三) 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陈祥楼	董事长、总裁	147,788,400	110,841,300
王志刚	董事	4,000	3,000
陈晓栋	董事	-	-
徐瑾	职工董事	-	-
许敏	独立董事	-	-
宋亚辉	独立董事	-	-
何志聪	独立董事	-	-
何亮	副总裁	-	-
孙璐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17,680	13,260

姓名	职务	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刘拂尘	财务总监	-	-

注：上表持股情况不包含通过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股份情况。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最近三年的变动情况

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所示：

2025年2月12日，经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选举陈祥楼、王志刚、陈晓栋、徐瑾为公司非独立董事，何亮、丁然、刘琳不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2025年9月12日，因公司治理结构及内部工作调整，徐瑾辞任公司非独立董事职务，同时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成为职工代表董事。

2025年2月12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一次会议决议，董事会聘任陈祥楼为公司总裁，何亮为副总裁，刘拂尘为财务总监，孙璐为副总裁、董事会秘书，陈晓栋不再担任副总裁职务，何亮不再担任总裁职务，孙璐不再担任财务总监职务。

2、监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曾设置监事会和存在曾聘任监事的情形，人员分别为监事会主席及职工代表监事朱文艳、监事赵卫娟、监事刘旺静，以及于报告期内辞任的原监事李平。

公司根据《公司法》《国务院关于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注册资本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相关规定，于2025年9月12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对三会结构进行调整，自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公司不再设立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

（五）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员工的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员工的激励情况主要为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0年核心员工持股计划。其中，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具体实施内容及进展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www.szse.cn>）披露的《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

报告》之“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该项激励计划已于 2024 年度实施完毕；2020 年核心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实施内容及进展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www.szse.cn>）披露的《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之“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之“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已经制定或正在实施的股权激励（如员工持股计划、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等安排。

六、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军工电子信息领域，主要从事军用线缆及组件、FC 光纤高速网络及多协议网络解决方案、光电系统集成等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等业务。根据国家统计局制定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 C38 类“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制造业”中的“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细分行业为“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制造”，分类编码为“CH383”。

（一）行业监管体制及最近三年监管政策的变化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公司产品应用于军工和民用领域。其中，军工产品的主管部门为国防科工局和装备发展部；民用产品的主管部门为工信部，行业自律组织为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及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光电线缆分会。上述主管部门、自律组织的主要职能如下：

应用领域	主管部门/自律组织	职能
军用	国防科工局	负责管理国防科技工业的行政管理机关，负责核、航天、航空、船舶、兵器、电子等领域防务装备科研生产重大事项的组织协调和防务核心能力建设。对从事防务装备科研生产单位实施许可制度管理。组织管理国防科技工业领域的政府间国际交流与合作，组织协调和监督管理军品出口工作。
	装备发展部	原总装备部，主要履行全军装备发展规划计划、研发试验鉴定、采购管理、信息系统建设等职能，着力构建由军委

应用领域	主管部门/自律组织	职能
		装备部门集中统管、军种具体建管、战区联合运用的体制架构。
民用	工信部	研究提出工业发展战略，拟订工业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工业行业技术法规和行业标准的拟订；按国务院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国家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工业、通信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等项目等。
	中国电器工业协会 电线电缆分会	维护全行业的共同利益及会员的合法权益，努力为政府服务、为行业服务、为会员服务、为社会服务，发挥政府与会员之间的桥梁纽带作用，开展行业自律，加强行业管理，助力电工行业发展。
	中国电子元件行业 协会光电线电缆分会	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反映会员诉求，维护会员和行业合法权益，加强行业自律，协助政府做好行业管理支撑服务，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促进电子元器件行业高质量发展。

上述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对发行人经营发展起到了引导和指南的作用，发行人所有的经营行为必须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并接受行业主管部门的监督。

2、主要法律、法规

为保障军工行业的规范和国家安全，全国人大常委会、国防科工局、国家发改委等部门出台了相应法律法规，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中国人民解放军装备采购条例》《武器装备质量管理条例》《军工关键设备设施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军品出口管理条例》《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管理条例》《军品定价议价规则（试行）》等。

3、行业相关的政策

政策名称	发布单位	发布年份	涉及的主要内容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2026年	加快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引领发展新质生产力。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更高水平平安中国。如期实现建军一百年奋斗目标，高质量推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
低空经济及其核心产业统计分类（试行）	国家发改委	2025年	首次明确低空经济产业边界，将“低空制造业”列为四大类之一，涵盖“低空航空器整机制造及相关材料、零部件等的制造”，明确包括eVTOL整机及关键配套部件。
国家航天局推进商业航天高质量发展安全发展行动计划（2025—2027年）	国家航天局	2025年	充分发挥商业航天企业主体创新作用，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支持鼓励开展探索性、引领性技术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到2027年，基本实现商业航天高质量发展。从增强创新创造动能、高效利用能力资源、推动产业发展壮大、做好行业管理服务、加强全链条安全

政策名称	发布单位	发布年份	涉及的主要内容
			监管五方面提出 22 项重要举措。
关于促进商业航天测控规范有序发展的通知	国防科工局	2025 年	各商业航天测控主体应深入参与航天测控全产业链合作，持续推动各类测控资源间的接口兼容、协议兼容、服务兼容，实现资源可协同、业务可重构、能力可互补。
2025 年政府工作报告	国务院	2025 年	新培育一批国家级先进制造业集群，商业航天、北斗应用、新型储能等新兴产业快速发展。开展新技术新产品新场景大规模应用示范行动，推动商业航天、低空经济、深海科技等新兴产业安全健康发展。
通用航空装备创新应用实施方案(2024-2030 年)	工信部 科技部 财政部 民航局	2024 年	到 2027 年，我国通用航空装备供给能力、产业创新能力显著提升，现代化通用航空基础支撑体系基本建立，高效融合产业生态初步形成，通用航空公共服务装备体系基本完善。
关于优化完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管理机制的意见	国务院	2024 年	将“商业航天、北斗、民用航空”等纳入专项债券用作项目资本金的“正面清单”，明确支持“民用航空整机及关键零部件”基础设施建设，为配套企业扩产提供融资支持。
绿色航空制造业发展纲要（2023-2035 年）	工信部 科技部 财政部 民航局	2023 年	到 2035 年，建成具有完整性、先进性、安全性的绿色航空制造体系，新能源航空器成为发展主流，国产民用大飞机安全性、环保性、经济性、舒适性达到世界一流水平，以无人化、电动化、智能化为技术特征的新型通用航空装备实现商业化、规模化应用。
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	工信部 国家发改委 生态环境部	2022 年	鼓励“绿色航空材料与轻量化部件”研发，支持“低烟无卤、阻燃耐高温航空线缆”等环保型产品的推广应用。
“十四五”国防科技工业发展规划	国防科工局	2021 年	强调关键基础件（含高性能线缆、连接器、光电互连器件）供应链安全可控；支持民营配套企业进入军工供应链；提升航空、航天、舰船等领域 EWIS（电气线路互联系统）国产化率。
中国电子元器件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	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	2021 年	瞄准 5G 通信设备、大数据中心、新能源汽车及充电桩、海洋装备、轨道交通、航空航天、机器人、医疗电子用高端领域的应用需求，推动我国光电接插元件行业向微型化、轻量化、高可靠、智能化、高频、高速方向发展，加快光电接插元件行业的转型升级。
“十四五”民用航空发展规划	民航局 国家发改委	2021 年	全力支持国产民机发展，推动 C919、ARJ21 规模化运营，加快 C929 宽体客机研制，提升机载设备、基础材料、电子元器件国产化率。

4、行业法律法规政策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上述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产业政策在行业发展目标、关键技术方向、产业应用领域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指导，旨在鼓励相关企业在市场、技术、发展方向等层面良性发展。公司产品及研发方向符合国家政策鼓励、支持的行业发展趋势。在行业整体发展态势良好的情况下，公司凭借稳定的生产体系、高效的研发体系、

丰富的产品线、优秀的产品性能和完善的技术支持服务，将加速军民市场的拓展，实现可持续发展。

（二）行业近三年在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方面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近三年，中国军用线缆与连接器行业已从“被动替代”迈向“主动创新”，FC 网络总线等关键技术的突破标志着我国在高端互联系统领域具备了供应链安全可控、系统集成、场景落地的全链条能力。未来，在国防现代化和新质战斗力生成的驱动下，该行业将持续向高性能、智能化、国产化、生态化方向高质量发展。

1、行业聚焦高性能、高可靠与国产化

航电总线技术已成为现代先进飞行器计算机控制系统和综合化航空电子关键技术之一，一定程度上决定着飞行器的整体性能。目前，国内企业已实现万兆级军用 FC 通信技术的完全自主化，其产品具备毫秒级低延迟、强抗干扰能力，技术指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同时，特种线缆材料持续创新，耐高温光缆(>200°C)、深海抗压光缆(>70MPa)和抗辐射光器件相继突破，解决了极端环境下的信号传输难题。此外，硅光集成技术开始落地，通过将激光器、调制器等集成于单芯片，显著降低光模块成本并提升良品率，为轻量化、高密度互连提供了新路径。

2、从供应单一元器件向提供系统级解决方案转型

军用线缆、连接器及 FC 网络总线领域最显著的变化，是从过去被动提供标准化、离散化的元器件，逐步升级为深度参与装备系统架构设计的整体通信解决方案服务商。随着防务装备信息化、网络化水平大幅提升，对互联系统的实时性、可靠性、电磁兼容性和集成密度提出了极高要求，单一元器件已难以满足复杂平台的整体性能需求。在此背景下，行业开始构建“硬件+软件+服务”一体化的能力体系，通过参与装备预研、联合仿真、地面联试等早期环节，深度嵌入航电、雷达、指控等核心子系统中，形成完整的通信链路解决方案。

3、加速向智能化、数字化和服务化演进

产品方面，部分新型线缆已集成光纤传感功能，可实时监测温度、应力和电磁环境，实现状态自感知。制造端则广泛应用 AI 视觉检测、数字孪生和智能工

厂系统，提升生产一致性与交付效率。据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 2025 年发布的《军用连接器与互联系统发展白皮书》指出，未来五年，该领域将围绕新质战斗力需求，加速向高带宽（40G/100G FC）、高频（>40GHz）、微型化和抗毁性方向演进，并拓展至高超音速武器、无人蜂群、太空作战等新兴作战领域。

4、未来发展趋势

总体上，新一代军用传输互联和航电总线的技术发展趋势主要为高带宽、高实时性、高兼容性、高可靠性、低功耗。产品方面集成化电缆总成将成为主流，连接器向高频（>40GHz）、高速（>112Gbps PAM4）、微型化发展。随着智能弹药、无人集群、数字孪生战场等新作战概念落地，互联系统将进一步向模块化、可重构、自适应方向演进，推动产业从“部件制造”全面迈向“体系赋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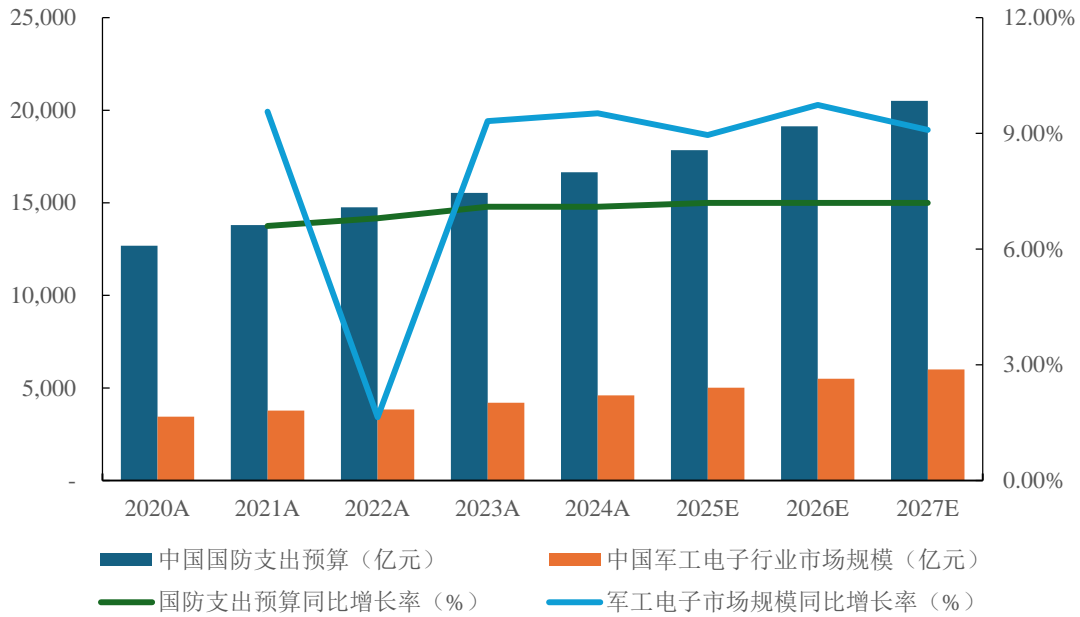
（三）市场格局

1、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所处军工电子行业是以电子信息技术为核心，面向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为防务装备提供感知、传输、处理、控制与决策支持能力的关键基础性产业，是国防科技工业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亦属于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范畴。该行业覆盖雷达、通信、导航、电子对抗、光电探测、指控系统、嵌入式计算等多个技术领域，产品广泛应用于航空、航天、舰船、兵器、电子等五大军工板块，主要下游客户为各军工集团下属的分系统及整机装备研发制造单位。行业景气度与国家国防战略导向、军费投入规模及装备建设节奏高度相关。

近年来，我国持续加强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根据财政部公布的数据，2026 年中央本级国防支出预算为 19,095.61 亿元，同比增长 7%，连续多年保持稳定增长。国防支出重点投向包括加快主战装备列装、推进老旧装备升级改造、加大新一代信息化、智能化装备研发采购力度，以及大力发展新域新质作战力量（如无人系统、网络空间、太空、智能弹药等）。在此背景下，军工电子作为装备信息化、智能化的核心支撑，其战略地位日益凸显。同时，国家持续推进关键核心技术供应链安全可控和装备国产化战略，对军用电子元器件、互联系统、高速通信平台等产品的国产配套率提出明确要求。以高性能光电线缆、FC 网络、高速连接器、光电组件及嵌入式计算模块为代表的国产化产品，正加速在新型战机、舰

艇、导弹、卫星及无人装备中实现批量应用。



数据来源：财政部，前瞻产业研究院

此外，随着“十四五”规划收官与“十五五”规划启动，军工电子行业正迎来由“机械化+信息化”向“智能化+体系化”跃升的关键阶段。高速率、高可靠、轻量化、抗干扰、多功能集成的综合电子信息系统需求持续扩大，推动产业链从元器件、组件供应向系统级解决方案升级，行业技术门槛与集中度同步提升。行业整体处于稳健增长、结构优化、国产化的发展通道，长期发展前景广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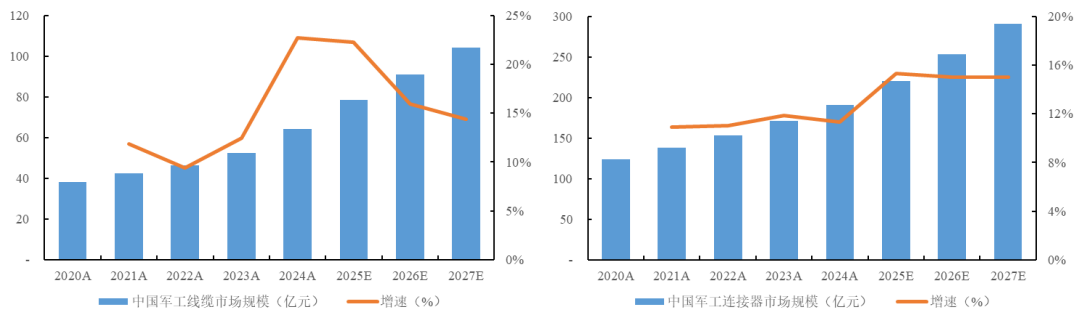
(1) 高性能传输线缆及组件

电线电缆是可以用来传输电（磁）能、传递信息、实现电磁能转换的线材产品，根据性能、结构、使用环境和用途等方面的区别，电线电缆通常分为特种线缆和常规线缆。根据赛迪顾问发布的《2024 年中国军工电子元器件市场研究报告》显示，2024 年我国军工线缆市场规模已达 64.2 亿元，较 2019 年增长超 80%，年均复合增长率约 12.6%，其中高端连接器和高速总线产品的国产化率稳步提升，但部分超高频、超高速产品仍存在进口依赖。

电线电缆行业是国民经济基础配套产业，产品种类繁多，应用范围十分广泛，涉及到电力、建筑、通信、制造等行业，与国民经济的各个部门都密切相关。我国电线电缆行业处于充分竞争的市场环境中，在整体上呈现出企业规模小、行业集中度低、缺乏核心竞争力的特点，但在某些高端或特种应用的市场中存在着高

门槛和高市场集中度，技术领先和资金状况良好的专业化企业具有相对的竞争优势。

电子连接器是电子电路中的桥梁，是构成整个电子装备必备的基础电子元器件，其作用是连接两个电路导体或传输元件，为两个电路子系统提供一个可分离的界面，实现电/光信号的接通、断开或转换，且保持系统之间不发生信号失真和能量损失变化。电子连接器作为构成整机电路系统电气连接必须的基础元件之一，已广泛应用于航空、航天、军事装备、通讯、计算机、汽车、工业等领域。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中国连接器制造行业市场需求与投资战略规划分析报告》显示，2024年随着新能源汽车、数据中心、AI服务器等新兴领域拉动，中国电子连接器市场规模达到2,183亿元人民币，预计2030年有望接近2,500亿元人民币。



数据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智研咨询

(2) FC 网络总线及光电系统

FC 网络总线以及相关光电系统是航空电子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航空电子系统是指集成于航空器平台的各类电子设备与子系统的总称，承担着信息感知、处理、传输、显示及控制等核心功能。随着航空装备技术的代际演进，航电系统在整机价值构成中的比重持续提升。根据行业公开资料，第二代战斗机的航电系统价值占比约为 10%-20%，而第四代及新一代先进战机中，该比例已普遍超过 40%。现代航电系统通常采用综合化、模块化的架构设计，通过统一的高速数据网络和通用处理器对来自雷达、通信、导航、飞控等子系统的多源信息进行融合处理，并经由多功能显示器向飞行员提供态势感知与操作指令。航电系统占比的提升，不仅反映了航空装备信息化、智能化水平的增强，也显著提升了平台的综合作战效能与任务适应能力，已成为全球航空防务装备发展的主流趋势。在此背

景下，作为航电系统关键组成部分的高速航电 FC 网络总线，正迎来明确且持续的市场需求增长，产业空间进一步拓展。

军用高速网络总线的发展以航空电子领域为引领，并不断向航天、船舶及地面车辆等平台拓展。在这一进程中，FC 网络总线技术凭借其卓越的综合性能，已成为新一代航空电子系统中主流的高速互连解决方案。

FC 网络总线技术是一种专为高性能数据传输需求设计的高速串行通信协议。作为航电综合系统的数据通信骨干，FC 网络总线不仅具备高带宽、低延迟、强实时性等关键特性，还兼具通道传输与网络通信的双重优势。其采用光纤作为物理介质，具有优异的抗电磁干扰能力、高稳定性和长距离传输能力，能够有效支撑复杂作战环境下对数据可靠性和安全性的严苛要求。

目前，FC 光纤总线技术已经在新一代航空电子系统、雷达信号处理及传输、网络计算及储存、机载/舰载/车载设备数据通讯等军工领域得到广泛应用。随着装备信息化、智能化水平不断提升，FC 网络总线技术正持续演进，向万兆乃至更高速率发展，并逐步成为构建大型、高可靠军工数据网络的基础性关键技术，展现出广阔的应用前景与发展潜力。

2、行业竞争格局及市场集中情况

我国军工电子行业已形成以中央军工集团为核心、科研院所为技术支撑、专业化配套企业为基础、优质民营企业为补充的多层次、多主体协同发展格局。其中，大型军工央企集团诸如航空工业、中国电科、航天科技、航天科工等，其下属研究所和制造单位长期承担国家重大装备电子系统的总体设计与核心部件研制任务，在雷达、通信、导航、电子对抗、指控系统等高壁垒领域占据主导地位；专业化国有配套企业如中航光电、航天电器等，聚焦高端元器件与子系统，在连接器、继电器、线缆组件等领域具备全链条能力；其余具备军工资质的民营企业在特种材料、高速互连、光电传感等细分方向实现技术突破。

从市场集中度看，军工电子行业整体呈现结构性集中特征。系统级产品（如综合航电、雷达整机、指控平台等）因技术复杂度高、资质门槛严、客户粘性强，市场高度集中，CR5（即行业前五名集中度，下同）普遍超过 60%。元器件及组件类细分领域（如电容、电阻、通用连接器、线缆）则相对分散，CR5 通常低于

30%，但正加速向具备特种工艺、自主材料、高可靠验证能力的头部企业集中。2024 年全行业 CR5 约为 38%-42%，较 2020 年提升约 5 个百分点，反映出在装备国产化率提升、供应链安全要求提高的背景下，具备系统集成能力和稳定交付保障的龙头企业市场份额持续扩大。整体而言，行业符合高技术壁垒、长准入周期、强客户绑定的典型军工特征，新进入者难以在短期内形成有效竞争。

（1）军工线缆领域

军工线缆行业参与者主要包括三类，分别是隶属于航天、航空、船舶等军工集团的内部配套单位，具备军工资质的专业线缆制造商和通过认证的民营特种线缆企业。该领域技术门槛集中于材料配方，对生产工艺一致性与环境适应性要求极高。因此，高端市场（如航空航天、舰载、星载用线缆）由少数具备宇航级认证和长期供货记录的企业主导，而中低端通用型线缆市场竞争相对分散。

根据智研咨询发布的《2025 年中国军工线缆行业分析报告》，2024 年行业 CR5 约为 45%，较 2020 年显著提升，表明在“十四五”装备放量和国产化加速背景下，具备特种材料研发能力、完整测试验证体系和批量交付经验的企业正加速整合市场。行业整体处于中度集中向高集中演进阶段，符合军工配套领域“小批量、多品种、高可靠”的产业特点。

（2）军工连接器领域

军工连接器是典型的高壁垒、高集中度细分市场，主要参与者包括中航光电等中航系企业，在机载、弹载高速连接器领域占据绝对优势；航天电器等航天系企业，在宇航、导弹用高可靠连接器方面技术领先；以及其他在液冷、板间高速、射频同轴等新兴应用场景实现局部突破的民营企业。

军工连接器领域对微米级精密制造、高频信号完整性、极端环境可靠性要求极为严苛，且需通过多重军用标准认证，导致新进入者极难切入。根据上市公司公告显示，2024 年国内军工连接器市场由中航光电、航天电器等龙头企业主导，CR5 超过 60%，其中前两大企业合计份额超过 50%，属于高度集中型市场。这一格局与全球军工连接器市场趋势一致，亦符合防务装备对关键互连部件“零缺陷、长寿命、强绑定”的本质需求。

（3）FC 网络总线与光电系统领域

FC 网络总线作为新一代航电系统的核心互连技术，其研发涉及协议栈开发、交换架构及系统级集成，技术复杂度高、研发投入大、验证周期长。目前，国内具备完整 FC 网络系统解决方案能力的企业数量极少，主要集中于具备深厚军工背景和网络通信技术积累的单位。光电系统同样具有高技术门槛，市场参与者以中国电科、航空工业下属研究所为主，辅以少数通过军品鉴定的民营企业。该领域产品高度定制化，客户对供应商的技术协同能力和联合开发经验极为看重。

综合来看，FC 网络与高端光电系统领域呈现寡头竞争或有限竞争格局。据前瞻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26-2030 年中国军工电子行业竞争格局预测》估计，2024 年该细分领域 CR3 合计市场份额超过 70%，属于极高集中度市场。这一格局源于其作为装备“神经中枢”的战略属性，客户倾向于选择经过实战化验证、具备全生命周期支持能力的成熟供应商。

3、发行人产品或服务的市场地位

军工行业中主要参与者为国内大型国有企业及其下属单位，具备军品质质的其他企业等。由于军工行业的特殊性，公司无法获知公司的市场占有率等信息，因此对公司在行业中的市场地位及前景仅能参考相关数据进行预测或仅定性方式描述。

(1) 高性能传输线缆和组件

公司持续开发满足客户需求的新产品，线缆业务保持稳定。凭借深厚的研发积淀，深度参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制定，以自主创新持续推动军工产品的国产化和供应链安全可控工作。通过研、产、销紧密结合，与航空、航天、兵器、舰船、电子五大军工领域的客户形成稳定配套关系，确立了公司在军工线缆传输领域的领先地位。民品方面，公司以满足各型大国重器对传输系统“高可靠、供应链安全可控”要求为基准，研发多型号特种线缆产品已在国产大飞机、盾构机和高铁机车上实现国产化和批量配套，同时布局和拓展商业航天、低空经济等新兴领域，现已形成以民用航空、商业航天、轨道交通、工程机械等多领域并举的民品市场结构。

公司光电组件产品用于设备内部、电子设备间互通互联，涵盖总线网络、微波射频、光缆线束等系列产品，公司始终围绕客户需求，充分凭借自主研发生产

电缆、特种连接器以及核心工艺能力的优势，持续定制开发新型光电组件，围绕组件产业发展目标积极布局、持续深耕。一方面，围绕客户在轻量化、小型化、快速安装等方向需求，持续投入建设连接器科研机加工能力，实现了连接器快速打样、新产品快速研发试制的能力，同时不断提升批量生产能力。另一方面，公司深耕军用线缆、连接器和组件领域，覆盖电源、信号、射频和光纤传输等板块，正努力从“线缆和组件”供应商向“光、电互联链路解决方案”提供者转型，提供包括 EWIS 综合布线、线缆、连接器、组件产品的综合解决方案。

（2）光电系统和 FC 网络

在光电系统产业方面，持续聚焦为客户提供嵌入式计算、有源光传输等相关产品及解决方案。定制开发的模块组件及光电系统产品，已在各类机载、星载、舰载、车载及电子装备等平台充分应用，并得到了用户的广泛认可。公司围绕用户需求持续开展新技术研发和平台能力建设，紧跟客户需求，开发出国产化嵌入式异构计算（高性能、低成本）模块、时钟光链路等具有竞争优势的产品。公司不断加大光电系统产品市场拓展力度，嵌入式计算业务与有源光传输业务已得到军工市场的充分认可和广泛应用，成为公司业务重要的组成部分。

在网络产业方面，公司拥有 FC 网络完整知识产权与专利技术，并始终坚持核心技术供应链安全可控、器件全面国产化等发展理念，FC 网络产品已得到军工市场的充分认可和广泛应用，目前在航空及舰船等领域均占据主导地位。在 FC 网络产业板块，公司为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围绕用户型号需求，持续推进产品的迭代及优化，保持领先的市场竞争优势。公司重点投入研发 10G/25G 智能以太网卡及 TSN 网络产品，已经进入军品型号配套，并获得民品产品应用，在商业航天领域得到客户认可并发布应用版本。

4、行业内主要企业

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及同行业企业为具备较大规模生产能力且主要生产军工防务类电缆、组件及 FC 网络产品的企业。由于该行业企业数量众多，遂选取部分同行业上市公司作为主要竞争对手进行分析，具体为：

证券代码	公司简称	主营业务
300265.SZ	通光线缆	主营特种线缆业务，主要从事光纤光缆、输电线缆、装备线缆的生产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电力行业、通信行业及

证券代码	公司简称	主营业务
		军工行业。
300252.SZ	金信诺	公司线缆产品具备良好的品牌优势,为公司传统优势领域。公司基于线缆产品的技术积累及品牌优势,在组件、连接器领域进行延伸,并布局了高速组件、板线一体化等新产品。公司中高端线缆、连接器、组件类产品主要应用于通信领域及特种科工领域,近年来新布局了数据中心领域。
002179.SZ	中航光电	公司专业从事中高端光、电、流体连接技术与产品的研究与开发,专业为航空及防务和高端制造提供互连解决方案。
920640.BJ	富士达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射频同轴连接器、射频同轴电缆组件、射频电缆、微波无源器件及电子陶瓷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科技企业。
002025.SZ	航天电器	公司主营业务为高端连接器与互连一体化产品、微特电机与控制组件、继电器、光电器件等产品的研制和销售,以及为客户提供系统集成互连一体化解决方案。公司主导产品用于航天、航空、电子、兵器、船舶、通信、商业航天、数据中心、新能源汽车、低空经济、能源装备、轨道交通等高新技术领域配套。
920008.BJ	成电光信	公司主营业务为网络总线产品和特种显示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为高速网络通信组件、航电网络仿真、监控、测试设备、特种 LED 显示产品、液晶加固显示产品等。
688636.SH	智明达	公司主要面向国家重点领域客户,提供定制化嵌入式模块和解决方案。
688629.SH	华丰科技	公司专注于光、电连接器及线缆组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连接器作为电子系统中实现电流或光信号传输与交换的关键元件,在各类电子设备及整机系统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广泛应用于防务及航空航天、通信、汽车、轨道交通、工业等多个领域。
301517.SZ	陕西华达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连接器及互连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前身为国营第八五三厂,形成了射频同轴连接器、低频连接器、射频同轴电缆组件三大类产品,广泛应用于航空航天、防务装备、通讯、深海等领域。

(四) 行业技术壁垒或主要进入障碍

1、品牌壁垒

军品生产企业所拥有的品牌优势对拟进入军品市场的其他企业会形成较大障碍。先进入市场的企业所拥有的品牌认知度,是通过其产品在较长一段时期内经过多次严格检验、有效试用、实际使用验证所逐步积累建立的,品牌即产品质量的保证。军工产品的特殊性使客户对质量可靠性、稳定性、持续性的要求近乎苛刻,客观上使得军工客户对上游供应商的更换极为谨慎。由于军品一旦列装,其供应链需保持高度稳定以确保战备完好率,主机厂所通常不会轻易更换关键互联系统供应商。新进入者即使技术参数达标,也必须经历设计验证、生产验证、

地面联试、飞行/海试考核等多个阶段，整个准入周期普遍长达 3-5 年，且前期投入大、失败风险高。

2、资质壁垒

我国对军品承制单位实行生产资格许可管理。参与涉军产品生产的企业需要获得国军标质量体系认证、相关科研生产许可证/备案证、国家保密体系资格认证等资质，而获得上述资质需经过一套严格的审查程序。此外，军用线缆与高速互联系统还面临多重专项准入门槛，包括宇航级认证、船级社认证等。

3、技术壁垒

国防科技工业是一国科技实力最为直接的展现，防务装备制造往往聚集了该国在目前阶段最先进的技术成果。军工行业的技术壁垒一方面体现于产品本身，由于军品应用领域的特殊性，其性能要求是同类普通产品所无法比拟的，这对一般的民用制造企业形成了进入障碍；另一方面，军品技术的先进性体现为产品的可靠性和一致性，即使拥有更为高端的技术，但如无法保证每批次产品性能的无差异，同样会被客户所放弃。行业内领先企业已构建覆盖材料、结构、工艺、测试、系统集成的全链条技术平台，新进入者即便在单一环节突破，也难以保证批量生产的一致性与全生命周期可靠性。

4、规模化与供应链壁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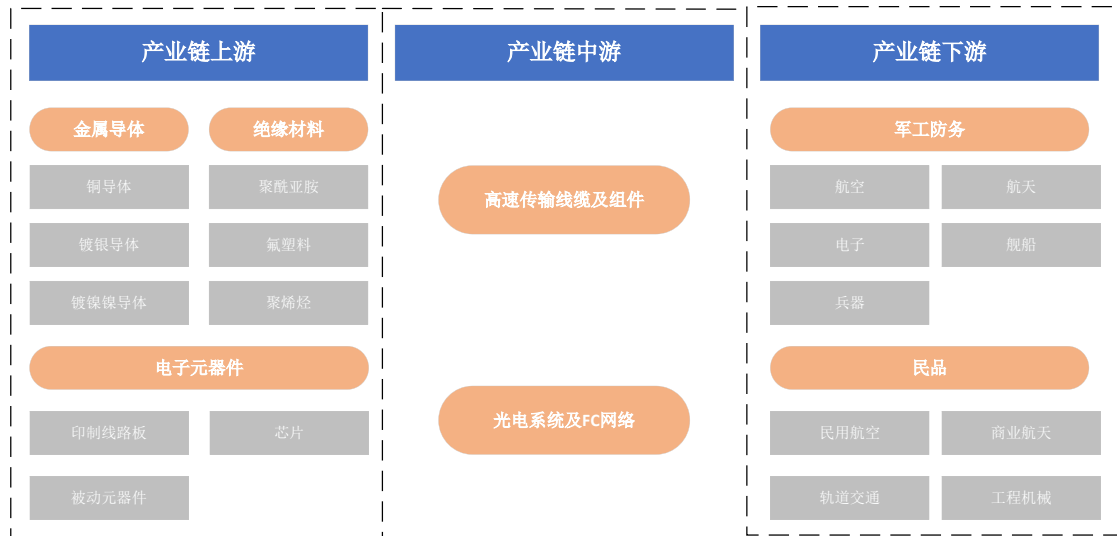
军品生产具有小批量、多品种、高柔性的特点，对企业的供应链管理提出了极高要求。全信股份等企业已建立覆盖特种导体、特种绝缘材料等关键原材料的战略储备与国产化渠道，而新进入者常因上游材料断供或性能波动导致交付延期。同时，军品订单存在小批量、多规格的特性，若缺乏规模效应及高效的生产管理支撑，难以覆盖专用模具、测试设备和质量管控等成本。

（五）发行人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间的关系

1、行业上下游领域发展情况

在传输线缆及组件产业链中，金属导体、绝缘材料、电子元器件等主要原材料居于产业链上游，产业链中游是线缆、组件制造环节，下游是电力行业、轨道交通、建筑工程、冶金矿山、装备设备、航空航天、新能源等应用领域。在光电

系统和 FC 网络产业链中，电子元器件、印制电路板、集成电路等主要原材料处于产业链上游，中游为制造检测环节，下游是航空航天等军用领域。



（1）上游情况分析

传输线缆及组件行业主要上游行业为铜、银、镍等金属导体及橡胶、塑料、复合材料生产行业，其中金属导体和绝缘材料在线缆产品中的占比最大，其价格的变动对于线缆产品的成本具有一定影响；我国是世界上第二大产铜国，市场供应充足，其价格受宏观经济、市场供求关系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波动，影响传输线缆的生产成本。绝缘层、护套层以及特殊用途电线电缆需要添加的构件主要由上游行业中的橡胶、塑料和其他辅料构成，该等辅料品种繁多，国内和国际市场供应充足，且正加速国产化进程。

（2）下游情况分析

电线电缆制造业是国民经济中最大的配套行业之一，电线电缆产品广泛应用于军工防务、轨道交通、工程机械、装备设备、航空航天、新能源、电力行业等领域，电线电缆行业的发展与整体宏观经济形势密切相关，下游各个应用领域的发展状况以及需求情况对电线电缆行业产生直接影响。

2、主要产品下游领域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军工防务领域，在民用航空航天、轨道交通以及工程机械等民用领域的业务规模也在逐步增加，相关领域的发展情况具体如下：

（1）军工防务领域

航空航天及军工领域对技术要求较为严苛，其中航电系统作为装备的神经网络及大脑，扮演着举足轻重的角色。高性能传输线缆组件、光电系统及 FC 网络不仅需要完成对于导体、高性能绝缘包材的国产化，满足轻量化、高强度及长寿命的迫切需求，还需要承受极端温度、高压及强辐射等恶劣环境考验。航电系统的技术进步，直接推动着航空航天及军工领域向更高层次发展。

在军工装备方面，从国防支出来看，2017 年起我国国防预算支出已连续 8 年破万亿元，2026 年我国国防公共预算支出达 1.91 万亿元。在军用航空方面，我国军用航空国产化道路历经引进、测仿、改进、创新四个过程，经过 60 余年发展，已具备战斗机、运输机、武装直升机/运输直升机、教练机等多机种系列飞机的研制能力。

目前我国国防支出与欧美国家仍有一定差距，对比来看，我国国防预算投入水平依然有增长空间。在国防支出占 GDP 比重方面，根据斯德哥尔摩国际和平研究所的数据，近年来中国国防支出占 GDP 比重约 1.7% 左右。而美国与俄罗斯均超过 3%，英国、法国、韩国等都超过 2%。在战机方面，我国战机的数量较美国仍有较大差距。根据《World Air Force 2025》，2024 年我国军机总数为 3,309 架，少于美国的 13,043 架和俄罗斯的 4,292 架，位于全球第三。从战斗机的列装情况来看，中国战斗机数量为 1,583 架，美国战斗机数量为 2,679 架，且中国战斗机目前仍以三代机为主，未来随着三代机陆续退役以及军机的数量补充需求，我国军队对各类军机的列装需求有望持续增加。

这一轮换装周期将显著带动对先进航空电子系统、高速互连网络、特种显示设备、高可靠线缆组件等核心配套产品的需求，为相关军工电子企业带来持续、确定的市场增量。行业企业作为装备现代化的重要支撑力量，有望充分受益于本轮军机结构性升级带来的广阔发展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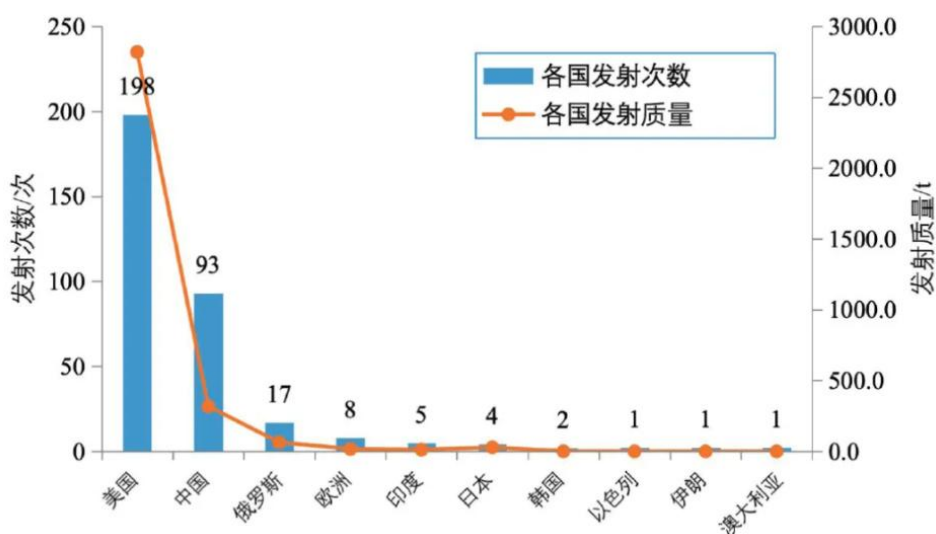
（2）民用航空航天领域

当前，大飞机产业为我国政策重点支持的战略性新兴产业。近年，国务院、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等部门发布多项政策，高度重视大飞机产业链的产业配套、核心技术攻坚等领域发展。C919 大型客机是我国首款按照国际通行适航标准自

行研制、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喷气式干线窄体客机，其国际上的同类可比机型主要为波音 737、空客 A320。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中国商飞累计获得 C919 大飞机订单超 1,500 架，其中确认订单总量约 1,000 架，订单总金额近千亿美元。2023 年 1 月 12 日，中国商飞时任副总经理张玉金表示，C919 大飞机将提速扩产，抢占市场份额，国产大飞机事业将从全面研制转入产业化阶段，规划 2027 年 C919 大飞机产能到达 150 架，产能进入成熟期。随着中国商飞 C919 大飞机第二制造基地正式落地上海浦东临港新区，标志着国产大飞机正式进入规模化生产阶段。

“十四五”以来，我国航天产业呈现蓬勃发展态势，发射次数与发射数量持续增长，2025 年我国实施航天发射活动 93 次，同比增长 36.76%。根据国际电信联盟（ITU）的规定，卫星频率及轨道使用的规则是“先登先占、先占永得”。马斯克的“星链”是目前进度最快的低轨卫星星座，累计已发射超 1 万颗卫星，而整个“星链”将由 4.2 万颗卫星组成。根据赛迪数据的测算，地球近地轨道的理论容量预计仅可容纳约 6 万颗卫星，中国发射商业火箭抢占低轨卫星资源迫在眉睫。中国规划两大低轨卫星星座，星网、G60 两大星座将合计至少发近 2.7 万颗低轨卫星。低轨资源的争夺正成为商业航天产业发展的核心驱动力。

总体来看，整个民用航空航天领域展现了强劲的增长势头，此部分民用市场的机遇将促使军工企业加速从单一的“军品配套”向“军民双轮驱动”的战略转型，实现高质量的发展。



2025年各国/地区发射次数和发射质量

数据来源：《2025 年全球航天发射统计分析》

（3）轨道交通领域

城市轨道交通是城市公共交通的骨干，具有节能、省地、运量大、全天候、无污染又安全等特点，特别适应于大中城市。随着城市发展人口增多，为解决交通拥堵，提高环境质量，城市轨道交通需求日趋增加。近年来，国家大力发展智能制造，先进轨道交通装备产业发展，取得国家层面的战略重视。根据国家铁路局数据，2025 年全国铁路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9,015 亿元，同比增长 6%，投产新线 3,109 公里，其中高速铁路 2,862 公里。

高铁方面，根据国铁集团公开招标数据，2020 年至 2024 年，全国累计采购高速动车组约 600 余标准列。其中，2023 年和 2024 年采购量显著回升，分别达 158 列和 245 列，主要系“十四五”中后期多条高铁新线集中开通所致。展望未来，早期投用于 2007-2010 年的和谐号动车组已临近 20 年设计使用寿命，自 2026 年起将进入规模化更换周期。据行业研究机构预测，2026-2027 年年均更换需求约为 50-80 列；2028-2035 年更换规模将进一步扩大至 100-150 列/年，届时更换需求占总需求比重将提升至 40% 以上。高铁装备市场正由“以新增为主”向“新增与更新并重”转型，为相关装备制造企业提供了持续、可预期的订单支撑。

地铁方面，根据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统计数据，2021-2024 年，全国年均新增城轨运营线路约 22-35 条，新增运营里程 750-1,381 公里，对应年均新增地铁列车约 3,500-5,200 辆。2024 年，全国新增城轨线路 22 条、里程 764.7 公里，新增列车约 3,600 辆，新增需求趋于平稳。与此同时，2010-2015 年建成投运的首批大规模地铁线路已运行超过 10 年，陆续进入架修（6 年）、大修（12 年）及整车更换阶段。行业普遍预计，2025-2030 年将迎来首轮地铁车辆集中更换潮，年均更换量有望达到 800-1,200 辆，并伴随智能化升级、节能降耗等技术迭代需求。到 2030 年，地铁车辆更换量预计将占当年总需求的 30% 以上。

（4）工程机械领域

我国经济发展空间巨大，基础设施建设规模不断扩大，工程机械市场仍处于上升期，集中度逐年上升。长期来看，在“制造升级”背景下，工程机械领域发展呈现出高端产品占比提升、自动化智能化改造比例提升、国产化程度提升三大趋势，这将带动对特种工程机械用电缆的需求提升。近年来，在“新基建”加速

推进、“一带一路”倡议深入实施以及城市地下空间开发需求提升、特别是雅下水电工程等重大项目预期开工的多重驱动下，我国盾构机行业保持稳健增长，未来五年行业复合增长率将维持在 8%-10%。

综上，公司产品主要应用的下游领域发展势头良好，为公司未来业务的增长提供了有利保障。

七、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军民两用光电传输、网络与计算产品研发，提供传输系统技术解决方案的民营科技型企业。公司的主营产品包括：高性能传输线缆和组件、光电系统和 FC 网络产品等。公司的军用产品覆盖航空、航天、舰船、兵器、电子五大军工领域，其中，航空领域主要应用于歼击机、直升机、运输机、预警机、无人机等军用飞机；航天领域主要应用于火箭、卫星、导弹及载人航天器等；舰船领域主要应用于水面、水下舰艇及各类辅船等；电子及兵器领域主要应用于通信、雷达、电子对抗、导航等电子系统。公司的民用产品覆盖商业航天、民用航空、轨道交通、工程机械装备等民品领域。公司的军用及民用产品立足自主创新、供应链安全可控，全面实现国产化，为多项国家重大型号项目提供了配套和技术保障方案，满足了客户对产品高性能、高可靠性、供应链安全可控等需求。

公司的军用及民用产品凭借可靠的产品质量和 Service 得到了下游应用客户的高度认可。目前，公司的产品终端用户包括航空工业、航天科技、中国电科、中国船舶、中国商飞、中国中铁等大型企业及其下属骨干企业和科研院所。

（二）主要产品基本情况

公司产品主要包括高性能传输线缆和组件、光电系统和 FC 网络产品两大类。具体情况如下：

1、高性能传输线缆和组件

（1）高性能传输线缆



公司在高性能传输线缆产品领域先后研发出 20 多个系列、1,000 多种型号、40,000 多个规格产品，按照选用的绝缘材料分类，包含氟塑料线缆、聚烯烃线缆、



绕包带材线缆以及其他绝缘材料线缆；按照具体的功能用途分类，包含高温低频安装线、高速数据电缆、射频稳相电缆、航空光缆、野战光缆、舰船水密气密电缆等。公司的高性能传输线缆主要应用于航空、航天、电子、舰船等领域，民用领域主要应用于商业航天、民用航空、轨道交通等高端装备领域。

按照选用的绝缘材料分类，公司各类线缆产品的情况如下：

类型	绝缘材料	特点及应用
氟塑料线缆	以含氟聚合物（PTFE、PVDF、X-ETFE、PFA、FEP等）为绝缘材料	生产工艺复杂，加工难度大，主要应用于航天、航空、军工电子等领域。
聚烯烃线缆	以烯烃类聚合物（聚乙烯、聚丙烯等及其共聚物）为绝缘材料	生产工艺及加工难度总体较氟塑料线缆低，但特殊产品如薄壁型产品生产工艺及加工难度较大，主要应用于舰船、民用高端等领域。
绕包带材线缆	以 PTFE/PI/PTFE 聚酰亚胺复合带、PTFE 生料带等外包绝缘材料	生产工艺复杂，加工难度大，符合当前航空领域为实现机身轻量化和高密度布线的需求，主要应用于航空、军工电子等领域。
其他绝缘材料线缆	以橡胶类、复合弹性体或者其他材料为绝缘材料	主要应用于地面装备、民用高端等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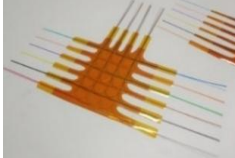
按照具体的功能用途分类，公司各类线缆产品的情况如下：


应用领域	主要产品	产品图片	主要用途及特点
航空航天	航空航天低频产品		挤出类产品具有外径小、重量轻、优异的电性能、机械性能、耐温度冲击的特点,还具有耐辐照、耐真空原子氧、耐极限低温-100℃等宇航环境性能，是国内首家替代进口的同类导线。绕包类产品突破绕包表面平整度技术，具有耐高低温外径小、重量轻、耐磨、耐切割、耐干湿电弧等优异的性能，是国内首家替代进口的同类导线。
	航空航天高频产品		对称数据电缆具有耐高低温、低衰减、低串扰、柔软性好、重量轻等特点;射频同轴电缆具有耐温范围宽、插入损耗小、相位稳定性好、重量轻等特点，广泛用于航空航天领域。

应用领域	主要产品	产品图片	主要用途及特点
	光缆产品		具有外径小、重量轻的物理特性，优异的光信号传输性能，优良的抗压扭转、弯曲等机械性能和优异的耐温度冲击、耐湿、耐盐雾、耐霉菌等环境性能。广泛应用于航空航天领域。
舰船	水密气密舰船线缆产品		具有耐老化、耐臭氧、耐油、阻燃、耐寒、抗吸水性等特性，能在恶劣的环境中保持其优异的电气性能和机械性能，综合性能指标位于国内领先水平。

(2) 组件

公司组件产品用于设备内部、电子设备间互通互联，涵盖总线网络、微波射频、光缆线束等系列产品，覆盖电源传输、信号传输、射频传输、光传输等板块，应用于战斗机、运输机、无人机、直升机、高教机、雷达等环境。同时，公司为各领域光电互联系统提供从系统设计到产品实现的整体解决方案，实现国产化、规范性、高可靠、低成本。主要包括如下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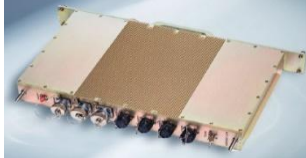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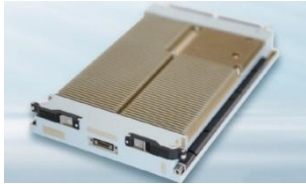

产品类型	主要产品	产品图片	主要特点及应用
低频组件	电源电缆组件、高速数据总线组件等		广泛应用于供电信号、视频信号、控制信号传输，可结合装备及电子设备需求，提供全国产化、轻型化解决方案。
射频组件	射频同轴电缆组件等		广泛应用于通信导航、电子对抗、雷达、惯性导航等系统的信号互联，包括大功率、耐高温、低损耗稳相、集成化、轻量化、预成型、自锁等。
连接器	J599A8、J599E8 连接器等		具有高密度、小型化、快速连接分离、电磁屏蔽性能更佳，振动环境下组件幅度、相位稳定等特点，应用于航空、航天、兵器等电子设备的电气连接。
光缆组件	光纤总线、光电混装线束、综合多功能设备机架、高集成度光纤背板、稳相光组件等		广泛应用于航电系统、任务系统等信号互联。

产品类型	主要产品	产品图片	主要特点及应用
EWIS 布线设计服务	采用成熟先进的设计软件平台,根据客户需要提供包括总体方案、功能设计、安装设计在内的线束系统全流程设计服务		军民机、车辆、航空器等产品的线束系统设计。

2、光电系统与 FC 网络产品

(1) 光电系统

公司光电系统业务板块致力于光电传输设备、接口与计算、数据链终端设备等集成、计算与控制方向的研究，先后开发配套的产品有：光电传输设备、接口处理模块、光电传输数据链等，共同围绕军工电子信息系统实现产业链的融合。

主要产品	产品图片	主要特点及应用
光电传输设备		综合光纤通信、信号处理和机电一体化技术，可实现多种类型光电信号转换与传输功能，全国产化，应用于雷达、通信等电子信息系统领域。
接口处理模块		高可靠、高性能的全国产化数据接口模块，采用双处理器设计，支持 CPU+GPU 的架构设计，具备多种高速扩展总线接口，可通过扩展 FC 子卡、TSN 子卡、10G/25G 智能网卡，实现分系统接入航电系统进行通信；适用于机载雷达、通信、电子战等系统数据处理、数据接口通信等场景。
光电传输数据链		以光缆为传输介质，实现多种/多路远距离光/电信号的转换与传输，具有可靠性高、低功耗、抗干扰等优点。应用于复杂地形作战通讯及部分机载航电设备通讯系统中，提供实时、可靠的光电数据传输解决方案。

(2) FC 网络产品

公司拥有 FC 网络相关的完整知识产权与专利技术，并始终坚持核心技术供应链安全可控、器件全面国产化等发展理念，已形成成熟的型号应用市场，同时基于新型航电网络技术发展，重点投入研发了智能网卡、TSN 网络方向，主要产品包括 FC 交换机、光纤通道节点卡、TSN 交换机及终端网卡、10G/25G 智能网卡等。

主要产品	产品图片	主要特点及应用
FC 交换机		具有 24/48 个 1G/2G/4G/8G FC 端口可选，具备高带宽、低延时、高可靠易维护、高性能广兼容等特点，产品全国产化的设计，支持负载均衡及动态重建。
光纤通道节点卡		光纤通道节点卡具有超小体积、超低功耗、高可靠性等特点，端口速率支持 2G/4G,能够方便集成到用户业务系统，快速接入 FC-AE 网络，实现光纤总线终端的数据通讯。产品已实现全国产化,可广泛应用于航空、航天、船舶、舰艇等领域。
TSN 交换机及终端网卡		可实现 TSN 网络数据交换功能，支持单播、组播、广播，交换端口包括 12 个 1G 和 2 个 10G，支持多种 TSN 协议；终端通过 PCIe 接口与 TSN 终端网卡交联，通过网卡提供的 API 接口接入 TSN 协议网络，提供混合流量调度传输的能力。
10G/25G 智能网卡		提供 10Gbps/25Gbps 的高速以太网接入和通信服务，满足高速、高可靠的图像、语音、数据以及控制信息的传输需求，支持全国产化、时间同步、无损传输能力及协议卸载等。

（三）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主要根据订单情况进行，同时进行适当的原材料备货。公司建立有供应商档案以及合格供应商评审制度，每年对合格供应商进行年度评审。根据供应商的生产能力、供货能力、体系情况，以及上一年的供货质量、价格、服务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定，形成评审意见，最终拟定下一年的《合格供方名录》。日常采购时，供应商从《合格供方名录》中选择，特殊情况需向新的供方采购时，需由采购员按要求填写《临时供方采购申请表》，说明相关情况并由主管人员批准。

2、生产模式

公司针对行业特点，采用以客户需求为驱动的“多品种、小批量、柔性化”生产模式，以满足客户多样化、定制化的需求，按照业务领域确保生产任务完成。由于公司所处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要求产品以定制化为主，从而导致公司的生产

模式主要是“以销定产”，公司根据销售订单来安排生产。以均衡生产、准点交付为目标，结合市场预测充分做好产能规划和布局，提前规划瓶颈工序和瓶颈物料资源，做到提前规划和预警；MES 生产管理系统结合业务进一步深化应用，加强计划排产的牵引作用，锚定标准交期、合同交期及齐套率的需求导向，采取线上线下结合的组合方式，增强计划合理性，实现生产计划的在线排产、工序监控、进度把控等，保证生产的节拍和有序；同时结合信息化系统的应用，进一步实现订单生产全过程的数据化、透明化、可视化，提升生产管理的追溯性和过程控制能力，不断提升客户需求响应能力，并为精益生产提供有效保障。

3、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销的销售模式，紧密围绕客户深层需求，深度参与客户型号装备的预研、科研阶段配套，形成了以技术驱动的营销模式。由客户经理、方案经理及交付经理组成敏捷型前端团队，以客户满意度为核心业务导向，在技术对接、产品质量、交付响应及售后服务等维度提供全方位保障。同时，公司建立了覆盖市场前端导入、售中技术协同与售后运维保障的全周期运维机制，通过配置专职人员，建立客户需求的快速响应通道，确保来自一线需求能够及时、高效、无衰减地传递至研发与生产环节。

4、研发模式

公司科研管理围绕公司战略定位和客户需求，自主进行新产品研发，对研发团队进行专业化整合，提升研发团队协同开发能力，提高产品核心竞争力；研发体系建设围绕设计准则建立和应用、设计手段提升和维护、产品技术基础完善和迭代，以及研发团队梯度搭建和培养，针对各类科研项目特点制定不同管理和裁剪方式，强化科研项目的分层管理、阶段控制和成本管理等，深度把控科研产品技术状态和研发质量；与东南大学、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南京工业大学、天津工业大学、南京邮电大学、紫金山实验室等单位开展多领域产学研合作，与南京信息工程大学等单位共建实践基地，构建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良好平台，增强公司自主创新能力。

（四）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情况

1、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和销量

报告期内，公司线缆产品的产能、产量、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芯·公里

项目	公式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产能	A	97,836.46	90,218.79	87,087.44
自有产量	B	58,182.35	76,231.16	74,469.50
产能利用率	C=B/A	59.47%	84.50%	85.51%
用于组件产品数量	D	1,566.03	710.32	616.51
自产销量	E	56,014.71	65,416.51	50,105.42
产销率	F=E/(B-D)	98.94%	86.62%	67.84%

注：表中数量为单芯数量。

报告期各期，公司线缆产品的产能利用率分别为 85.51%、84.50%和 59.47%，其中，2025 年公司线缆产品的产能利用率下降较多主要是因为相关项目投产，产能有所增加，以及下游军品装备生产交付节奏变动使得订单有所减少共同影响所致。

2、产品收入的区域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均来自境内，无境外收入。

3、产品收入的渠道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均来自直销，无经销贸易类收入。

4、报告期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2025 年度			
	客户名称	主要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销售占比
1	航空工业	线缆、组件及 FC 网络产品	37,267.72	44.44%
2	中国电科	线缆、组件及光电系统产品	11,397.41	13.59%
3	航天科技	线缆、组件	11,275.46	13.45%
4	航天科工	线缆	3,632.88	4.33%
5	铁建重工	线缆	2,807.75	3.35%

序号	2025 年度			
	客户名称	主要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销售占比
合计			66,381.21	79.16%
序号	2024 年度			
	客户名称	主要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销售占比
1	航空工业	线缆、组件及 FC 网络产品	39,524.74	43.41%
2	中国电科	线缆、组件及光电系统产品	14,872.42	16.34%
3	航天科技	线缆	9,830.15	10.80%
4	中国船舶	线缆、FC 网络产品	7,642.78	8.39%
5	中国中铁	线缆	4,276.87	4.70%
合计			76,146.96	83.64%
序号	2023 年度			
	客户名称	主要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销售占比
1	航空工业	组件、FC 网络产品及线缆	54,727.57	52.80%
2	中国电科	组件、线缆及光电系统产品	18,340.67	17.69%
3	航天科技	线缆及组件	10,392.14	10.03%
4	中国船舶	线缆、FC 网络产品	6,578.37	6.35%
5	航天科工	线缆及组件	4,086.52	3.94%
合计			94,125.28	90.81%

注：同一控制下的客户合并计算。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较为集中，主要客户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90.81%、83.64%及 79.16%，主要客户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呈下降趋势，主要系相关民品销售有所增长所致。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其他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不存在占有权益的情况。

（五）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公司高性能传输线缆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导体材料（镀银/镀锡/镀镍铜导体等）、连接器及其散件、绝缘材料（氟塑料、聚烯烃塑料、绕包带材等绝缘材料）等；公司线缆组件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传输线缆、连接器等；公司光电系统及

FC 网络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包括印制电路板、光模块、集成电路等电子元器件。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原材料大类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导体材料	13,639.06	35.94%	11,232.61	31.76%	11,341.46	19.50%
绝缘材料	8,024.38	21.15%	7,040.75	19.91%	5,675.01	9.76%
连接器及其散件	6,055.39	15.96%	6,473.77	18.31%	11,251.68	19.34%
电子元器件	3,009.43	7.93%	2,290.28	6.48%	6,987.99	12.01%
主要集成产品部件	641.52	1.69%	1,136.36	3.21%	7,071.03	12.15%
其他	6,578.33	17.34%	7,189.23	20.33%	15,847.69	27.24%
合计	37,948.10	100.00%	35,363.01	100.00%	58,174.86	100.00%

2、能源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能源为电力，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万度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采购量	1,091.00	1,064.53	796.14
采购金额	764.89	785.33	588.09

3、前五大原材料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原材料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2025 年度			
	供应商名称	主要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采购占比
1	常州恒丰特导股份有限公司	镀镍/镀银铜导体	5,825.07	15.35%
2	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连接器	4,936.49	13.01%
3	震雄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镀镍/镀银铜导体	3,514.19	9.26%
4	上海耀澄贸易有限公司	氟塑料	1,698.65	4.48%
5	南京力科先进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复合带	1,559.16	4.11%
	合计		17,533.55	46.20%
序号	2024 年度			
	供应商名称	主要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采购占比

1	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连接器	5,561.05	15.73%
2	震雄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镀镍/镀银铜导体	4,785.60	13.53%
3	常州恒丰特导股份有限公司	镀镍/镀银铜导体	3,358.39	9.50%
4	上海耀澄贸易有限公司	氟塑料	1,617.49	4.57%
5	重庆秦嵩科技有限公司	接口处理模块	1,450.15	4.10%
合计			16,772.68	47.43%
序号	2023 年度			
	供应商名称	主要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采购占比
1	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连接器	9,798.94	16.84%
2	震雄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镀镍/镀银铜导体	5,154.32	8.86%
3	重庆秦嵩科技有限公司	接口处理模块	2,710.77	4.66%
4	成都韦爱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光缆、同轴电缆	2,677.27	4.60%
5	常州恒丰特导股份有限公司	镀镍/镀银铜导体	2,474.70	4.25%
合计			22,816.00	39.22%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占比超过当期采购额 50%或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占比超过 30%的情形。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其他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不存在占有权益的情况。

（六）境外销售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均来自境内，无境外销售业务。

（七）安全生产及污染治理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高危险、重污染行业。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不存在安全生产方面的重大行政处罚。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符合环境保护的要求与标准，不存在因违反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况，污染处理设施运转正常有效，未发生重大环保事故。

（八）现有业务发展安排及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持续聚焦军工和民用信息传输领域，进一步拓展在新一代信息技术、高

端装备等领域的产品研发，围绕光电信息高速链路、光电系统集成、新一代高速网络、接口和计算等产业方向，开发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产品，已具备为客户提供低频传输链路、高频传输链路、光传输线缆、网络链路以及接口和计算链路技术解决方案和高可靠产品的能力。

公司将结合总体战略规划，依托在高性能传输与互联系统领域的技术积淀，结合“十五五”军品市场趋势及自身业务基础，向战略新兴产业与未来产业中精准卡位，形成“军品技术赋能新兴产业、未来产业提前技术储备”的双轮驱动格局。重点围绕以下几个方面开展工作：

1、市场端以“稳根基、促共赢、可持续”为总体思路，前端深耕重要客户需求，稳中求进，积极开拓国家政策支持的新兴市场及海外国际市场，寻求增量，确保业务可持续发展，后端实施精准成本管控，优化产品结构，聚焦高价值技术创新，在“十五五”期间，以确定目标为牵引，建立快速响应市场需求、快速抓取市场机会的机制，在不确定性中寻找路径。

2、聚焦前沿技术创新与校企协同，推动科技成果转化，提升研发效能与企业影响力；提前布局，加强预研和技术储备，联系战略客户、头部企业、潜在客户、高校等实现共性技术和关键技术预研，围绕市场机会需求，实现关键核心技术突破，确保技术领先。

3、提升军工质量意识，构建军工质量文化，优化公司质量体系布局，强化质量体系管理力度，提升质量体系管理效率，从全流程视角识别质量与技术风险，压实质量责任，建立质量风险预警机制，构建重大质量事故的关键防线。

4、全面梳理成本构成，精准识别关键降本点，在“研发-工艺-采购-生产”各个环节全流程推动降本增效，通过技术方案创新优化、三化应用、材料内配、国产化、工艺技改以及优化试验费用等方式，实现精益成本价值链突破；对现有供方物资品类分析，识别瓶颈品类，对关键物料开发备选供方，防范因供应商原因导致的供应风险，保证供应链安全。

5、优化组织运作机制，强化部门协同，策划“小改进、大奖励”机制；围绕公司使命、愿景、价值观及战略定位，加强组织、人才、氛围体系的升级与迭代，激活组织效能，驱动军工文化内生，打造匹配公司战略发展的年轻化、高效

能、有活力的人才队伍。

6、聚焦公司战略，落实公司战略执行情况监督，建立重大经营风险监控体系，确保重大营运风险零发生，通过风险预警体系搭建与持续不断的优化推进，建立完善高效的内控管理流程与分级授权，确保公司各项业务合规进行。

八、公司的核心技术及研发情况

（一）研发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研发投入金额	8,311.13	9,136.53	8,899.01
营业收入	83,855.90	91,042.37	103,650.9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9.91%	10.04%	8.59%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投入构成参见“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七、经营成果分析”之“（四）期间费用分析”之“3、研发费用”。

（二）研发人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人员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研发人员数量（人）	149	168	20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2.61%	24.56%	25.60%

（三）核心技术形成及其应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拥有授权专利 184 项，主导或参与制定国家及军用标准 11 项。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强链补链、供应链安全可控政策导向，联合国内上游材料供应商及科研院所，针对军用线缆所需的特种氟塑料（如 PTFE、PFA）、耐辐照光纤、高纯度导体材料等开展联合攻关。目前，公司在原材料、工艺技术、产品验证及批量应用等环节已实现较高水平的供应链安全可控，显著降低对进口材料的依赖，有效支撑了装备供应链安全。

1、FC 光纤高速网络技术

公司是国内较早实现军用 FC 网络的企业之一，目前在军用航空领域占据领先地位。该技术基于 FC-AE（光纤通道航空电子环境）系列军用协议标准，支持 1Gbps 至 8Gbps 传输速率，具备低时延、高确定性、强抗电磁干扰等特性，适用于高可靠、高实时性要求的航空、航天及舰载平台内部数据通信。相关产品已通过多项军品鉴定，并在多个重点型号中实现批量应用。

2、宇航级特种光电传输材料与制造工艺

公司在特种线缆材料领域具备深厚积累，掌握耐辐照光纤、高温氟塑料绝缘材料、轻量化复合护套等关键配方及挤出、编织、成缆等核心工艺。产品可在极端环境下稳定运行，已应用于载人航天、北斗导航、空间站等国家重大工程，并通过 AS9100D 航空航天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3、多协议融合网络与嵌入式计算平台

公司聚焦新一代网络技术、嵌入式异构计算、有源光传输三大核心领域，通过技术深度协同构建算网融合能力，形成供应链安全可控、场景适配、协同高效、迭代快速的创新竞争优势。在新一代网络技术领域，公司专注 10G/25G 无损网络、TSN 确定性网络解决方案研发，完成 RDMA 核心技术攻关，具备高带宽、低时延、无丢包传输能力；自主研发网络规划工具、DDS 通信中间件，形成全栈网络技术体系，为算网融合提供稳定高效的传输支撑；在嵌入式异构计算领域，公司布局接口、信号处理、交换等全系列模块，完成嵌入式异构计算模块验证，覆盖国产化高性能 GPGPU、低成本车规级 SOC 等方向，提供分布式、定制化端边算力，构筑差异化硬件竞争优势；在有源光传输领域，公司打造完整产业板块，依托核心技术研发高性能有源光传输产品，与公司传统优势线缆、组件业务深度协同、资源互通，实现光传输核心器件、传输链路、配套线缆与组件的一体化整合，为客户提供端到端有源光传输整体应用解决方案，强化光传输领域全链路服务能力与市场竞争力。

4、系统级集成与定制化设计能力

公司具备从单点元器件到整机电缆总成、再到子系统级解决方案的交付能力。依托长期参与型号研制的经验，公司可针对不同平台（如卫星、火箭、战机）开

展电磁兼容仿真、信号完整性分析、热力耦合优化等前端设计工作，提供高可靠、轻量化、高密度的定制化互联系统，深度融入客户研发与生产流程。

（四）核心技术来源及其影响

公司主营业务涉及的核心知识产权均为公司及其子公司自主研发取得，不存在侵权或者可能涉及侵权纠纷的情形，对公司生产经营和独立性不构成不利影响。

九、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一）主要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及其他设备。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31,419.02	7,373.81	-	24,045.22	76.53%
机器设备	26,925.30	15,105.75	-	11,819.55	43.90%
运输设备	353.79	255.31	-	98.48	27.83%
其他设备	4,473.69	3,353.72	-	1,119.96	25.03%
合计	63,171.80	26,088.60	-	37,083.20	58.70%

注：成新率=账面价值/账面原值。

1、房屋建筑物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下属企业拥有房产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权利人	权属编号	房屋坐落	共有情况	用途	建筑面积 (m ²)	登记时间	抵押情况
全信股份	宁房权证鼓转字第 439257 号	鼓楼区汉中门大街 301 号 1201 室	单独所有	科研、实验楼	1,135.94	2011 年 12 月 27 日	无
全信股份	宁房权证鼓转字第 439261 号	鼓楼区汉中门大街 301 号 1202 室	单独所有	科研、实验楼	1,105.73	2011 年 12 月 27 日	无
全信股份	苏（2017）宁江不动产权第 0042322 号	江宁区禄口街道飞天大道 71 号 2 幢等	单独所有	办公、生产，食堂宿舍，门卫、厂房	28,463.98	2017 年 2 月 14 日	无
全信轨交	苏（2022）宁江不动产权第 0041301 号	南京市江宁区禄口街道飞天大道 82 号	单独所有	工业，工业（配套）	42,100.13	2022 年 9 月 20 日	无

权利人	权属编号	房屋坐落	共有情况	用途	建筑面积 (m ²)	登记时间	抵押情况
全信股份	苏(2025)宁鼓不动产权第0030013号	鼓楼区清江南路18号5幢1301室	单独所有	科研	1,904.49	2025年10月15日	无
全信股份	苏(2025)宁鼓不动产权第0030014号	鼓楼区清江南路18号5幢1001室	单独所有	科研	1,861.31	2025年10月15日	无
全信股份	苏(2025)宁鼓不动产权第0030017号	鼓楼区清江南路18号5幢401室	单独所有	科研	1,904.49	2025年10月15日	无
全信股份	苏(2025)宁鼓不动产权第0030018号	鼓楼区清江南路18号5幢301室	单独所有	科研	1,454.82	2025年10月15日	无
全信股份	苏(2025)宁鼓不动产权第0030019号	鼓楼区清江南路18号5幢1201室	单独所有	科研	1,861.31	2025年10月15日	无
全信股份	苏(2025)宁鼓不动产权第0030028号	鼓楼区清江南路18号5幢1101室	单独所有	科研	1,861.31	2025年10月15日	无

2、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及下属企业主要生产设备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	账面价值	成新率
1	挤出机	21	2,052.79	573.83	27.95%
2	绕包机	66	4,753.01	3,010.06	63.33%
3	行星式笼绞机	1	788.32	257.82	32.71%
4	发泡机	1	300.88	193.69	64.37%
5	FC 光缆组件测试设备	1	458.62	197.20	43.00%
总计		90	8,353.62	4,232.60	50.67%

注：成新率=账面价值/账面原值。

3、房屋租赁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租赁的房屋建筑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座落	租赁价格 (元)	面积 (m ²)	合同期间
1	全信股份	庄霞	北京市海淀区曙光街道上河村三区5号楼三单元5306	58,000.00/月	283.98	2023年10月1日至2028年9月30日
2	全信股份上海分公司	上海民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1388号民润工业小区1号楼18楼A座	100,375.00/月	1,000	2023年5月16日至2026年5月15日
3	全信股份成都分公司	成都市青羊欣创投资有限公司	成都市青羊区光华北六路388号新兴产业示范大厦二期2栋6层601、602号	78,156.39/月(精装房前三年租金不变,第四年起年递增5%)	772.22	2024年1月2日至2029年1月1日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及下属企业拥有如下土地使用权:

序号	权利人	权证编号	坐落	使用权类型	用途	使用权面积 (m ²)	终止日期	抵押情况
1	全信股份	宁鼓国用(2012)第01369号	鼓楼区汉中门大街301号1201、1202室	出让	科教用地(科研设计)	171.40	2057年6月4日	无
2	全信股份	苏(2017)宁江不动产权第0042322号(注1)	江宁区禄口街道飞天大道71号2幢等	出让	工业用地	36,236.50	2056年8月8日	无
3	全信轨交	苏(2022)宁江不动产权第0041301号(注2)	南京市江宁区禄口街道飞天大道82号	出让	工业用地	27,626.70	2056年12月29日	无

注1:江宁区禄口街道飞天大道71号,由于历史遗留原因,土地使用权面积36,236.50平方米已办妥不动产权证;尚有5,099.20平方米未办妥权证,待与政府部门协调办理。

注2:江宁区禄口街道飞天大道82号,因2018年规划红线退让,土地使用权面积由29,156.30平方米变更为27,626.70平方米。红线退让部分土地使用权面积1,529.60平方米,该土地使用权待政府收回,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政府对该区域规划及落实方式尚未明确,故暂未履行收回手续,且双方暂未就该部分土地使用权收回金额进行约定,补偿方式尚未确定,该部分宗地暂被作为停车场使用。

2、注册商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及下属企业拥有的经注册的商标共计4项。具体商标注册信息详见“附件一 注册商标”。

3、专利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及下属企业在境内拥有的经授权专利共计184

项，其中发明专利 74 项，实用新型专利 110 项。具体专利授权信息详见“附件二 专利”。

4、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下属企业拥有的经登记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共计 48 项。具体软件著作权登记信息详见“附件三 软件著作权”。

（三）生产、经营资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取得为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所必须的军工资质和许可。除军工业务资质外，发行人已取得下列经营所需要的相应资质：

序号	资质名称	资质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发证机关
1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3201960MLH	2022/10/11	2099/12/31	金陵海关

此外，公司已取得以下产品质量标准证书：

序号	质量标准	证书编号	有效期至	认证机构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823Q30249R0M	2026/12/14	中国新时代认证中心
2	航空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CN057681	2028/12/17	必维认证（北京）有限公司
3	国际铁路行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9100011605	2027/8/30	莱茵检测认证服务（中国）有限公司
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中、英文）	00223E33188R1M	2026/8/20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5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中、英文）	00223S22949R1M	2026/8/20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6	知识产权管理认证体系证书+附件（中、英文）	00223IPMS0523R0M	2026/12/24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7	中国船级社工厂认可证书（CCS）（船用电力电缆）	JS22PWA00082-01	2026/11/9	中国船级社
8	中国船级社工厂认可证书（CCS）（船用控制和仪器回路用电缆）	JS22PWA00082-02	2026/11/9	中国船级社
9	中国船级社工厂认可证书（CCS）（舰船电缆）	JS22PWA00082-03	2026/11/9	中国船级社

十、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十一、境外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在境外进行生产经营活动，未在境外拥有资产。

十二、报告期内的分红情况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具体内容如下：

“第一百六十二条 公司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前提下，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应当遵循以下规定：

（一）公司视具体情况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二）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年度利润分配，公司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等情况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三）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的具体条件为：（1）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或收购资产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在公司具有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的情况下，公司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四）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

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五）公司每年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等情况提出、拟订。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审计委员会应对董事会制定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六）如公司符合现金分红条件但不提出现金分红方案，或公司拟分配的现金利润总额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或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公司董事会应就具体原因、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收益情况进行专项说明，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七）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八）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应由董事会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并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有关事项时，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九）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二）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1、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方案

名称	权益分派方案概览	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5 年度利润分配	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八次会议、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2024 年度利润分配	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二次会议、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3 年度利润分配	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6 元(含税)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十四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最近三年公司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854.62	1,545.51	2,061.2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65.49	1,779.80	13,351.71
现金分红/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54%	86.84%	15.44%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5,461.38		
最近三年年均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32.34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最近三年年均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54%		

公司最近三年的分红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现金分红能力、影响分红的因素

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13,351.71 万元、1,779.80 万元及 2,965.49 万元。尽管公司报告期内业绩存在一定下滑，但依然具有分红能力，公司也在通过加大新产品开发力度、降本增效、深

化民品领域拓展力度等方式积极实施业绩修复，保障分红的可持续性。

公司基于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利润分配方案，影响公司现金分红的主要因素包括收入规模、盈利情况、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战略投资需求、未来资金需求、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

（四）实际分红情况与公司章程及资本支出需求的匹配性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发展阶段及资本支出需求情况实施现金分红，实际分红情况与《公司章程》及资本支出需求相匹配。未来，公司将持续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实施现金分红。

十三、最近三年发行的债券情况

（一）最近三年债券发行和偿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发行债券的情形。

（二）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各类债券一年的利息

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13,351.71 万元、1,779.80 万元及 2,965.49 万元，平均可分配利润为 6,032.34 万元。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不超过 31,200.00 万元（含本数），参考近期债券市场的发行利率水平并经合理估计，公司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各类债券一年的利息。

十四、报告期内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发行人年度报告的问询情况

报告期内，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发行人 2025 年年度报告问询的情况，具体如下：

发行人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6〕第 9 号），问询函主要对 2025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营业收入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变动趋势匹配情况、应收账款、主要客户等情况进行了问询。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反映了公司最近三年的财务状况，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财务指标根据上述财务报表为基础编制。

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更为详尽的财务资料。

一、最近三年审计意见的类型及重要性水平

（一）审计意见

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分别出具了天衡审字（2024）01046 号、天衡审字（2025）00779 号、天衡审字（2026）00386 号标准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特点和所处行业，以是否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作出经济决策为原则，从项目性质及金额两方面判断与财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和重要性水平。在判断项目性质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是否属于日常经营活动、是否导致盈亏变化、是否影响监管指标等因素。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公司综合考虑其占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营业收入、净利润等项目金额的比重情况。

二、最近三年合并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420.20	13,915.07	28,387.05
应收票据	10,574.63	31,285.22	29,179.00
应收账款	85,194.73	91,430.60	82,203.08
应收款项融资	1,585.08	4,401.48	7,361.67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预付款项	1,234.04	1,810.01	2,442.63
其他应收款	178.67	188.69	388.19
存货	46,347.79	54,329.75	71,852.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480.14
其他流动资产	2,296.60	1,156.97	1,765.00
流动资产合计	196,831.75	198,517.79	224,059.4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22.00
长期应收款	-	-	422.70
长期股权投资	1,352.17	2,236.59	2,300.00
投资性房地产	507.09	617.07	727.06
固定资产	37,083.20	38,974.70	39,821.44
在建工程	821.30	1,038.78	1,147.01
使用权资产	451.48	766.66	330.84
无形资产	2,313.92	2,157.22	1,865.25
商誉	609.29	609.29	609.29
长期待摊费用	5,119.91	5,108.57	5,624.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1.16	1,319.52	452.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2.43	376.49	955.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561.95	53,204.88	54,278.60
资产总计	246,393.70	251,722.67	278,338.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01.89	2,502.11	5,740.00
应付票据	17,217.08	15,120.68	24,351.04
应付账款	14,151.46	20,554.96	30,740.24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5,912.72	5,951.45	9,278.14
应付职工薪酬	2,682.62	2,498.21	2,039.42
应交税费	412.31	417.12	277.67
其他应付款	712.08	1,237.34	644.48
其中：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5.98	239.55	63.78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其他流动负债	1,672.11	3,491.66	2,049.87
流动负债合计	45,448.23	52,013.07	75,184.64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261.64	468.06	217.65
递延收益	950.78	928.46	990.8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12.42	1,396.53	1,208.51
负债合计	46,660.65	53,409.59	76,393.1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1,231.04	31,231.04	31,231.04
资本公积	78,736.82	78,736.82	78,736.82
减：库存股	3,500.20	3,500.20	149.79
盈余公积	12,997.27	11,588.07	11,327.84
未分配利润	80,268.13	80,257.35	80,799.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9,733.05	198,313.08	201,944.94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9,733.05	198,313.08	201,944.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6,393.70	251,722.67	278,338.09

(二) 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3,855.90	91,042.37	103,650.92
其中：营业收入	83,855.90	91,042.37	103,650.92
二、营业总成本	77,435.03	86,911.81	88,227.06
其中：营业成本	54,061.97	61,920.90	62,521.50
税金及附加	967.36	923.05	955.17
销售费用	3,543.69	3,360.59	3,404.68
管理费用	10,448.92	11,434.84	12,387.34
研发费用	8,311.13	9,136.53	8,899.01
财务费用	101.96	135.90	59.36
其中：利息费用	106.15	262.89	242.25
利息收入	39.88	138.58	208.53
加：其他收益	572.35	780.48	2,036.74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90	-233.84	-232.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4.43	-63.40	-21.3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79.14	-2,393.15	-1,571.4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85.61	-1,528.72	-298.7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30	34.73	18.5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88.67	790.06	15,376.80
加：营业外收入	17.76	131.19	54.19
减：营业外支出	84.44	5.59	8.4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22.00	915.66	15,422.54
减：所得税费用	356.51	-864.15	2,070.8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65.49	1,779.80	13,351.7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65.49	1,779.80	13,351.7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65.49	1,779.80	13,351.71
2.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65.49	1,779.80	13,351.7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65.49	1,779.80	13,351.7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0	0.06	0.4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0	0.06	0.43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2,607.26	81,445.23	102,591.51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16	366.22	1,240.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5.40	877.44	1,165.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466.82	82,688.89	104,997.45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490.80	51,655.60	55,326.5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025.60	20,107.70	24,469.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87.65	5,399.49	5,817.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26.80	6,010.42	5,833.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730.84	83,173.21	91,446.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735.98	-484.32	13,550.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	691.88	1,304.1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2.33	1.16	875.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9.26	51.70	48.5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01.59	744.75	2,227.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08.45	3,640.66	6,220.8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08.45	3,640.66	6,220.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6.86	-2,895.91	-3,993.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	2,500.00	6,205.6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0.00	3,300.00	6,205.6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00.00	5,740.00	11,6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14.70	2,184.83	195.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9.85	3,719.95	2,351.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84.55	11,644.77	14,147.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4.55	-8,344.77	-7,941.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544.57	-11,725.01	1,615.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543.35	25,268.35	23,652.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087.92	13,543.35	25,268.35

三、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以及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司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1	南京全信光电系统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2	南京全信轨道交通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3	上海赛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4	上海赛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否	是	是
5	南京信拓科技有限公司	是	否	否

注：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2024年5月22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十五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上海赛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于2024年10月吸收合并完成。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2024年10月，公司完成对全资子公司上海赛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吸收合并。

2025年4月，公司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南京信拓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00万元。

四、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5 年度 /2025.12.31	2024 年度 /2024.12.31	2023 年度 /2023.12.31
流动比率（倍）	4.33	3.82	2.98

项目	2025 年度 /2025.12.31	2024 年度 /2024.12.31	2023 年度 /2023.12.31
速动比率（倍）	3.31	2.77	2.02
资产负债率（合并）	18.94%	21.22%	27.4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5.37%	15.45%	23.5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86	0.97	1.35
存货周转率（次）	1.02	0.96	0.89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元）	1.27	-0.02	0.43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1.14	-0.38	0.05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余额平均值；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余额平均值；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期末总股本；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总股本。

（二）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项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9%	0.89%	6.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3%	0.74%	6.46%

2、每股收益

单位：元/股

项目	报告期间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5 年度	0.10	0.10
	2024 年度	0.06	0.06
	2023 年度	0.43	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2025 年度	0.09	0.09

项目	报告期间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4 年度	0.05	0.05
	2023 年度	0.40	0.40

（三）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82	34.72	-192.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90.56	319.95	1,025.7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22.3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29.16	-
债务重组损益	-	-171.6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19	125.60	45.7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所得税影响额	-55.05	-50.21	-119.70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金额	-	-	-
合计	313.47	287.63	759.56

报告期各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由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构成。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扣除项符合有关规定，非经常性损益的确认符合会计制度和会计准则的规定，相关的法律文件和批准程序满足收益确认的要求。

五、报告期内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会计差错更正

（一）会计政策变更

1、2025 年主要会计政策变更

2025 年，公司不存在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2024 年度主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涉及①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②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③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其中①、②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③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也可以选择自发布年度起施行。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规定。公司管理层认为，前述规定未对公司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涉及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于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规定。公司管理层认为，前述规定未对公司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

3、2023 年度主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涉及①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②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③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其中①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也可以选择自发布年度起施行，②、③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规定。公司管理层认为，前述规定未对公司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

（二）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要会计估计变更的情况。

（三）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六、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按流动性划分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196,831.75	79.89%	198,517.79	78.86%	224,059.49	80.50%
非流动资产	49,561.95	20.11%	53,204.88	21.14%	54,278.60	19.50%
资产总计	246,393.70	100.00%	251,722.67	100.00%	278,338.0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278,338.09 万元、251,722.67 万元和 246,393.70 万元，呈下降趋势。2024 年末，公司总资产规模下降幅度较大主要是因为：一方面，2024 年末在手订单有所减少，同时，公司加强库存管控，提高了库存周转速度，使得存货余额有所减少；另一方面，2024 年偿付了相关应付材料及设备款，使得货币资金持有量有所下降。

1、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49,420.20	25.11%	13,915.07	7.01%	28,387.05	12.67%
应收票据	10,574.63	5.37%	31,285.22	15.76%	29,179.00	13.02%
应收账款	85,194.73	43.28%	91,430.60	46.06%	82,203.08	36.69%
应收款项融资	1,585.08	0.81%	4,401.48	2.22%	7,361.67	3.29%
预付款项	1,234.04	0.63%	1,810.01	0.91%	2,442.63	1.09%
其他应收款	178.67	0.09%	188.69	0.10%	388.19	0.17%
存货	46,347.79	23.55%	54,329.75	27.37%	71,852.73	32.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480.14	0.21%
其他流动资产	2,296.60	1.17%	1,156.97	0.58%	1,765.00	0.79%
合计	196,831.75	100.00%	198,517.79	100.00%	224,059.49	100.00%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存货构成。报告期各

期末，上述四项资产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94.45%、96.19% 和 97.31%。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现金	0.04	0.18	1.92
银行存款	48,349.14	13,543.17	25,266.44
其他货币资金	1,071.02	371.73	3,118.70
合计	49,420.20	13,915.07	28,387.0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28,387.05 万元、13,915.07 万元和 49,420.20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2.67%、7.01% 和 25.1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其他账户资金，2025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增加较多主要是因为相关票据到期托收较多以及现金回款比例增加所致。

（2）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商业承兑汇票	10,574.63	31,285.22	29,179.00
小计	10,574.63	31,285.22	29,179.00
减：坏账准备	-	-	-
合计	10,574.63	31,285.22	29,179.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 29,179.00 万元、31,285.22 万元和 10,574.63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3.02%、15.76% 和 5.37%，主要为军工领域大型国有集团公司或其子公司客户用于支付货款商业承兑汇票，2025 年末应收票据余额减少较多，主要是因为相关票据到期托收较多以及现金回款比例增加所致。

（3）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应收账款余额	94,705.39	99,352.76	87,713.28
坏账准备	9,510.66	7,922.16	5,510.20
账面价值	85,194.73	91,430.60	82,203.0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82,203.08 万元、91,430.60 万元和 85,194.73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6.69%、46.06%和 43.28%，呈先升后降趋势。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占流动资产比例较高，主要是因为公司所处的军工行业特点所致，公司客户大多为军工领域大型国有集团公司或其子公司，回款信誉良好，公司一般给予客户一定的信用期，同时，公司军工客户的资金使用审核及付款程序严格，货款结算审批环节较多，使得公司收款周期较长。

1)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61,881.67	65.34%	65,721.06	66.15%	71,442.72	81.45%
1 至 2 年	21,876.90	23.10%	28,096.91	28.28%	14,918.35	17.01%
2 至 3 年	6,826.04	7.21%	4,748.99	4.78%	1,264.67	1.44%
3 至 4 年	3,718.48	3.93%	765.16	0.77%	36.88	0.04%
4 至 5 年	402.29	0.42%	7.54	0.01%	11.41	0.01%
5 年以上	-	0.00%	13.11	0.01%	39.26	0.04%
小计	94,705.39	100.00%	99,352.76	100.00%	87,713.28	100.00%
减：坏账准备	9,510.66	/	7,922.16	/	5,510.20	/
合计	85,194.73	/	91,430.60	/	82,203.08	/

从应收账款账龄结构来看，报告期各期末，公司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81.45%、66.15%和 65.34%。2024 年末和 2025 年末，公司 1 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占比较 2023 年末下降较多，长账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增加，主要系部分军工客户付款流程放缓，使得相关款项尚未收回所致。

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4,705.39	100.00%	9,510.66	10.04%	85,194.73
合计	94,705.39	100.00%	9,510.66	10.04%	85,194.73
项目	202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9,352.76	100.00%	7,922.16	7.97%	91,430.60
合计	99,352.76	100.00%	7,922.16	7.97%	91,430.60
项目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7,713.28	100.00%	5,510.20	6.28%	82,203.08
合计	87,713.28	100.00%	5,510.20	6.28%	82,203.0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分别为 5,510.20 万元、7,922.16 万元和 9,510.66 万元，占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6.28%、7.97% 和 10.04%。

3)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坏账准备计提的对比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通光线缆	未披露	10.28%	8.89%
金信诺	未披露	9.63%	9.80%

公司名称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中航光电	4.65%	3.64%	4.65%
富士达	9.20%	7.13%	5.37%
航天电器	7.53%	7.04%	5.80%
成电光信	未披露	8.12%	7.63%
智明达	7.87%	7.15%	5.58%
华丰科技	未披露	6.29%	5.57%
陕西华达	未披露	11.07%	10.16%
行业平均值	7.31%	7.82%	7.05%
全信股份	10.04%	7.97%	6.28%

由上表可见，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的坏账准备计提较为谨慎、合理。

（4）应收款项融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款项融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银行承兑汇票	1,585.08	100.00%	4,401.48	100.00%	7,361.67	100.00%
合计	1,585.08	100.00%	4,401.48	100.00%	7,361.6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款项融资金额分别为 7,361.67 万元、4,401.48 万元和 1,585.08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29%、2.22%和 0.81%，金额及占比较小。公司应收款项融资均为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款项融资的余额持续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主要客户采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结算货款有所减少所致。

（5）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按账龄列示的预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1,013.28	82.11%	1,585.16	87.58%	2,355.22	96.42%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至2年	23.58	1.91%	164.55	9.09%	35.08	1.44%
2至3年	153.84	12.47%	24.49	1.35%	4.37	0.18%
3年以上	43.34	3.51%	35.81	1.98%	47.95	1.96%
合计	1,234.04	100.00%	1,810.01	100.00%	2,442.6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金额分别为 2,442.63 万元、1,810.01 万元和 1,234.04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09%、0.91%和 0.63%，主要为预付供应商的原材料款，账龄集中在一年以内。

(6)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按款项性质分类的其他应收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押金及保证金	194.04	158.63	401.20
备用金及其他	11.11	63.09	38.85
小计	205.15	221.73	440.05
减：坏账准备	26.47	33.04	51.86
合计	178.67	188.69	388.1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88.19 万元、188.69 万元和 178.67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17%、0.10%和 0.09%，主要为投标保证金和押金等。

(7) 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主要项目及构成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822.55	22.01%	787.58	10,034.96
在产品	9,994.11	20.32%	-	9,994.11
产成品	28,356.15	57.67%	2,037.43	26,318.72
合计	49,172.80	100.00%	2,825.01	46,347.79
项目	2024.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418.89	22.03%	503.89	11,914.99
在产品	11,498.91	20.40%	-	11,498.91
产成品	32,457.92	57.57%	1,542.07	30,915.85
合计	56,375.72	100.00%	2,045.97	54,329.75
项目	2023.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900.92	24.60%	445.81	17,455.11
在产品	11,650.05	16.01%	-	11,650.05
产成品	43,219.70	59.39%	472.14	42,747.57
合计	72,770.67	100.00%	917.95	71,852.73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及产成品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71,852.73 万元、54,329.75 万元和 46,347.79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2.07%、27.37% 和 23.55%，整体规模有所下降。

1) 原材料

公司原材料主要包括导体材料、绝缘材料、连接器及其散件以及电子元器件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中原材料账面余额分别为 17,900.92 万元、12,418.89 万元和 10,822.55 万元，占存货账面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24.60%、22.03% 和 22.0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原材料余额持续下降，主要是因为一方面，公司报告期各期末的在手订单有所减少，相关备货减少，同时公司加强库存管理，加快了原材料周转速度；另一方面，公司部分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有所下降。

2) 在产品

公司的在产品系根据客户订单及销售计划合理安排生产，相应的形成一定数量的在产品。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产品的账面余额分别为 11,650.05 万元、11,498.91 万元和 9,994.11 万元，占存货账面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16.01%、20.40% 和 20.32%。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产品变动系业务波动所致。

3) 产成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产成品账面余额分别为 43,219.70 万元、32,457.92 万元和 28,356.15 万元，占存货账面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59.39%、57.57% 和 57.6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产成品余额持续下降，主要是因为一方面，公司加强了库存管理，提高了产成品的周转速度；另一方面，公司报告期各期末的在手订单有所减少，产成品规模相应有所减少。

4)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及计提情况

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分别为 917.95 万元、2,045.97 万元和 2,825.01 万元。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状况良好，公司已充分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	-	480.14
合计	-	-	480.14

(9) 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待抵扣增值税	1,056.91	844.65	1,755.12
预交所得税	1,218.21	294.32	-
其他	21.47	18.00	9.88
合计	2,296.60	1,156.97	1,765.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1,765.00 万元、1,156.97 万元和 2,296.60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79%、0.58%和 1.17%，主要为待抵扣增值税和预交所得税。

2、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债权投资	-	-	-	-	22.00	0.04%
长期应收款	-	-	-	-	422.70	0.78%
长期股权投资	1,352.17	2.73%	2,236.59	4.20%	2,300.00	4.24%
投资性房地产	507.09	1.02%	617.07	1.16%	727.06	1.34%
固定资产	37,083.20	74.82%	38,974.70	73.25%	39,821.44	73.36%
在建工程	821.30	1.66%	1,038.78	1.95%	1,147.01	2.11%
使用权资产	451.48	0.91%	766.66	1.44%	330.84	0.61%
无形资产	2,313.92	4.67%	2,157.22	4.05%	1,865.25	3.44%
商誉	609.29	1.23%	609.29	1.15%	609.29	1.12%
长期待摊费用	5,119.91	10.33%	5,108.57	9.60%	5,624.28	10.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1.16	2.34%	1,319.52	2.48%	452.84	0.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2.43	0.29%	376.49	0.71%	955.89	1.76%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561.95	100.00%	53,204.88	100.00%	54,278.6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流动资产规模较为稳定。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54,278.60 万元、53,204.88 万元和 49,561.95 万元，主要为固定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

（1）债权投资

2023 年末，公司债权投资金额为 22.00 万元，为公司购买的 2021 年江苏省政府一般债券。

（2）长期应收款

2023 年末，公司长期应收款金额为 422.70 万元，为分期收款的股权转让款。

（3）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为对联营企业常州康耐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账面余额	1,352.17	2,236.59	2,300.00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减值准备	-	-	-
账面价值	1,352.17	2,236.59	2,3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分别为 2,300.00 万元、2,236.59 万元和 1,352.17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4.24%、4.20% 和 2.73%。2025 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金额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常康环保进行了减资，公司收回了部分投资款。

(4) 投资性房地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账面余额	2,315.51	2,315.51	2,315.51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808.43	1,698.44	1,588.46
减值准备	-	-	-
账面价值	507.09	617.07	727.06

(5) 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办公及其他设备等，各类固定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账面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31,419.02	31,047.45	31,026.93
机器设备	26,925.30	26,432.28	23,947.00
运输设备	353.79	466.12	435.39
办公及其他设备	4,473.69	3,350.64	3,124.92
合计	63,171.80	61,296.49	58,534.23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7,373.81	6,062.97	4,715.35
机器设备	15,105.75	13,539.06	11,758.84
运输设备	255.31	263.84	194.07
办公及其他设备	3,353.72	2,455.92	2,044.53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合计	26,088.60	22,321.80	18,712.79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4,045.22	24,984.48	26,311.58
机器设备	11,819.55	12,893.22	12,188.16
运输设备	98.48	202.28	241.32
办公及其他设备	1,119.96	894.71	1,080.38
合计	37,083.20	38,974.70	39,821.4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变动较小。

公司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计提政策与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通光线缆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10
	构筑物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10	5-1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1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6	5-1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10
金信诺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中航光电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3-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0	3-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6	3-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3-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3-5
富士达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30	3-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6-10	3-5
	电子设备	直线法	5	3-5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6	3-5
	办公设备	直线法	3	3-5
	其他设备	直线法	4-10	3-5

公司简称	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航天电器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3-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3-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3-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5
	其他	年限平均法	7	3-5
成电光信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	5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3	5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	5
	办公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
智明达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8	5
	办公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5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4	5
华丰科技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40	5
	专用设备	直线法	8	5
	电器设备	直线法	9	5
	运输设备	直线法	6	5
	仪器仪表	直线法	6	5
	模具	直线法	5、7	5
陕西华达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全信股份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	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10	5
	运输设备	直线法	4	5
	办公及其他设备	直线法	3	5

由上表可知，公司对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不存在较大差异，公司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政策合理。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使用情况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6) 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待安装设备及其他	314.06	319.14	502.06
募投项目设备	500.32	518.57	644.95
智能化生产项目	6.92	201.08	-
合计	821.30	1,038.78	1,147.0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分别为 1,147.01 万元、1,038.78 万元和 821.30 万元，金额较小，主要为相关待安装的设备。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状况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7) 使用权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使用权资产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12.31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934.06	482.57	-	451.48
合计	934.06	482.57	-	451.48
项目	2024.12.31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965.67	199.01	-	766.66
合计	965.67	199.01	-	766.66
项目	2023.12.31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354.47	23.63	-	330.84
合计	354.47	23.63	-	330.8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330.84 万元、766.66 万元和 451.48 万元，主要为租赁的房屋及建筑物。

(8) 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软件和专有技术。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

形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12.31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2,381.69	751.29	61.50	1,568.90
软件	4,826.00	4,080.98	-	745.02
专有技术	1,821.71	1,821.71	-	-
合计	9,029.39	6,653.97	61.50	2,313.92
项目	2024.12.31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2,381.69	700.14	61.50	1,620.04
软件	4,397.55	3,860.38	-	537.18
专有技术	1,821.71	1,821.71	-	-
合计	8,600.95	6,382.23	61.50	2,157.22
项目	2023.12.31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2,381.69	649.00	61.50	1,671.18
软件	3,934.76	3,740.68	-	194.07
专有技术	1,821.71	1,821.71	-	-
合计	8,138.15	6,211.40	61.50	1,865.2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865.25 万元、2,157.22 万元和 2,313.92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44%、4.05%和 4.67%。公司部分土地使用权因历史遗留原因尚未办妥权证，因此计提了 61.50 万元减值准备。

（9）商誉

1) 商誉的构成

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及 2016 年 11 月以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方式取得了上海赛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南京全信光电系统有限公司的控制权，分别形成商誉 578.99 万元、30.30 万元，合计 609.29 万元。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商誉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上海赛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	578.99
南京全信光电系统有限公司	30.30	30.30	30.30
原上海赛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资产组	578.99	578.99	-
合计	609.29	609.29	609.29

注：2024 年公司原全资子公司上海赛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被公司吸收合并，上海赛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相关商誉并入公司。

2) 商誉的减值情况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2023 年末、2024 年末、2025 年末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南京全信光电系统有限公司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可收回金额	822.84	3,388.45	5,902.42
资产组账面价值	559.00	788.71	489.78
可收回金额是否低于资产组账面价值	否	否	否
是否存在减值	否	否	否
减值金额	-	-	-
项目	原上海赛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资产组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可收回金额	12,000.00	10,200.00	/
资产组账面价值	1,493.89	1,563.00	/
可收回金额是否低于资产组账面价值	否	否	/
是否存在减值	否	否	/
减值金额	-	-	/
项目	上海赛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可收回金额	/	/	28,516.92
资产组账面价值	/	/	1,215.85
可收回金额是否低于资产组账面价值	/	/	否
是否存在减值	/	/	否
减值金额	/	/	-

2023 年末、2024 年末和 2025 年末，根据减值测试结果，公司无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0) 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装修费	4,949.27	5,090.05	5,559.23
外墙工程	-	7.19	35.94
车间改造	-	7.26	21.79
其他	170.64	4.07	7.32
合计	5,119.91	5,108.57	5,624.28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公司总部以及厂房装修费用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分别为 5,624.28 万元、5,108.57 万元和 5,119.91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0.36%、9.60% 和 10.33%。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坏账准备	1,430.75	1,193.30	834.86
存货跌价准备	423.75	306.90	137.69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9.23	9.23	9.2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12.00	131.11	384.44
可抵扣亏损	505.81	1,001.25	-
政府补助	142.62	139.27	148.63
租赁负债	67.14	106.14	42.21
股份支付	-	-	38.35
长期待摊费用	21.94	-	-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合计	2,713.09	2,887.19	1,595.4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1,551.90	1,567.68	1,142.57
以抵消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1.16	1,319.52	452.8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452.84 万元、1,319.52 万元和

1,161.16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83%、2.48%和 2.34%，主要由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可抵扣亏损等带来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形成。

(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955.89 万元、376.49 万元和 142.43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76%、0.71%和 0.29%，主要为预付设备、软件等长期资产购置款。

(二) 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按流动性划分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45,448.23	97.40%	52,013.07	97.39%	75,184.64	98.42%
非流动负债	1,212.42	2.60%	1,396.53	2.61%	1,208.51	1.58%
负债合计	46,660.65	100.00%	53,409.59	100.00%	76,393.1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76,393.15 万元、53,409.59 万元和 46,660.65 万元。公司负债主要由流动负债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98.42%、97.39%和 97.40%。

1、流动负债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2,501.89	5.50%	2,502.11	4.81%	5,740.00	7.63%
应付票据	17,217.08	37.88%	15,120.68	29.07%	24,351.04	32.39%
应付账款	14,151.46	31.14%	20,554.96	39.52%	30,740.24	40.89%
合同负债	5,912.72	13.01%	5,951.45	11.44%	9,278.14	12.34%
应付职工薪酬	2,682.62	5.90%	2,498.21	4.80%	2,039.42	2.71%
应交税费	412.31	0.91%	417.12	0.80%	277.67	0.37%
其他应付款	712.08	1.57%	1,237.34	2.38%	644.48	0.86%
一年内到期的	185.98	0.41%	239.55	0.46%	63.78	0.08%

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672.11	3.68%	3,491.66	6.71%	2,049.87	2.73%
流动负债合计	45,448.23	100.00%	52,013.07	100.00%	75,184.6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分别为 75,184.64 万元、52,013.07 万元和 45,448.23 万元。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以及合同负债构成。报告期各期末，上述流动负债账面价值合计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93.25%、84.84% 和 87.54%。

(1) 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借款余额	2,500.00	2,500.00	4,100.00
票据贴现未终止确认产生的借款	-	-	1,640.00
借款利息	1.89	2.11	-
合计	2,501.89	2,502.11	5,74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5,740.00 万元、2,502.11 万元和 2,501.89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7.63%、4.81% 和 5.50%。

(2) 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商业承兑汇票	10,216.47	10,172.71	12,111.42
银行承兑汇票	4,943.10	4,947.97	12,239.62
国内信用证	2,057.50	-	-
合计	17,217.08	15,120.68	24,351.0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24,351.04 万元、15,120.68 万元和 17,217.08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32.39%、29.07% 和 37.88%。2024 年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原材料采购规模减少，应付票据相应有所减少。

(3) 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按款项性质划分的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材料款	11,183.88	79.03%	16,437.76	79.97%	24,945.93	81.15%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1,743.11	12.32%	2,185.87	10.63%	2,882.65	9.38%
其他	1,224.47	8.65%	1,931.32	9.40%	2,911.65	9.47%
合计	14,151.46	100.00%	20,554.96	100.00%	30,740.2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金额分别为 30,740.24 万元、20,554.96 万元和 14,151.46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40.89%、39.52% 和 31.14%，主要系应付供应商的材料款和设备款。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余额逐年下降，主要是因为 2024 年和 2025 年公司原材料、设备采购规模减少，应付货款相应有所减少。

（4）合同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预收货款	5,912.72	5,951.45	9,278.14
合计	5,912.72	5,951.45	9,278.1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金额分别为 9,278.14 万元、5,951.45 万元和 5,912.72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12.34%、11.44% 和 13.01%，均为预收客户的货款。

（5）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金额分别为 2,039.42 万元、2,498.21 万元和 2,682.62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2.71%、4.80% 和 5.90%。

（6）应交税费

公司应交税费主要为日常经营产生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以及房产税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分别为 277.67 万元、417.12 万元和 412.31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0.37%、0.80% 和 0.91%。

（7）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暂收保证金、押金	158.25	92.24	105.00
各项费用	31.75	7.50	7.5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	-	149.79
关联方借款	-	822.01	-
其他暂收待付款	522.07	315.59	382.19
合计	712.08	1,237.34	644.4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分别为 644.48 万元、1,237.34 万元和 712.08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0.86%、2.38%和 1.57%。

(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85.98	239.55	63.78
合计	185.98	239.55	63.7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 63.78 万元、239.55 万元和 185.98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0.08%、0.46%和 0.41%，均为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 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待转销项税	769.98	745.38	805.88
已背书未到期商业承兑汇票	902.12	2,746.28	1,243.99
合计	1,672.11	3,491.66	2,049.87

公司的其他流动负债为待转增值税销项税和已背书未到期商业承兑汇票。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2,049.87 万元、3,491.66 万元和 1,672.11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2.73%、6.71%和 3.68%。

2、非流动负债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租赁负债	261.64	21.58%	468.06	33.52%	217.65	18.01%
递延收益	950.78	78.42%	928.46	66.48%	990.86	81.9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12.42	100.00%	1,396.53	100.00%	1,208.5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1,208.51 万元、1,396.53 万元和 1,212.42 万元，由租赁负债和递延收益构成。

（1）租赁负债

公司租赁负债系公司房屋租赁产生，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租赁负债余额分别为 217.65 万元、468.06 万元和 261.64 万元，金额较小。

（2）递延收益

公司递延收益为政府补助，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余额分别为 990.86 万元、928.46 万元和 950.78 万元，金额较小。

（三）偿债能力分析

1、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5.12.31/ 2025 年度	2024.12.31/ 2024 年度	2023.12.31/ 2023 年度
流动比率（倍）	4.33	3.82	2.98
速动比率（倍）	3.31	2.77	2.0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报表口径）	15.37%	15.45%	23.59%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口径）	18.94%	21.22%	27.45%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8,928.64	6,429.31	20,926.55
利息保障倍数	32.30	4.48	64.66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固定资产折旧增加+使用权资产折旧增加+无形资产摊销增加+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增加；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资本化利息支出+费用化利息支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2.98、3.82 和 4.33，速动比率分别为 2.02、2.77 和 3.3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报表口径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7.45%、21.22% 和 18.94%，公司保持了良好的资产负债结构，资产负债率整体相对稳健。

报告期内，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20,926.55 万元、6,429.31 万元和 8,928.64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64.66、4.48 和 32.30，2024 年和 2025 年较 2023 年下降较多主要是因为经营利润下降所致。

2、公司偿债能力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对比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公司名称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流动比率（倍）	通光线缆	未披露	1.87	2.62
	金信诺	未披露	0.99	1.07
	中航光电	2.03	2.11	2.21
	富士达	1.99	2.11	2.22
	航天电器	2.84	2.62	2.77
	成电光信	未披露	4.10	2.61
	智明达	2.59	2.87	3.51
	华丰科技	未披露	1.87	3.68
	陕西华达	未披露	2.89	2.25
	行业平均值	2.36	2.38	2.55
	公司	4.33	3.82	2.98
速动比率（倍）	通光线缆	未披露	1.67	2.30
	金信诺	未披露	0.82	0.94
	中航光电	1.63	1.79	1.87
	富士达	1.70	1.86	1.93
	航天电器	2.10	2.13	2.45
	成电光信	未披露	3.24	1.61
	智明达	2.21	2.29	2.84
	华丰科技	未披露	1.48	3.22
	陕西华达	未披露	2.33	1.81

主要财务指标	公司名称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行业平均值	1.91	1.96	2.11
	公司	3.31	2.77	2.02
资产负债率（合并）	通光线缆	未披露	34.35%	29.72%
	金信诺	未披露	54.71%	58.79%
	中航光电	38.54%	38.78%	38.11%
	富士达	39.39%	36.48%	35.26%
	航天电器	35.00%	37.19%	34.68%
	成电光信	未披露	31.66%	48.94%
	智明达	32.81%	27.75%	29.16%
	华丰科技	未披露	46.84%	40.73%
	陕西华达	未披露	36.48%	43.58%
	行业平均值	36.43%	38.25%	39.89%
	公司	18.94%	21.22%	27.45%

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流动比率平均值分别为 2.55、2.38 及 2.36，速动比率平均值分别为 2.11、1.96 及 1.91，均低于公司同比指标。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7.45%、21.22% 和 18.94%，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资产负债率平均值。公司整体偿债能力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四）营运能力分析

1、公司营运能力指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运能力指标如下所示：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86	0.97	1.35
存货周转率（次）	1.02	0.96	0.89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余额平均值；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余额平均值。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35 次、0.97 次和 0.86 次，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0.89 次、0.96 次和 1.02 次。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周转速度不高，主要系公司部分业务生产、交付以及结算周期较长所致。

2、公司营运能力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营运能力指标对比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公司名称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通光线缆	未披露	2.04	1.99
	金信诺	未披露	1.83	1.76
	中航光电	1.68	1.89	2.87
	富士达	1.32	1.42	1.92
	航天电器	1.52	1.40	2.36
	成电光信	未披露	1.35	2.21
	智明达	0.78	0.61	1.11
	华丰科技	未披露	1.96	1.89
	陕西华达	未披露	1.04	1.60
	行业平均值	1.33	1.50	1.97
	公司	0.86	0.97	1.35
存货周转率(次)	通光线缆	未披露	8.26	6.79
	金信诺	未披露	3.78	3.36
	中航光电	2.66	2.78	2.45
	富士达	3.68	3.88	3.16
	航天电器	1.76	2.04	3.48
	成电光信	未披露	1.34	0.99
	智明达	1.48	0.98	1.27
	华丰科技	未披露	2.97	2.65
	陕西华达	未披露	0.82	0.92
	行业平均值	2.40	2.98	2.79
	公司	1.02	0.96	0.89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公司军工业务占比较高，周转速度相对较慢。成电光信、智明达以及陕西华达主要客户均为军工企业，因此相关资产的周转率与公司较为接近。

(五) 财务性投资情况

1、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认定标准

(1) 财务性投资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

“（一）财务性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类金融业务；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不包括投资前后持股比例未增加的对集团财务公司的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或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等。

（二）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以收购或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拆借资金、委托贷款，如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

（三）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参股类金融公司的，适用本条要求；经营类金融业务的不适用本条，经营类金融业务是指将类金融业务收入纳入合并报表。

（四）基于历史原因，通过发起设立、政策性重组等形成且短期难以清退的财务性投资，不纳入财务性投资计算口径。

（五）金额较大是指，公司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百分之三十（不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类金融业务的投资金额）。

（六）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金额应当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投入是指支付投资资金、披露投资意向或者签订投资协议等。

（七）发行人应当结合前述情况，准确披露截至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的基本情况。”

（2）类金融业务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除人民银行、银保监会、中国证监会批准从事金融业务的持牌机构为金融机构外其他从事金融活动的机构均为类金融机构。类金融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融资担保、商业保理、典当及小额贷款等业务。”

2、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

2026年1月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自本次发行相关的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即2025年7月8日）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类金融业务；投资金融业务；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购买收益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等。

3、最近一期末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可能涉及财务性投资的会计科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	账面价值	财务性投资金额	财务性投资金额占归母净利润比例
1	货币资金	49,420.20	-	-
2	其他应收款	178.67	-	-
3	其他流动资产	2,296.60	-	-
4	长期股权投资	1,352.17	1,352.17	0.68%
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2.43	-	-

（1）货币资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金额为49,420.20万元，包括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其中其他货币资金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2）其他应收款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为178.67万元，主要为押金及保证金等，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3）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价值为2,296.60万元，主要为待抵扣增值税和预交所得税，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4）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 1,352.17 万元，系公司对常州康耐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常州康耐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海水淡化，与公司主营业务关联性较弱，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认定该投资为财务性投资。该投资系 2016 年对外投资形成，不属于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或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无需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减。

（5）其他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为 142.43 万元，为预付的设备、工程以及软件等长期资产的购置款，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为 1,352.17 万元（上述长期股权投资），占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归母净资产的比例为 0.68%，不存在最近一期末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的情形。除此以外，发行人未持有其他财务性投资，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

七、经营成果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83,855.90	91,042.37	103,650.92
营业利润	3,388.67	790.06	15,376.80
利润总额	3,322.00	915.66	15,422.54
净利润	2,965.49	1,779.80	13,351.7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65.49	1,779.80	13,351.7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52.02	1,492.18	12,592.16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03,650.92 万元、91,042.37 万元及 83,855.90 万元，营业利润分别为 15,376.80 万元、790.06 万元及 3,388.67 万元，经营业绩整体有所下降。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82,020.23	97.81%	89,759.30	98.59%	102,305.44	98.70%
其他业务收入	1,835.67	2.19%	1,283.07	1.41%	1,345.48	1.30%
合计	83,855.90	100.00%	91,042.37	100.00%	103,650.9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03,650.92 万元、91,042.37 万元及 83,855.90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02,305.44 万元、89,759.30 万元及 82,020.23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均在 97% 以上，主营业务收入占比较高。

2、主营业务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高性能传输 线缆和组件	64,089.74	78.14%	71,216.30	79.34%	73,756.17	72.09%
光电系统和 FC 网络产品	17,930.49	21.86%	18,543.00	20.66%	28,549.27	27.91%
合计	82,020.23	100.00%	89,759.30	100.00%	102,305.44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包括高性能传输线缆和组件、光电系统和 FC 网络产品收入，是公司最主要的收入来源。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呈下降趋势，主要是因为下游相关装备型号生产交付的节奏变化，使得公司配套的相关产品销售有所减少。

3、营业收入的地区分布

报告期内，公司按地区分类的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国内	83,855.90	100.00%	91,042.37	100.00%	103,650.92	100.00%
合计	83,855.90	100.00%	91,042.37	100.00%	103,650.92	100.00%

注：2023 年公司向某注册地为上海自贸区的客户零星销售，公司年度报告分类为出口销售，此处按照地区划分为国内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均为境内销售。

4、营业收入的销售模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销	83,855.90	100.00%	91,042.37	100.00%	103,650.92	100.00%
合计	83,855.90	100.00%	91,042.37	100.00%	103,650.9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模式均采用直销模式。

（二）营业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52,456.03	97.03%	60,838.55	98.25%	61,656.87	98.62%
其他业务成本	1,605.94	2.97%	1,082.34	1.75%	864.64	1.38%
合计	54,061.97	100.00%	61,920.90	100.00%	62,521.50	100.00%

公司营业成本随收入规模的下降而有所减少，主营业务成本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高性能传输线缆和组件	42,684.97	81.37%	49,072.82	80.66%	45,960.99	74.54%
光电系统和 FC 网络产品	9,771.05	18.63%	11,765.74	19.34%	15,695.88	25.46%
合计	52,456.03	100.00%	60,838.55	100.00%	61,656.87	100.00%

（三）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主要由主营业务贡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	29,564.21	28,920.75	40,648.58
高性能传输线缆和组件	21,404.76	22,143.48	27,795.18
光电系统和 FC 网络产品	8,159.44	6,777.27	12,853.39
其他业务毛利：	229.72	200.73	480.84
毛利	29,793.93	29,121.47	41,129.42

报告期各期综合毛利额分别为 41,129.42 万元、29,121.47 万元和 29,793.93 万元，主要来源于高性能传输线缆和组件产品，2024 年毛利有所下降主要因为下游装备型号生产交付节奏变化使得公司销售的配套产品规格有所变化，同时，存在部分批产产品结算价格调整以及军品装备集中批量采购降价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中主要产品毛利率及收入占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主营业务：	97.81%	36.05%	98.59%	32.22%	98.70%	39.73%
高性能传输线缆和组件	76.43%	33.40%	78.22%	31.09%	71.16%	37.69%
光电系统和 FC 网络产品	21.38%	45.51%	20.37%	36.55%	27.54%	45.02%
其他业务：	2.19%	12.51%	1.41%	15.64%	1.30%	35.74%
综合毛利率	-	35.53%	-	31.99%	-	39.68%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9.68%、31.99%和 35.53%，毛利率有所波动，主要是因为下游军品装备的生产交付节奏变动使得公司销售的具体产品规格有所变动、存在部分批产产品结算价格调整、军品装备集中批量采购降价以及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成本有所波动等多重因素共同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通光线缆	未披露	15.25%	16.95%
金信诺	未披露	17.72%	14.70%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中航光电	29.19%	36.61%	37.90%
富士达	33.43%	32.70%	41.40%
航天电器	30.60%	38.34%	37.44%
成电光信	未披露	44.41%	48.68%
智明达	44.84%	44.84%	42.55%
华丰科技	未披露	18.47%	27.37%
陕西华达	未披露	38.97%	40.17%
平均值	34.51%	31.92%	34.13%
发行人	35.53%	31.99%	39.68%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9.68%、31.99% 及 35.53%，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平均值分别为 34.13%、31.92% 及 34.51%，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毛利率平均值不存在重大差异，高于通光线缆、金信诺、华丰科技，低于成电光信、智明达、陕西华达，与富士达相对接近，主要原因系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业务模式、主要客户类型、产品结构、收入分布等存在差异。

（四）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及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销售费用	3,543.69	4.23%	3,360.59	3.69%	3,404.68	3.28%
管理费用	10,448.92	12.46%	11,434.84	12.56%	12,387.34	11.95%
研发费用	8,311.13	9.91%	9,136.53	10.04%	8,899.01	8.59%
财务费用	101.96	0.12%	135.90	0.15%	59.36	0.06%
合计	22,405.70	26.72%	24,067.86	26.44%	24,750.39	23.88%

报告期内，公司的期间费用分别为 24,750.39 万元、24,067.86 万元和 22,405.70 万元，整体比较平稳，变动较小。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的构成以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员工薪酬	1,863.24	52.58%	1,696.62	50.49%	1,564.42	45.95%
业务招待费	821.27	23.18%	962.77	28.65%	1,111.83	32.66%
差旅费	321.59	9.07%	328.82	9.78%	386.14	11.34%
其他	537.60	15.17%	372.38	11.08%	342.29	10.05%
合计	3,543.69	100.00%	3,360.59	100.00%	3,404.6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3,404.68 万元、3,360.59 万元和 3,543.6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28%、3.69%和 4.23%。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员工薪酬、业务招待费以及差旅费等构成，上述费用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89.95%、88.92%和 84.83%。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变动较小。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的构成以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员工薪酬	5,839.43	55.89%	6,979.94	61.04%	7,397.70	59.72%
固定资产折旧	1,150.05	11.01%	1,143.58	10.00%	1,100.93	8.8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11.38	6.81%	735.07	6.43%	761.89	6.15%
业务招待费	180.29	1.73%	279.30	2.44%	361.89	2.92%
差旅费	266.15	2.55%	336.45	2.94%	494.15	3.99%
咨询、审计、顾问费用	357.71	3.42%	262.50	2.30%	397.39	3.21%
其他	1,943.91	18.60%	1,698.01	14.85%	1,873.40	15.12%
合计	10,448.92	100.00%	11,434.84	100.00%	12,387.3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12,387.34 万元、11,434.84 万元和 10,448.9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1.95%、12.56%和 12.46%。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员工薪酬、折旧摊销费用、业务招待费以及差旅费构成，上述费用合计占管理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81.67%、82.85%和 77.97%。

3、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的构成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员工薪酬	5,765.16	69.37%	5,878.40	64.34%	4,679.77	52.59%
材料费用	1,218.98	14.67%	1,859.23	20.35%	1,980.96	22.26%
试制、实验费	854.17	10.28%	858.19	9.39%	832.36	9.35%
其他	472.82	5.69%	540.71	5.92%	1,405.93	15.80%
合计	8,311.13	100.00%	9,136.53	100.00%	8,899.0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8,899.01 万元、9,136.53 万元和 8,311.1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59%、10.04% 和 9.91%。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员工薪酬、材料费用以及试制实验费用等构成，总体金额变动较小。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情况变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费用	106.15	262.89	242.25
减：利息收入	39.88	138.58	208.53
金融机构手续费	35.70	18.39	25.57
其他	-	-6.81	0.07
合计	101.96	135.90	59.36

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费用、利息收入及手续费支出等。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59.36 万元、135.90 万元和 101.9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06%、0.15% 和 0.12%。

（五）利润表其他科目分析

1、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值税加计抵减	281.79	460.53	386.67
增值税先征后返	-	-	624.28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政府补助	65.78	257.55	938.63
递延收益分摊	224.79	62.40	87.16
合计	572.35	780.48	2,036.74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金额分别为 2,036.74 万元、780.48 万元和 572.35 万元，主要是相关税收优惠以及政府补助等，2024 年较 2023 年下降较多，主要是因为 2024 年公司吸收合并子公司上海赛治，不再享受软件企业增值税税收优惠。

2、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4.43	-63.40	-21.37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8.74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210.81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1.16	-
债务重组收益	-	-171.60	-
理财收益	33.59		
其他收益	-		
合计	37.90	-233.84	-232.19

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收益主要为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债务重组以及理财等产生的相关损益。

3、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766.72	-2,411.96	-1,571.9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2.42	18.82	0.46
合计	-1,779.14	-2,393.15	-1,571.46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为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坏账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1,885.61	-1,528.72	-298.70
合计	-1,885.61	-1,528.72	-298.70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为存货跌价损失。2024 年，由于相关产品毛利率下降，相应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降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有所增加。

4、资产处置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2.30	25.38	-0.72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	9.35	19.27
合计	22.30	34.73	18.54

5、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

(1) 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赔偿、罚款收入	6.42	66.33	38.75
无法支付的款项	11.34	64.12	14.99
其他	0.01	0.74	0.45
合计	17.76	131.19	54.19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54.19 万元、131.19 万元和 17.76 万元，金额较小，主要为赔偿、罚款收入及无法支付的款项。

(2) 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4.48	0.01	-
捐赠支出	20.00	-	3.13
违约金	12.10	-	3.48
其他	37.86	5.59	1.84
合计	84.44	5.59	8.45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金额分别为 8.45 万元、5.59 万元和 84.44 万元，金额较小，主要为捐赠等其他支出。

（六）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以及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82	34.72	-192.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90.56	319.95	1,025.7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22.33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29.16	-
债务重组损益	-	-171.6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19	125.60	45.7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所得税影响额	-55.05	-50.21	-119.70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金额	-	-	-
合计	313.47	287.63	759.5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65.49	1,779.80	13,351.71
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10.57%	16.16%	5.69%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759.56 万元、287.63 万元和 313.47 万元，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5.69%、

16.16%和 10.57%，主要为政府补助。

八、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及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735.98	-484.32	13,550.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6.86	-2,895.91	-3,993.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4.55	-8,344.77	-7,941.83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544.57	-11,725.01	1,615.75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2,607.26	81,445.23	102,591.51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16	366.22	1,240.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5.40	877.44	1,165.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466.82	82,688.89	104,997.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490.80	51,655.60	55,326.5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025.60	20,107.70	24,469.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87.65	5,399.49	5,817.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26.80	6,010.42	5,833.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730.84	83,173.21	91,446.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735.98	-484.32	13,550.63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3,550.63 万元、-484.32 万元和 39,735.98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公司销售产品取得的收入款项，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政府补助。报告期内，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主要为采购生产用原材料等支出，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系销售、管理及研发相关费用支出。2024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负，主要系公司的军工客户付款审批节奏放缓，相关应收款项收回不及时所致；2025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增

加较多主要是因为相关票据到期托收较多，现金回款比例提高，同时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	691.88	1,304.1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2.33	1.16	875.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9.26	51.70	48.5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01.59	744.75	2,227.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08.45	3,640.66	6,220.8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08.45	3,640.66	6,220.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6.86	-2,895.91	-3,993.06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993.06 万元、-2,895.91 万元和-1,506.86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主要原因为公司近年来持续购入相关机器设备所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	2,500.00	6,205.6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0.00	3,300.00	6,205.6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00.00	5,740.00	11,6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14.70	2,184.83	195.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9.85	3,719.95	2,351.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84.55	11,644.77	14,147.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4.55	-8,344.77	-7,941.83

报告期各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941.83 万元、-8,344.77 万元和-2,684.55 万元，主要由取得银行借款、偿还银行借款、分配股利以及回购限制性股票等构成。

九、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金额分别为 6,220.82 万元、3,640.66 万元和 2,508.45 万元，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购建机器设备投资，逐步扩大公司的生产能力布局，为公司主营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主要为自有资金投资项目的继续投入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支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支出的具体情况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十、技术创新分析

（一）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现

公司多年来致力于军工线缆及组件领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在长期为客户服务的过程中，对上述产品的核心生产工艺、产品性能等核心技术形成积累。公司主要的核心技术及其优势情况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公司的核心技术及研发情况”之“（三）核心技术形成及其应用情况”。

（二）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

企业的研发能力是企业核心竞争力的保证。公司坚持自主创新，在不断优化已有优势产品的基础上，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推动技术和产品不断升级，满足客户对产品品质不断提升的要求。公司强调项目储备及新产品的研发，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正在进行研发的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耐高温导线	为航天市场提供耐高温导线	开发耐高温导线产品，进行技术储备	提供创新产品，提高市场竞争力
10G/25G 智能以太网网卡技术	针对新型网络系统进行基于以太网技术进行10G 智能网卡和 25G 智能网卡的技术预研	完成 10G 智能网卡和 25G 智能网卡的技术储备	完成产品的技术储备，提供创新产品，提高市场竞争力
智能化网络软件工具	提供网络整体解决方案	配备简便易用、功能强大的网络规划管理工具，满足复杂网络规划设计的要求，降低用户使用难度	提供创新产品，提高市场竞争力
刚柔板组件	为用户提供定制类刚柔板组件产品	开发刚柔板产品，替代传统低频、高速电缆网和刚性印制板	提供创新产品，提高市场竞争力
毛纽扣连接器	为用户提供小型化弹性互联产品	研制典型规格毛纽扣接触件，掌握毛纽扣接触件设计和加工技术	提供创新产品，提高市场竞争力
TSN-TRDP 网关	为用户提供样机试用	根据用户要求完成产品开发	提供协议产品，响应用户需求，提高市场竞争力
TSN 网络设备及 EN3302 型 TSN 模块开发	结合客户装载需求开发相应的网络设备，随设备装载验证	根据用户要求完成产品开发	提供创新产品，提高市场竞争力
HMFC 系列微矩形高速连接器	为航天市场提供小型化连接器	提供用户试用	提供创新产品，提高市场竞争力
耐辐照光缆组件	为航天市场提供定制化组件产品	根据用户要求完成产品开发	提供协议产品，响应用户需求，提高市场竞争力
J599V 系列耐环境高密度超小型高可靠电连接器	为航空航天市场提供连接器	开发系列连接器产品	提供创新产品，提高市场竞争力
通用处理计算模块及开发环境	为航空市场提供接口计算模块，提升技术能力	根据开发协议要求完成产品研发，积累计算模块研发能力	提升技术能力，完成技术积累；提供协议产品，响应用户需求，提高市场竞争力

（三）保持持续技术创新的机制和安排

公司高度重视持续技术创新，并且坚持自主创新，公司聚焦军用电子信息主航道，基于核心技术供应链安全可控的公司愿景，持续围绕传输领域下一代需求，进行跨代产品策划和研发；建立健全科研管理能力和创新机制，增强公司创新能力。

公司科研管理围绕公司战略定位和客户需求，自主进行新产品研发，对研发团队进行专业化整合，提升研发团队协同开发能力，提高产品核心竞争力；研发体系建设围绕设计准则建立和应用、设计手段提升和维护、产品技术基础完善和迭代，以及研发团队梯度搭建和培养，针对各类科研项目特点制定不同管理和裁

剪方式，强化科研项目的分层管理、阶段控制和成本管理等，深度把控科研产品技术状态和研发质量；与东南大学、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南京工业大学、天津工业大学、南京邮电大学、紫金山实验室等单位开展多领域产学研合作，与南京信息工程大学等单位共建实践基地，构建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良好平台，增强公司自主创新能力。

十一、担保、仲裁、诉讼、其他或有和重大期后事项

（一）重大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合并范围以外的对外担保情况。

（二）重大仲裁与诉讼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仲裁与诉讼情况。

（三）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重大或有事项。

（四）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重大期后影响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本次发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业务及资产的变动或整合计划

本次发行完成后，随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的资产规模会进一步扩大、核心业务竞争力会进一步得到提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不存在因本次发行导致的整合计划。

（二）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新旧产业融合情况的变化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于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产能扩建及研发，系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开展，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以及公司发展战略布局，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现有业务密切相关，不存在因本次发行而导致新旧产业融合的情况。

（三）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控制权结构的变化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陈祥楼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变，公司控制权不会发生变化。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 50%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债券余额为 0 万元，公司不存在已获准尚未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口径的净资产为 199,733.05 万元，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1,200.00 万元（含本数）。本次发行完成后，累计债券余额为 31,200.00 万元，占报告期末公司合并口径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15.62%，不超过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 50%，符合《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第三条的相关规定。

第六节 合规经营与独立性

一、合规经营

（一）报告期内与生产经营相关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到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与生产经营相关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到处罚的情况。

（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合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及整改情况，不存在被深交所公开谴责的情况，以及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二、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况，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一）同业竞争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为充分保护上市公司的利益，避免潜在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以下简称“本人”）承诺将避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承诺长期有效，具体如下：

“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控制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的企业，

本人亦不生产任何与发行人产品相同或相似或可以取代发行人产品的产品；如果发行人认为本人从事了对发行人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愿意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将该等资产或股权转让给发行人；如果本人将来可能存在任何与发行人主营业务产生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应立即通知发行人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发行人能合理接受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发行人，发行人对上述业务享有优先购买权。本人承诺，因违反该承诺函的任何条款而导致发行人遭受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将予以赔偿。该承诺函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直至发生以下情形为止（以较早为准）：1、本人不再直接或间接控制发行人；2、发行人股份终止在证券交易所上市。”

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与关联关系

公司关联方情况如下：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为陈祥楼，其基本情况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为杨玉梅，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祥楼系夫妻关系。

2、持股 5%以上的股东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祥楼外，公司无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

3、控股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组织结构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之“（二）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4、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情况”之“（一）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基本情况”。

5、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6、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情况”之“（二）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兼职情况”。

7、其他报告期内的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发行人关系
上海赛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原全资子公司，公司于2024年10月注销
无锡特睿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原联营企业，公司于2022年12月减资退出
北京齐诚科技有限公司	原联营企业，公司于2023年8月减资退出
常州康耐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公司持有其40%股权
深圳市欧凌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原联营企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担任其董事，于2023年4月已减资退出
南京起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陈祥楼控制的企业
南京新智慧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陈祥楼控制的企业
南京全赢泰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陈祥楼控制的企业
南京全立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陈祥楼控制的企业
常州市赛瑞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陈祥楼控制的企业
南京达宇通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控制的企业，已于2024年10月25日注销
丁然	报告期内曾任董事
刘琳	报告期内曾任董事
李平	报告期内曾任监事
刘旺静	报告期内曾任监事
赵卫娟	报告期内曾任监事
朱文艳	报告期内曾任监事

（二）关联交易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起源信息	技术服务、采购商品	491.01	229.32	1,348.99
深圳欧凌克	采购商品	-	21.26	77.70
合计		491.01	250.58	1,426.69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起源信息	技术服务	51.89	-	-
合计		51.89	-	-

2、关联租赁情况

单位：万元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资产种类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全信股份	起源信息	房屋	23.37	93.49	116.87
合计			23.37	93.49	116.87

3、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拆借类型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常康环保	拆入	800.00	2024/1/16	2025/8/13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3 日已偿还拆入款项。参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息，2024 年当期确认的利息支出为 22.01 万元，于 2025 年当期确认的利息支出为 10.90 万元。

4、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69.37	394.10	505.00

5、关联方往来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关联方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收账款余额	起源信息	55.00	23.37	70.12
应收票据	起源信息	-	-	203.81
长期应收款	深圳欧凌克	-	-	932.00
合计		55.00	23.37	1,205.93

(2) 应付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关联方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付票据	起源信息	85.07	344.17	-
应付账款	起源信息	367.14	244.43	1,741.73
其他应付款	常康环保	-	822.01	-
合计		452.22	1,410.60	1,741.73

6、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

(1) 关联交易履行程序情况

为规范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规范性文件中就关联交易回避原则及决策程序等进行了明确的规定，保障了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和公开、公平、公正地进行，能有效地规范关联交易。公司已按照前述管理制度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

(2)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根据其专业知识对公司关联交易出具独立、公正的独立意见，公司管理层充分听取并采纳其意见。

7、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在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做了明确规定。

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规定的决策权限、审议程序和回避制度；公司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确保交易的公允。

同时，为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平、公正，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祥楼承诺：

“1、本人将尽可能避免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间的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发行人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并将督促发行人履行合法决策程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1,2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拟投资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商用航空传输与互联通信集成化产品生产项目	19,380.20	17,444.00
2	嵌入式异构计算平台研发项目	6,979.60	4,429.60
3	补充流动资金	9,326.40	9,326.40
合计		35,686.20	31,200.00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商用航空传输与互联通信集成化产品生产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商用航空传输与互联通信集成化产品生产项目拟新建民用航空线缆、线束及刚柔板组件等专业化生产线，项目实施主体为全信股份全资子公司信拓科技，项目拟投资额为 19,380.20 万元。

项目建成后，公司将主要形成 15,000 公里/年民用航空线缆及相关组件生产能力，形成军用和民用线缆及组件并举的产能布局，有利于推动军民业务的深度融合与协同发展，进一步丰富公司的线缆及组件产品结构，为公司创造新的盈利

增长点；同时尽早布局民用航空线缆及组件业务，增强公司在民用航空配套领域的综合竞争力，从而确立公司在民用航空线缆及组件市场的先发优势和综合竞争力。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实现军民业务协同发展，推进航空线缆国产化

当前，我国正全力推进大飞机国产化战略，对高可靠、轻量化、高速率航空数据传输系统提出迫切需求。随着国家军民两用战略的深化发展，公司线缆及组件产品在商业卫星、民用航空、轨道交通及工程机械等领域持续取得进展，民用市场收入稳步提升。随着民用市场的逐渐扩展以及新产品的开发，现有产线不足以应对未来持续增长的需求。同时为满足客户“准时化交付+柔性产能爬坡”的要求，公司拟建设民用航空线缆及组件生产线，实现“优先保障、独立可控”的生产体系布局。针对民用航空产品的技术标准与批量化需求进行优化配置，形成从原料加工、装配到检测的全流程独立生产体系。

项目建成后，将有效提升公司民用航空线缆及线束的生产能力与交付效率，增强市场竞争力。同时，通过军民分线、产能独立，公司可实现组织架构、生产资源与技术体系的有序分工与协同融合，进一步提升整体运营效率、抗风险能力及可持续发展水平。

（2）优化产品结构，打造新的盈利增长点

近年来，军工行业竞争加剧，受军工订单波动及项目周期影响，行业利润空间持续压缩。公司对军工市场高度依赖及产品结构的集中性，不利于企业的长期稳健发展。为增强抗周期能力，实现可持续增长，公司亟需加快民用市场布局，优化业务与产品结构，构建多元化盈利体系。

与此同时，我国民用大飞机和低空经济领域正迎来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民用航空产业链释放巨大经济价值。2025年9月18日，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在“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系列发布会上介绍科技创新成果中提出，C919大飞机已实现从“首飞”到“首航”再到“常态化商业运营”，是中国航空工业的重要里程碑，累计国内外订单超1,000架。另外，根据中国信息协会低空经济分会发布的《低空经济发展报告（2024-2025）》，我国目前有多个厂商的多款eVTOL

申请取证中。据不完全统计，国内有 40 家以上企业进入 eVTOL 整机研发领域，有 15 家载人 eVTOL 整机研发企业完成数千万元以上融资，有 15 家以上企业完成 1:1 样机下线并投入测试。国产大飞机规模化交付与 eVTOL 加速产业化进程，带动民用领域线缆市场快速扩容。为抓住上述战略机遇，公司拟依托现有研发制造基础，实施商用航空传输与互联通信集成化产品生产项目。项目将重点面向民用航空领域，生产高性能线缆、线束、连接器及刚柔板组件等产品。项目投产后，不仅有效扩充公司在民用领域的产品布局，更将优化公司业务结构，打造新的利润增长点，也为公司开拓潜力较大的低空经济市场奠定坚实基础。

3、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 丰富的生产制造经验与技术累积为项目实施提供坚实支撑

公司在军民两用线缆领域积累的深厚经验，为项目实施奠定了坚实基础。公司在向商业航天、民用航空、轨道交通、工程机械等市场拓展的过程中，已成功实现多项高性能线缆技术的转化与产业化应用。本项目将借鉴既有民品生产经验，将军工领域验证成熟的技术进行转化，针对民用航空市场在可靠性、稳定性及经济性等方面的特定要求进行优化。

公司围绕民用市场的核心诉求，构建了以客户需求为驱动的柔性化生产模式，以满足不同客户在产品规格、性能与交付周期方面的多样化和定制化需求。在已有的民品生产过程中，依托信息化系统的应用，公司实现了生产全过程的数据化、透明化与可视化管理，显著强化了生产过程的可追溯性与质量管控能力，提升公司对客户需求的快速响应能力，凭借在民品生产中积累的成熟经验和完善管理体系，能确保商用航空传输与互联通信集成化产品生产项目顺利实施。

在技术研发方面，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已在高性能传输领域形成一定的技术领先优势。公司掌握了多项核心生产工艺与自主知识产权技术，包括“绕包工艺精密控制技术”“连接器扩束耦合技术”“材料改性工艺验证”等。这些技术成果不仅显著提升了产品的性能，也为公司产品在军民两用市场中的可靠性与竞争力提供了强有力支撑。

综上，公司长期积累的生产制造经验与技术积累，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成熟的管理体系与技术支撑。

（2）严格的质量管理与行业影响力为项目实施提供有力保证

公司在国防军工高性能传输线缆领域深耕多年，主导或参与制定多项国家、军用及行业标准，凭借扎实的技术积累与持续创新能力，在航空、航天、舰船、电子与兵器等核心领域形成了一定的行业影响力。

依托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和高度可靠的产品性能，公司与航空工业、航天科技、中国电科等主要军工单位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树立了良好的品牌信誉。同时，军工领域所形成的品牌声誉与技术权威，也有效带动了民品业务发展，产品获得中国中铁、中国商飞等重要民用客户的认可，为后续市场拓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在质量管理方面，公司全面贯彻 GJB9001C、AS9100D、ISO22163 等国内外先进质量标准，确保产品在复杂环境下仍具备高可靠性与长期稳定性。通过持续推进质量改进，全面落实质量责任制，公司实现了从设计、制造到交付的全流程质量保障。

综上，公司严格的质量管理与行业影响力，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有利保证。

（3）国家政策为项目实施提供良好的政策环境

近年来，国家与地方层面持续加大对民用航空与低空经济的政策支持，为本项目营造了有利的宏观环境。

《绿色航空制造业发展纲要（2023-2035 年）》明确提出，到 2035 年建成完备、先进、安全的绿色航空制造体系，推动国产民用大飞机在安全、环保、经济等方面达到国际一流水平。上海市也于 2024 年 7 月出台专项措施，致力于将大飞机产业链打造为标志性产业链，建设世界级民用航空产业集群。低空经济方面，自 2023 年底被列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后，2024 年政府工作报告首次写入“低空经济”，《通用航空装备创新应用实施方案（2024-2030 年）》进一步提出形成万亿级市场规模的发展目标。同年 12 月，国家发改委设立低空经济发展司，标志着该产业进入制度化、专业化推进的新阶段。

综上，本项目契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顺应绿色制造与新质生产力的发展趋势，为本项目的实施营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和发展机遇。

4、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总投资额 19,380.20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17,444.00 万元，均将用于资本性支出，剩余所需资金为公司自有或自筹。项目建设投资估算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拟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占募集资金比例
1	建设投资	18,316.20	17,440.00	100.00%
1.1	场地装修费	1,350.00	1,350.00	7.74%
1.2	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16,094.00	16,094.00	92.26%
1.3	预备费	872.20	-	-
2	铺底流动资金	1,064.00	-	-
3	总投资	19,380.20	17,440.00	100.00%

5、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由全资子公司信拓科技负责实施。项目建设地址为南京市江宁区空港经济开发区飞天大道 82 号，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该宗土地的《不动产权登记证书》。本项目不涉及其他新增土地。

6、项目实施计划

本项目的建设周期为 3 年，具体实施进度如下：

序号	项目	T+1 年				T+2 年				T+3 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1	场地装修	■				■							
2	设备购置及安装		■	■			■	■			■	■	
3	员工招聘及培训				■				■		■		■
4	试生产				■	■			■	■			■
5	竣工验收				■	■			■	■			■

7、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建成后正常运行并完全达产后预计可实现年均销售收入 34,798.20 万元，静态投资回收期 8.90 年（含建设期，税后），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 11.98%（含建设期，税后）。

本项目效益预测的假设条件及主要计算过程具体情况如下：

指标名称	细分指标	测算假设及过程
营业收入	销售价格及产能	本项目主要产品为民用航空线缆、民用整机线束、连接器和刚柔板组件，以报告期公司对应产品平均销售价格作为主要参考，结合客户采购价格年降比例等因素作为测算依据，具备谨慎性。 本项目产能结合市场需求逐步释放，满产状态下将形成年产 15,000km 民用航空线缆、36 套民用整机线束、10 万套连接器、1,000 套刚柔板组件及 500 套小型民用整机线束的新增产能。达产后当年销售收入 35,560.20 万元。
成本费用	原材料	本项目主要产品为民用航空线缆、民用整机线束、连接器和刚柔板组件，直接材料费基于主要原材料的市场现有价格，并结合报告期公司同类产品历史直接材料占比及产品结构进行测算，达产后当年材料成本 20,165.02 万元。
	直接人工	本项目直接人工费依据项目产能规模、拟投入直接生产人员数量、目前当地人员平均薪酬水平，并结合未来人工上涨趋势进行估算。本项目预计投产第一年直接生产人员平均薪酬为 14.5 万元，未来每年按 2% 增长。
	其他营业成本	1、折旧及摊销：本项目的折旧摊销根据项目新增固定资产金额，参考公司现行的会计政策计提。本项目新增固定资产主要为机器设备、软件，按照公司现行的折旧摊销政策，机器设备为 10 年，残值率均为 5%，按直线折旧法计提折旧；软件按 5 年进行摊销。预计项目达产后年均折旧摊销额 1,090.44 万元。 2、其他制造费用及运费：其他制造费用参考报告期公司其他制造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值计；运费主要参考报告期公司运费占营业收入比例作为测算依据，两者合计预计达产后当年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6.53%。
	期间费用	期间费用主要为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主要参考报告期公司运营情况并结合未来发展规划进行测算，达产后当年合计金额 4,267.22 万元。
相关税费	-	本项目需缴纳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包括：销项税及进项税按营业收入的 13% 估算，企业所得税自项目公司实现盈利开始按照 25% 的税率估算。

8、项目备案及审批手续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本项目已取得《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宁经政服备[2026]8 号），已获得《关于南京信拓科技有限公司商用航空传输与互联互通集成化产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宁经政服环许[2026]18 号）。

（二）嵌入式异构计算平台研发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将依托在公司现有 FC 网络领域及系统集成方面的技术积累，购置多种研发软硬件设备，主要研发面向无人装备的低成本嵌入式异构计算平台与面向航

空电子系统的高性能嵌入式异构计算平台，系统开展软硬件协同与生态优化工作，通过融合多类型计算资源与高速互联架构，构建集高性能计算、高速接口及高速交换能力于一体的系统级平台，全面满足新一代装备对智能计算与信息处理的升级需求。

项目拟投资额为 6,979.60 万元，本项目实施将推动公司由模块化供应商向系统级提供商转型，显著提升综合技术集成与系统交付能力，强化关键技术供应链安全可控。该项目的推进不仅将支撑装备智能化、信息化升级，还将为公司积累面向未来商业化拓展的核心技术储备，持续增强核心竞争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 顺应国防装备智能化升级趋势，满足新一代无人系统与机载平台对高性能计算的迫切需求

当前，以无人机、巡飞弹为代表的无人智能装备正加速向“综合化、自主化、具身智能”演进，无人集群作战、机载大模型推理等新作战概念对边缘计算提出极高要求，传统分立式航电架构已难以支撑多源感知融合、实时 AI 推理等任务。同时，机载雷达、电子战系统在有限功耗及空间约束下亟需提升数据处理吞吐能力。

本项目聚焦面向无人装备的低成本嵌入式异构计算平台与面向航空电子系统的高性能嵌入式异构计算平台两大方向，通过集成 CPU、FPGA、GPGPU、NPU 多类型算力单元，构建支持 RDMA 高速互联、AI 模型部署的通用硬件底座，是响应《“十四五”国防科技工业发展规划》中“推动装备体系智能化转型”战略部署的关键举措，具有显著的国防科技必要性。

(2) 突破国外技术封锁，实现关键计算平台供应链安全可控

在国际市场上，嵌入式异构计算已成为航空电子系统的标准配置。美国柯林斯宇航（Collins Aerospace）、雷神技术（Raytheon Technologies）以及法国泰雷兹（Thales）等巨头已广泛采用基于 VPX 标准的异构计算模块，实现了 CPU+FPGA+GPU 的深度集成。例如，美军 F-35 战斗机的航电系统大量采用了异构计算架构来处理雷达、光电及电子战数据。高端嵌入式计算平台长期国外厂商垄断，尤其在 FPGA+GPU 异构架构、低延迟互连协议等方面存在受制风险。

本项目基于国产 FPGA、AI 加速芯片构建的器件生态，开展系统级软硬件协同设计，旨在构建安全可信、可定制、可扩展的自主计算平台，保障国防信息系统供应链安全，符合国家关于核心技术供应链安全可控的重大战略导向。

（3）延伸公司主营业务边界，打造“传输+计算”一体化系统解决方案能力

公司传统优势在于高性能传输线缆与互联系统，但随着装备信息化程度提升，客户对“端到端信息处理链路”提出更高要求。单纯提供物理层连接已难以满足系统级集成需求。公司拥有高速传输协议（如 FC、TSN）又具备底层异构计算架构设计能力。大多数厂商只做传输或者计算，导致“算传分离”，增加了系统延迟和功耗。

本项目将公司多年积累的高速接口技术、信号完整性设计能力、六性工程经验延伸至计算层，形成“高速传输—高效交换—智能计算”三位一体的技术闭环，推动公司从模块供应商向系统级解决方案提供商战略转型，是巩固并拓展军用市场核心竞争力的必然选择。

3、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稳健的产品开发能力为项目实施提供有力保证

在光电系统集成产业方面，公司重点布局嵌入式计算、有源光链路、光电控制及模拟测试方向，持续提供嵌入式计算平台、接口板卡、光端机、模拟器及专用测试设备等系列化产品。自主开发的模块组件及光电系统集成产品已广泛应用于机载、星载、舰载、车载及电子装备平台，实现稳定批量供货与长期可靠运行，获得用户高度认可。

在网络产业方面，围绕用户型号需求，持续推进交换机、节点卡、监控卡及网络管理系统等产品的迭代及优化，陆续推出了智能 FC 节点卡、16G FC 交换机等新产品，保持领先的市场竞争优势，并在相关装备型号上得到了应用。公司重点投入研发 10G/25G 智能以太网卡及 TSN 网络产品，已经进入军品型号配套，并获得民品产品应用，在商业航天领域得到客户认可并发布应用版本。针对装备系统的网络传输与接口计算需求，构建了“装备端+地面端”的全链路解决方案体系，为高性能数据通信提供端到端支持。

公司坚持自主创新，以新技术新产品引领市场，团队密切跟踪军工装备的预

研及研制任务，跟踪客户技术发展方向，据此开展前沿技术预研和研制。

（2）研发能力与技术累积为项目实施提供保障

公司长期专注于军民用光电信息传输领域，形成涵盖光电线缆、光电组件、光电传输系统、FC 光纤网络及测试仿真在内的全链路技术体系，具备从单模块开发到系统级解决方案交付的完整能力。本项目依托公司在 FC 网络与接口计算模块方面的技术积累，通过对接口、计算及总线交换模块的深度整合，构建软硬件协同的统一架构，实现产品从分立模块向一体化平台的升级，系公司现有核心技术能力的自然延伸。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持续保持高水平，已获得授权专利百余项，参与编制多项国标、国军标及行业标准，多项产品通过省部级技术鉴定，成果评价均为国际先进或国内领先，为项目实施奠定坚实的技术基础。

在产学研协同创新方面，公司积极深化与东南大学、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南京工业大学、天津工业大学、南京邮电大学、紫金山实验室等单位开展多领域产学研合作，与南京信息工程大学等单位共建实践基地，构建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良好平台，增强公司自主创新能力，为项目的实施提供了技术与人才基础。

4、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总投资额 6,979.60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4,429.60 万元，均将用于资本性支出，剩余所需资金为公司自有或自筹。项目投资估算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拟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占募集资金比例
1	软硬件设备购置费	4,429.60	4,429.60	100.00%
2	研发人员投入	1,750.00	-	-
3	其他研发费用	800.00	-	-
4	项目总投资	6,979.60	4,429.60	100.00%

5、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由全信股份实施。项目建设地址为南京市鼓楼区清江南路 18 号 5 幢 4 楼，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不动产权登记证书》。本项目不涉及新增土地。

6、项目实施计划

本项目的建设周期为3年，具体实施进度如下：

序号	项目	T+1年	T+2年	T+3年
1	设备购置及安装			
2	员工招聘及培训			
3	产品研发			
4	试制及验收			

7、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为技术研发升级建设项目，不单独产生经济效益。本项目的实施能够加强公司对智能计算与信息处理的升级需求研究，强化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巩固公司的行业技术领先地位，并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8、项目备案及审批手续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本项目已取得《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鼓政务备[2025]269号）。本项目属于非生产性项目，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项目内容不属于环评审批范围，无需办理环评报批手续。

（三）补充流动资金

1、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9,326.4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公司日常运营所需，同时为公司将来资本性投入做好资金储备，以提升公司运营效率，增加整体抗风险能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经营规模持续扩大，营运资金需求紧缺

公司从设立至今一直紧密围绕军工行业，保持了持续快速的发展。为维持企业长期稳定可持续发展，发行人制定了长期持续稳定成长的发展战略，聚焦军工装备及高端民品领域，进一步提升产业领域配套份额，拓展产业配套等级，提升核心技术能力，强化供应链安全可控，持续提升运行效率和产品质量，加大资源整合力度，提高风险管控能力，为装备提供更多高质量的配套产品。随着公司民

品经营规模的扩大，生产线扩建、原材料采购等资金需求增加，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日益显著，充足的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进行合理的资金配置，保障公司经营规模的持续增长。

（2）优化资产结构，提高抗风险能力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能够壮大公司资金实力，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财务安全水平和财务灵活性，为公司后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降低公司经营风险，增加流动资金的稳定性、充足性。

3、补充流动资金的测算

假设公司主营业务持续发展，行业环境、宏观经济未发生较大变化，公司未来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营业收入保持较稳定的比例关系。公司在利用销售百分比法测算未来营业收入增长所导致的相关现金流入的基础上，结合未来分红、资本性支出等预计现金流出，进而测算 2026 年至 2028 年未来三年的流动资金缺口情况。本次募集资金中，补充流动资金项目金额为 9,326.40 万元，低于测算的流动资金缺口。因此，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 9,326.4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当前实际发展需要，具备合理性。

4、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及投入非资本性支出合规情况

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1,200 万元（含本数），其中补充流动资金 9,326.40 万元，除补充流动资金外，不存在非资本性支出使用本次募集资金的情形，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占拟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未超过 30%，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

三、与现有业务、前次募投项目的关系

（一）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军民两用光电传输、网络与计算产品研发，提供传输系统技术解决方案的民营科技型企业。公司的主营产品包括高性能传输线缆和组件、光电系统和 FC 网络产品等。报告期内，绕包带材线缆已在国产商用飞机保持批量配套，正在逐步按计划推动光缆、数据缆、射频电缆和连接器等更多产品进入配套目录。本次“商用航空传输与互联通信集成化产品生产项目”系应对民用航

空未来持续增长的需求进行的扩产，拟建设民用航空线缆及组件生产线，实现“优先保障、独立可控”的生产体系布局。

在网络产业方面，公司拥有 FC 网络完整知识产权与专利技术，并始终坚持核心技术供应链安全可控、器件全面国产化等发展理念，FC 网络产品已得到军工市场的充分认可和广泛应用，目前在航空及舰船等领域均占据主导地位。此次“嵌入式异构计算平台研发项目”依托公司在 FC 网络与接口计算模块方面的技术积累，面向无人装备及航空领域开发对应计算模块及背板总线，系公司现有核心技术能力的自然延伸。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旨在满足公司既有主营业务经营规模持续增长带来的资金需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进一步优化公司财务结构，防范经营风险，为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创造相对宽松的资金环境和良好的融资条件。

综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与公司现有业务密切相关，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系满足现有业务经营规模增长所带来的资金需求。

（二）与前次募投项目的关系

1、商用航空传输与互联通信集成化产品生产项目与前次募投项目的关系

前次募投项目为“航空航天用高性能线缆及轨道交通用数据线缆生产项目”、“综合线束及光电系统集成产品生产项目”、“FC 光纤总线系列产品生产项目”、“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和“航空航天用智能网卡研发项目”，主要为公司线缆、组件及 FC 网络产品面向军工市场增长需求的产能扩建项目。其中，“航空航天用高性能线缆及轨道交通用数据线缆生产项目”主要产品为轨交通讯线缆及军用绕包带材线缆，本次“商用航空传输与互联通信集成化产品生产项目”新增民用航空线缆及组件产能，满足现有民用航空客户的需求增长。

发行人前次募投项目与本次募投项目在战略定位、产品技术路线、目标市场及应用场景上存在显著差异，二者互为补充而非重复建设。项目主要产品均为绕包带材线缆，采用聚酰亚胺和聚四氟乙烯薄膜带缠绕工艺，是实现机身轻量化和高密度布线的首选技术方案。

前次募投项目主要立足于军用航空领域，旨在解决军用飞机航电系统对复杂

电磁环境下信号传输的高可靠性需求。其核心产品为适用于军机环境的综合线缆，涵盖低频控制线、射频同轴线及高速网络线等。该类产品设计重点在于抗强电磁干扰、耐极端高低温冲击及抗振动性能，以满足军用机型在复杂战术环境下的严苛要求，其生产工艺侧重于多层屏蔽结构的复合。

本次募投项目则紧密围绕国家商用大飞机战略，专门针对中国商飞 C909(原 ARJ21)、C919 及在研 C929 机型的特定需求进行布局。本次募投重点攻克的是民用航空适航标准下的材料阻燃性、长期耐疲劳性、耐环境性能及轻量化指标，旨在打破国际巨头在商飞供应链中的垄断地位，实现关键基础材料的国产化。

区别及联系	航空航天用高性能线缆 (前次募投)	民用航空线缆 (本次募投)
主要产品	低频控制线、射频同轴线、双绞网线等	低频控制线等
工艺路线	绕包绝缘	
工艺差别	结构型绕包：侧重屏蔽层与绝缘层的复合强度，绕包节距较密，强调结构稳固。	功能型绕包：侧重薄膜材料的超薄化与均匀性，绕包张力控制极严，以确保最小外径和最大柔韧性。
应用场景	各型号军用飞机的航电系统、武器火控系统、雷达通信系统	商用大飞机：C909、C919、C929 等民航客机的全机电气线路互连系统（EWIS），特别是客舱、货舱及长距离干线传输
核心技术指标	1、抗干扰性：侧重多层屏蔽以抵御战场强电磁脉冲。 2、环境适应性：耐温范围宽（-65°C~+200°C），抗剧烈机械冲击。 3、标准体系：严格遵循国军标。	1、轻量化：比传统线缆减重 20%-40%，是商飞减重指标的关键。 2、阻燃低毒：严格满足 FAR 25.853 垂直燃烧及低发烟毒性要求。 3、卓越环境性能及寿命：适应客机长达 20-30 年运营周期的频繁维护弯折。 4、标准体系：必须通过 AS9100D 体系。
客户群体	中航工业、中国航发下属各主机所及工厂	中国商飞及其一级线束集成供应商
供应链体系	军工配套体系，产品需定型	进入商飞合格供应商名录
设备备案	军工关键设备需备案，采用 GJB 体系	商飞产品生产设备需备案，采用 AS9100D 体系

综上所述，前次募投项目聚焦于军用航电系统的特种绕包带材线缆，本次募投项目聚焦于商用大飞机专用的轻量化绕包带材线缆。尽管两者均采用了绕包工艺，但在材料配方体系、核心性能指标、工艺控制参数、检测认证标准及目标客户群体上均存在本质区别。

2、嵌入式异构计算平台研发项目与前次募投项目的关系

前次募投项目“航空航天用智能网卡研发项目”旨在以 FC 技术为核心，专项研发基于以太网技术的智能网卡及 TSN 网络产品。本次“嵌入式异构计算平

台研发项目”系在前序研发基础上针对计算平台的延伸研发。其联系与区别如下：

项目	联系	区别	
		本次募投“嵌入式异构计算平台研发项目”	前次募投“航空航天用智能网卡研发项目”
实施主体	全信股份	-	-
实施地点	南京市鼓楼区清江南路18号5幢	-	-
研发内容	-	高性能、低成本嵌入式异构计算平台	10G/25G 智能网卡、TSN 网卡产品
应用领域	均属于网络系统技术领域	航空雷达系统、航空电子战系统、航空射频综合系统、无人装备领域	军用领域、轨道交通、自动驾驶、工业控制、智能电网、商业航天等

（三）募投项目实施后是否会新增同业竞争

本次募投项目由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信拓科技实施，不涉及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投资的情形，实施后不会新增同业竞争。

（四）募投项目实施后是否会新增关联交易

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与关联方之间预计不会新增关联交易。公司已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审批权限进行了约定。若未来公司因正常经营需要，与关联方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及披露义务，并确保关联交易的规范性及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四、本次募投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

公司聚焦军工电子信息领域，主要从事军用线缆及组件、FC 光纤高速网络及多协议网络解决方案、光电系统集成等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等业务。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商用航空传输与互联通信集成化产品生产项目、嵌入式异构计算平台研发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不存在需要取得主管部门意见的情形，具体分析如下：

公司所属产业及本次发行募投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的“限制类”“淘汰类”产业，未被纳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 年版）》禁止准入类或许可准入类事项名单，亦不属于落后产能，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公司产品属于鼓励类产业，

具体目录为“十八、航空航天”之“4、航空航天用新型材料开发生产”和“二十八、信息产业”之“5、新型电子元器件制造”。

综上所述，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属于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扩产研发项目，募集资金投向主业。公司主营业务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本次发行符合《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三十条的有关规定。

五、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状况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募投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公司加快实现发展战略目标，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综合实力。

本次募集资金全部用于主营业务，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金实力和资产规模得到进一步提升，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有效保障。

本次可转债转股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上升，但相较于传统债务融资方式，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可享受较低的票面利率，融资成本较低，且在本次可转债转股期开始后，如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大部分转为公司股票，则公司净资产规模将有所增加，能够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股东利润回报，匹配公司长期稳定发展需求。

第八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473号”《关于核准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新股 21,319,120 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319,999,991.20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人民币 6,000,000.00 元后，金额为人民币 313,999,991.20 元。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确认，并由其出具了天衡验字（2021）00083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公司按照《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专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鼓楼支行	32050159553600002116	1,086.2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城北支行	125905183310806	1,112.3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广州路支行	320006647013001475383	0.2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王府大街支行	72120122000167793	0.00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城支行	0162250000006009	4.64
合计		2,203.43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已基本投入使用完毕，项目进展符合预期，前次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进度与建设进度整体匹配，前次募投项目实施环境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无重大不利影响，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1,40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3,435.6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157.49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3,435.6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3.24%			其中：2021年			8,551.43		
					2022年			6,064.26		
					2023年			3,560.35		
					2024年			3,084.44		
					2025年			2,175.17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总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总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总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总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航空航天用高性能线缆及轨道交通通用数据线缆生产项目	航空航天用高性能线缆及轨道交通通用数据线缆生产项目	11,174.93	11,174.93	8,404.26	11,174.93	11,174.93	8,404.26	-2,770.67 (注1)	2025年6月30日
2	综合线束及光电系统集成产品生产项目	综合线束及光电系统集成产品生产项目	9,078.65	4,921.16	3,842.13	9,078.65	4,921.16	3,842.13	-1,079.03 (注2)	2026年12月31日
3	FC 光纤总线系列产品生产项目	FC 光纤总线系列产品生产项目	2,563.06	2,563.06	1,288.63	2,563.06	2,563.06	1,288.63	-1,274.43 (注3)	2024年12月30日
4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	8,583.36	8,583.36	8,593.79	8,583.36	8,583.36	8,593.79	10.43 (注4)	不适用
5		航空航天用智能	-	4,157.49	1,306.84	-	4,157.49	1,306.84	-2,850.65	2026年12月31日

	网卡研发项目								(注5)	
	合计	31,400.00	31,400.00	23,435.65	31,400.00	31,400.00	23,435.65			

注 1：“航空航天用高性能线缆及轨道交通用数据线缆生产项目”承诺投资差额 2,770.67 万元，包含尚未支付的项目款项、质保金及部分节余资金，同时受市场环境变化及军工行业周期性波动影响，当前生产任务持续动态变化，现有产能已足够覆盖客户需求及当前市场预期，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降低了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

注 2：“综合线束及光电系统集成产品生产项目”变更后尚未到达预定可使用状态。

注 3：“FC 光纤总线系列产品生产项目”承诺投资差额 1,274.43 万元，项目已结项并产生资金节余主要系公司在满足预期效益产能实现的基础上，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支出。

注 4：“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承诺投资差额系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注 5：“航空航天用智能网卡研发项目”承诺投资差额 2,850.65 万元系项目研发团队人数及薪酬低于预期所致。公司结合企业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计划，对相关技术路径整体并入网络与计算产业链统筹协同合作，为避免募集资金长期沉淀，公司经审慎研究论证并经股东会审议后，决定暂时终止该项目的专项后续投入，后续以自有资金继续该方向研究。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1）公司 2023 年 6 月 26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航空航天用高性能线缆及轨道交通用数据线缆生产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南京市江宁开发区空港工业园飞天大道 71 号”变更为“南京市江宁开发区空港工业园飞天大道 82 号”，除此之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额、建设内容、实施主体均不存在变化。

（2）2023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综合考虑市场环境及募投项目实际实施进度，基于审慎性原则，公司将“航空航天用高性能线缆及轨道交通用数据线缆生产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将“FC 光纤总线系列产品生产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至 2024 年 12 月 30 日。

（3）2023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十一次会议以及 2024 年 1 月 12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综合线束及光电系统集成产品生产项目”的项目投入总金额由 12,827.65 万元减少至 6,769.50 万元，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由 9,078.65 万元减少至 4,921.16 万元，项目募集资金投入减少 4,157.49 万元。同时将该项目减少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资金 4,157.49 万元用于新项目“航空航天用智能网卡研发项目”建设，变更后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均为 2026 年 12 月 31 日。除相关项目投资额变更外，“综合线束及光电系统集成产品生产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空港工业园飞天大道 71 号”变更为“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空港工业园飞天大道 82 号”，新增加募投项目“航空航天用智能网卡研发项目”实施地点为“南京市鼓楼区清江南路 18 号 5 号楼”。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 2021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081.78 万元。其中“航空航天用高性能线缆及轨道交通用数据线缆生产项目”置换 922.62 万元，“综合线束及光电系统集成产品生产项目”置换 105.26 万元，“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项目置换预先支付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53.90 万元。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专项审核报告》（天衡专字[2021]01813 号）。

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国金证券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四）前次募集资金临时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二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于 2023 年 1 月 4 日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十二个月。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14,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中的 1,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于 2024 年 1 月 4 日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中的 13,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均未超过十二个月。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十三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和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3 日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中的 1,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中的 7,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均未超过十二个月。

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国金证券对上述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五）前次募集资金结项及节余资金情况

（1）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二次会议以及 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FC 光纤总线系列产品生产项目”已达到可使用状态，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结项，并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1,287.19 万元（含利息收入）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2）2025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六次会议以及 2025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航空航天用高性能线缆及轨道交通用数据线缆生产项目”已达到可使用状态，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结项。“航空航天用智能网卡研发项目”结合企业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计划，对相关技术路径整体并入网络与计算产业链统筹协同合作，为避免募集资金长期沉淀，公司经审慎研究论证后，决定暂时终止该项目的专项后续投入，后续以自有资金继续该方向研究。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及终止后，公司将专户中扣除应付未付合同款项后的 4,572.41 万元（含利息收入）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

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以及保荐机构国金证券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如下：

单位：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1	航空航天用高性能线缆及轨道交通用数据线缆生产项目	72.09%	预计项目完全达产后年均销售收入约 23,223.84 万元，年均净利润约为 4,833.08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1,861.87	1,861.87	否 (注 1)
2	综合线束及光电系统集成产品生产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变更后预计项目完全达产后年均销售收入约 33,610.00 万元，年均净利润约为 3458.20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2)
3	FC 光纤总线系列产品生产项目	不适用 (注 3)	项目完全达产后年均销售收入约 22,150.00 万元，年均净利润约为 1,933.23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2,502.50	2,502.50	是 (注 3)
4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4)
5	航空航天用智能网卡研发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5)

注 1：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航空航天用高性能线缆及轨道交通用数据线缆生产项目”实现净利润 1,861.87 万元，未达到预计效益。受市场环境变化及军工行业周期性波动影响，项目交付验收节奏放缓及部分军品批量产品价格下降的共同影响，业务收入近两年有所下滑，部分产品利润出现一定程度的下滑，综合导致项目收益不及预期。

注 2：“综合线束及光电系统集成产品生产项目”变更后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注 3：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FC 光纤总线系列产品生产项目”实现净利润 2,502.50 万元，已达到预计效益。该项目投入主要用于购买相关测试软硬件及检测设备，前端产品研发设计后，通过委外加工的方式制作印刷线路板，因此不适用产能利用率。

注 4：“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日常经营活动，未直接产生效益，无法独立核算效益。

注 5：“航空航天用智能网卡研发项目”系研发类项目，主要为公司发展提供技术支撑，夯实公司在智能网卡产品领域的技术储备和技术实力，未独立产生经济效益，因此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航空航天用智能网卡研发项目”系研发类项目，主要为公司发展提供技术支撑，夯实公司在智能网卡产品领域的技术储备和技术实力，未独立产生经济效益，因此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日常经营活动，未直接产生效益，无法独立核算效益。

3、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不及预期的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航空航天用高性能线缆及轨道交通用数据线缆生产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受市场环境变化及军工行业周期性波动、项目交付验收节奏放缓及部分军品批量产品价格下降的共同影响，业务收入近两年有所下滑，部分产品利润出现一定程度的下滑，综合导致目前项目收益不及预期。

三、注册会计师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审核意见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出具《关于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天衡专字（2026）00266 号），认为全信股份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全信股份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第九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成员：



陈祥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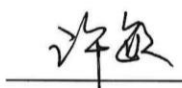
王志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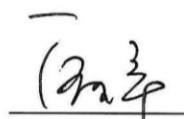
陈晓栋




徐瑾



许敏



宋亚辉



何志聪

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9日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审计委员会成员：


许敏


宋亚辉


王志刚

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陈祥楼



何亮



孙璐



刘拂尘

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4日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募集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陈祥楼

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14日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季文浩

保荐代表人：



吴卓



曹凌跃

法定代表人：



冉云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管理层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裁：


姜文国

保荐机构董事长：


冉云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4日

五、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本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内容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王守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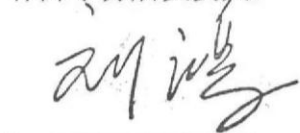


郭可伟



李超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刘鸿



2026年6月14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 确认募集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审计报告(报告号:天衡审字(2024)01046 号、天衡审字(2025)00779 号、天衡审字(2026)00386 号)等文件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会计师:    
吴景亚 朱云雷


庄培娜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郭澳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年4月14日


关于签字注册会计师离职的说明

本所作为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计机构，其中：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衡审字(2024)01046号）的签字会计师为胡学文、袁辈希。

胡学文和袁辈希已从本所离职，故无法在《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之“审计机构声明”中签字。

特此说明。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郭澳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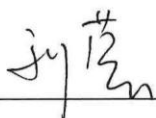
2026年4月14日



七、资信评级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信评级人员已阅读本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内容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签字资信评级人员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信评级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级人员签名：



刘莹



郑皓月

评级机构负责人签名：



岳志岗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 7月 14日

八、发行人董事会声明

(一) 公司应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主要措施

本次发行将可能导致即期回报被摊薄。为保障股东利益，公司拟采取多种措施降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以填补股东回报，充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增强公司持续回报能力。具体措施如下：

1、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已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及规范运作，并设置了与公司生产经营相适应的、能充分独立运行的职能机构，制定了相应的岗位职责，各职能部门之间职责、分工明确，形成了一套合理、完整、有效的公司治理与经营管理框架。未来阶段，公司将严格遵循各项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治理结构，对于重大事项强化各项内部审批程序，切实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权益，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2、加强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提升运营效率和管理水平

随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到位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规模将得到进一步扩大。在此基础上，公司将不断加强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积极提高经营水平和管理能力，持续优化公司运营模式。公司将加强对管理人员、技术人员、一线生产人员的专业化培训，持续提升员工管理能力、业务和技术水平，并进一步完善各项管理制度，优化组织架构，强化内部控制，实行精细化管理，从而提升公司管理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改善运营效率和管理水平最终实现盈利能力的全面提高。

3、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董事会已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综合考虑行业发展趋势、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等因素所做出的决策，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符合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方向及未来战略规划，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积极调动各项资源，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

4、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障募集资金的合理规范使用

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募集资金的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设立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专项存储，保障募集资金用于指定的募投项目，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及有效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5、完善利润分配制度，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定，公司制定和完善了《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条款，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具体条件、比例、分配形式和股票股利分配条件等，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强化了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同时制定了股东回报规划。本次发行后，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积极落实利润分配政策，努力强化股东回报，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保障公司股东利益。

（二）相关主体对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出具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下简称“本人”）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特作出以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亦不侵占公司利益；

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

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2、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下简称“本人”）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特作出以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未来实施新的股权激励方案，本人承诺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人将切实履行前述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赔偿责任。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董事会声明之签字盖章页）

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4日

第十节 备查文件

除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料外，公司将整套发行申请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作为备查文件，供投资者查阅。有关备查文件目录如下：

- （一）公司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
- （二）保荐人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发行保荐工作报告、上市保荐书和尽职调查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四）资信评级报告；
- （五）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附件一 注册商标

序号	图形	商标名称	权利人	类别	国家	商标号	有效期
1		全信	全信股份	9	中国	4455218	2027/11/20
2		图形	全信股份	9	中国	71464244	2034/1/27
3		QX-KJ	全信股份	9	中国	3648322	2035/05/06
4		QX-KJ	全信股份	9	中国	71468028A	2033/12/13

附件二 专利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申请日	取得方式
1	全信股份	舰船通信或控制信号用薄壁交联低烟电缆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0910034872.9	2009/9/10	原始取得
2	全信股份	舰船用乙丙橡胶绝缘低烟无卤电力或控制电缆及加工方法	发明专利	ZL200910034874.8	2009/9/10	原始取得
3	全信股份	游动控制电缆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110061491.7	2011/3/11	原始取得
4	全信股份	耐高温轻型 LVDS 数据总线电缆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110061501.7	2011/3/11	原始取得
5	全信股份	游动电力电缆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110061494.0	2011/3/11	原始取得
6	全信股份	冗余式大电流电源电缆组件及其装配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110231881.4	2011/8/15	原始取得
7	全信股份	舰船用乙丙绝缘氯磺化聚乙烯护套纵向水密封控制电缆	发明专利	ZL201110305356.2	2011/10/9	原始取得
8	全信股份	GWIB 耐高温电缆及其制备工艺	发明专利	ZL201110310946.4	2011/10/14	原始取得
9	全信股份	自锁式射频同轴连接器	发明专利	ZL201210060909.7	2012/3/9	原始取得
10	全信股份	高柔性耐扭转防波套	发明专利	ZL201210223630.6	2012/7/2	原始取得
11	全信股份	舰船控制电力电缆用低烟无卤低毒阻燃填充芯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210314704.7	2012/8/30	原始取得
12	全信股份	宇航用耐辐照电缆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310001849.6	2013/1/5	原始取得
13	全信股份	拖链电缆及其制备工艺	发明专利	ZL201310229839.8	2013/6/13	原始取得
14	全信股份	抗核电磁脉冲电缆及其制备工艺	发明专利	ZL201310252334.3	2013/6/24	原始取得
15	全信股份	水密拖曳光电复合缆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310429446.1	2013/9/22	原始取得
16	全信股份	实现网络交换机快速启动的系统及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310522618.X	2013/10/28	继受取得
17	全信股份	实现高速串行通讯数据滤波的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510570168.0	2015/9/9	继受取得
18	全信股份	基于光纤通道 FC 帧字段的节点双端口接收冗余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510900259.6	2015/12/8	继受取得
19	全信股份	一种快速锁紧射频同轴连接器	发明专利	ZL201610391620.1	2016/6/6	原始取得
20	全信股份	航空用 1394b 数据总线电缆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610597354.8	2016/7/27	原始取得
21	全信股份	一种纵向水密气密电缆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611178210.5	2016/12/19	原始取得
22	全信股份	聚四氟乙烯/聚酰亚胺复合绝缘光滑型电线电缆及制备法	发明专利	ZL201710141681.7	2017/3/10	原始取得
23	全信股份	核动力装备用低烟无卤阻燃交联橡胶绝缘耐辐照电缆	发明专利	ZL201710328163.6	2017/5/11	原始取得
24	全信股份	光纤通道节点卡的逻辑程序升级方法及光纤通道总线设备	发明专利	ZL201711318969.3	2017/12/12	继受取得
25	全信股份	针对应用的光纤总线网络的验证装置及光纤总线网络	发明专利	ZL201711364169.5	2017/12/18	继受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申请日	取得方式
26	全信股份	一种 FC 网络的登录方法及登录系统	发明专利	ZL201810612998.9	2018/6/14	继受取得
27	全信股份	FC-AE-ASM 网络数据通讯方法及系统	发明专利	ZL201811195766.4	2018/10/15	继受取得
28	全信股份	一种光纤网络及其网络拓扑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811577411.1	2018/12/21	继受取得
29	全信股份	一种 FPGA 程序文件备份管理系统、运行方法及升级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910278392.0	2019/4/8	继受取得
30	全信股份	一种电缆注胶模具及工艺	发明专利	ZL201911091913.8	2019/11/8	原始取得
31	全信股份	一种冗余 FC 网络系统及其实现交换机动态配置的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911254524.2	2019/12/10	继受取得
32	全信股份	一种应用于时间触发 FC 网络的时间同步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911327720.8	2019/12/20	继受取得
33	全信股份	基于 Aurora 协议的双路冗余数据交换方法及系统	发明专利	ZL202111080467.8	2021/9/15	原始取得
34	全信股份	一种大规模 SRIO 高速信息交换系统及其信息交换方法	发明专利	ZL202210598160.5	2022/5/30	原始取得
35	全信股份	一种 FC 设备端的多分区网络通信系统及其通信方法	发明专利	ZL202210639521.6	2022/6/7	原始取得
36	全信股份	湿插拔连接器动态测试系统和方法	发明专利	ZL202210776015.1	2022/7/2	原始取得
37	全信股份	深潜设备用线缆、线缆组件以及充油方法	发明专利	ZL202210776019.X	2022/7/2	原始取得
38	全信股份	船用轻型耐火柔软数据传输屏蔽电缆以及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2210955970.1	2022/8/10	原始取得
39	全信股份	极地船用耐低温耐油无卤阻燃软电缆以及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2210957283.3	2022/8/10	原始取得
40	全信股份	用于射频电缆保护套管的穿套装置及穿套方法	发明专利	ZL202210988569.8	2022/8/17	原始取得
41	全信股份	基于 FC 的配置信息传输系统及方法	发明专利	ZL202211364384.6	2022/11/2	原始取得
42	全信股份	一种处理 FC 帧转 srio 帧过程中帧切换的系统及方法	发明专利	ZL202211461512.9	2022/11/17	原始取得
43	全信股份	光纤拖曳水听器用零浮力光电转换装置	发明专利	ZL202211533286.0	2022/12/1	原始取得
44	全信股份	光电综合湿插拔连接器测试用浑浊压力试验装置和测试方法	发明专利	ZL202211533077.6	2022/12/1	原始取得
45	全信股份	一种具有可调节功能的海底电力通信耐压舱及拆装方法	发明专利	ZL202310371104.2	2023/4/10	原始取得
46	全信股份	一种旋转密封湿插拔连接器	发明专利	ZL202310373270.6	2023/4/10	原始取得
47	全信股份	光纤通道网络节点设备中 FPGA 配置文件安全在线升级方法	发明专利	ZL202310740140.1	2023/6/21	原始取得
48	全信股份	基于带融合口的 FC 交换机的以太网帧传输系统	发明专利	ZL202310853912.2	2023/7/12	原始取得
49	全信股份	基于 FC 协议的高稳定性冗余 FC 交换机系统	发明专利	ZL202310864422.2	2023/7/14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申请日	取得方式
50	全信股份	基于 FC 设备双驱动的健康管理通信方法与系统	发明专利	ZL202410691755.4	2024/5/30	原始取得
51	全信股份	基于 FC 设备的 SRIO 多通道通信方法与系统	发明专利	ZL202410702013.7	2024/6/1	原始取得
52	全信股份	天脉操作系统下支持 TSN 协议的用户态栈架构系统及其实现方法	发明专利	ZL202410763528.8	2024/6/14	原始取得
53	全信股份	用于 FC 光纤通道网络设备群的 FC 子卡在线升级方法与系统	发明专利	ZL202410780248.8	2024/6/18	原始取得
54	全信股份	基于多分区的 FC 设备自适应速率 DMA 通信方法与通信系统	发明专利	ZL202410796236.4	2024/6/20	原始取得
55	全信股份	一种新型光缆 MT 插芯端头去胶控制盒	发明专利	ZL202410868442.1	2024/6/28	原始取得
56	全信股份	基于光纤通道网络的节点设备 fpga 配置文件在线升级方法	发明专利	ZL202410938061.6	2024/7/12	原始取得
57	全信股份	高回损同轴扩束接触件	发明专利	ZL202411664868.1	2024/11/20	原始取得
58	全信股份	耐高温非接触型扩束光纤连接器	发明专利	ZL202411681308.7	2024/11/22	原始取得
59	全信股份	同轴扩束接触件的耦合工具与耦合方法	发明专利	ZL202411686202.6	2024/11/25	原始取得
60	全信股份	用于 ARINC818 数字视频卡的配置数据在线升级方法与系统	发明专利	ZL202411766718.1	2024/12/4	原始取得
61	全信股份	基于 FPGA 的光纤 FC 网络管理消息处理方法与系统	发明专利	ZL202411799776.4	2024/12/9	原始取得
62	全信股份	MT 型多芯扩束连接器及其装配方法	发明专利	ZL202511261670.3	2025/9/5	原始取得
63	全信股份	双层扁线编织屏蔽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620390958.0	2016/5/4	原始取得
64	全信股份	一种快速锁紧射频同轴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1620537540.8	2016/6/6	原始取得
65	全信股份	用于实现以太网与 FC 网互相转换功能的转换设备	实用新型	ZL201621121638.1	2016/10/14	继受取得
66	全信股份	一种纵向水密气密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621393791.X	2016/12/19	原始取得
67	全信股份	聚四氟乙烯/聚酰亚胺复合绝缘光滑型电线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720231761.7	2017/3/10	原始取得
68	全信股份	舰船消磁系统用多芯高载流软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720508545.2	2017/5/9	原始取得
69	全信股份	舰船用水密数字通信网络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720582732.5	2017/5/24	原始取得
70	全信股份	超轻型射频同轴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721001170.7	2017/8/11	原始取得
71	全信股份	光纤通信模块	实用新型	ZL201721158142.6	2017/9/11	继受取得
72	全信股份	轻型稳相射频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721206050.0	2017/9/20	原始取得
73	全信股份	航空航天用轻型电线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820591248.3	2018/4/24	原始取得
74	全信股份	导线压接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820598306.5	2018/4/25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申请日	取得方式
75	全信股份	光纤通道仿真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820711613.X	2018/5/14	继受取得
76	全信股份	扁平汇流组件	实用新型	ZL201820854608.4	2018/6/4	原始取得
77	全信股份	耐火数据总线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820914146.0	2018/6/13	原始取得
78	全信股份	轨道交通车辆用 CAT7 型以太网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821486202.1	2018/9/12	原始取得
79	全信股份	一种速散热高载流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822208763.1	2018/12/26	原始取得
80	全信股份	轨道交通车辆用数据总线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822273653.3	2018/12/29	原始取得
81	全信股份	一种航空航天用轻量化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822274231.8	2018/12/29	原始取得
82	全信股份	轨道交通用混合型 CAN BUS RS 485 总线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822273651.4	2018/12/29	原始取得
83	全信股份	一种视频传输装置及具有该装置的视频传输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920491299.3	2019/4/12	继受取得
84	全信股份	一种柔软型 7 类以太网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920753010.0	2019/5/23	原始取得
85	全信股份	一种耐辐照视频监控用网络控制综合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921011537.2	2019/7/2	原始取得
86	全信股份	一种电缆注胶模具	实用新型	ZL201921922266.6	2019/11/8	原始取得
87	全信股份	一种免调挤压式模具	实用新型	ZL201921921226.X	2019/11/8	原始取得
88	全信股份	一种增强型耐高温特种松套光缆	实用新型	ZL202020339477.3	2020/3/18	原始取得
89	全信股份	一种宇航用聚酰亚胺复合绝缘电线、复合绝缘电缆	实用新型	ZL202020477058.6	2020/4/3	原始取得
90	全信股份	一种超柔大电流脉冲功率电力电缆	实用新型	ZL202020649038.2	2020/4/26	原始取得
91	全信股份	一种耐高温特软动态电缆	实用新型	ZL202020649589.9	2020/4/26	原始取得
92	全信股份	一种深海潜航设备用纵向水密复合缆	实用新型	ZL202020874293.7	2020/5/22	原始取得
93	全信股份	一种无卤低烟阻燃环保型薄壁交联电缆	实用新型	ZL202021239185.9	2020/6/30	原始取得
94	全信股份	一种基于 FC 总线接入 Camera Link 视频源的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021323093.9	2020/7/7	继受取得
95	全信股份	一种抗拉耐弯曲轨道交通用光纤光缆	实用新型	ZL202021484123.4	2020/7/24	原始取得
96	全信股份	高精度线材复绕机	实用新型	ZL202021718089.2	2020/8/18	原始取得
97	全信股份	一种异形件支撑编织导体结构软电缆	实用新型	ZL202022220827.7	2020/9/30	原始取得
98	全信股份	一种柔软易剥离型绝缘电线	实用新型	ZL202022220826.2	2020/9/30	原始取得
99	全信股份	一种机载用高强度拖曳光电综合缆	实用新型	ZL202022831965.9	2020/11/30	原始取得
100	全信股份	一种光电混装水密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2120108280.3	2021/1/15	原始取得
101	全信股份	一种单芯耐高温机载光缆	实用新型	ZL202121983622.2	2021/8/23	原始取得
102	全信股份	一种超柔轻型纵向水密通信电缆	实用新型	ZL202122029276.0	2021/8/26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申请日	取得方式
103	全信股份	一种新型扇形挤管式模具	实用新型	ZL202122189580.1	2021/9/10	原始取得
104	全信股份	一种船用核级电缆	实用新型	ZL202122368625.1	2021/9/29	原始取得
105	全信股份	一种深海微细光缆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2122438656.X	2021/10/11	原始取得
106	全信股份	一种电缆金属丝编织屏蔽层的抹平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122558267.0	2021/10/22	原始取得
107	全信股份	一种电缆金属扁丝编织屏蔽层的抚平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122550108.6	2021/10/22	原始取得
108	全信股份	一种航空用可维护多路光纤转接器	实用新型	ZL202220189157.3	2022/1/24	原始取得
109	全信股份	一种单端接触式可更换多芯光纤转接器	实用新型	ZL202220697033.6	2022/3/29	原始取得
110	全信股份	一种多芯矩形可拆卸扩束光纤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2220696924.X	2022/3/29	原始取得
111	全信股份	一种小型快速光纤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2221040928.9	2022/4/29	原始取得
112	全信股份	用于线缆测试验证的小型化水压测试系统	实用新型	ZL202221517588.4	2022/6/16	原始取得
113	全信股份	用于线缆热缩加工的可拆卸式加热设备	实用新型	ZL202221520136.1	2022/6/16	原始取得
114	全信股份	一种舰船用耐火光电综合缆	实用新型	ZL202221531933.X	2022/6/17	原始取得
115	全信股份	射频接触件及圆形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2221689320.9	2022/7/2	原始取得
116	全信股份	轻型低噪音同轴电缆	实用新型	ZL202221689319.6	2022/7/2	原始取得
117	全信股份	屏蔽防护一体护套及护套组件	实用新型	ZL202221719424.X	2022/7/4	原始取得
118	全信股份	一种低损耗轻型干式阻水通信线缆	实用新型	ZL202221735649.4	2022/7/7	原始取得
119	全信股份	一种光纤预制棒的剪锥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221763877.2	2022/7/8	原始取得
120	全信股份	用于线缆接头处理的硫化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221831575.4	2022/7/16	原始取得
121	全信股份	海上浮标系统的铠装海缆连接用万向球头铰链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221844864.8	2022/7/18	原始取得
122	全信股份	激光剥线机用的电缆剥线夹具	实用新型	ZL202221846879.8	2022/7/18	原始取得
123	全信股份	特种柔软轻型移动电缆	实用新型	ZL202222167477.1	2022/8/17	原始取得
124	全信股份	一种绕包屏蔽型高速平行电缆及其加工模具	实用新型	ZL202222186219.8	2022/8/19	原始取得
125	全信股份	一种用于光缆分纤的线束分支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222186251.6	2022/8/19	原始取得
126	全信股份	一种耐磨型高柔性航空大截面电线	实用新型	ZL202222196864.8	2022/8/19	原始取得
127	全信股份	一种高效率芳纶承力连接组件	实用新型	ZL202320875186.X	2023/4/18	原始取得
128	全信股份	用于射频电缆组件的快速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320885239.6	2023/4/19	原始取得
129	全信股份	航空用尾附定型的弯管射频同轴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2321174125.7	2023/5/16	原始取得
130	全信股份	一种同轴电缆焊接后激光快速	实用新型	ZL202321777507.9	2023/7/6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申请日	取得方式
		剥除绝缘层安装夹具				
131	全信股份	航空用多芯耐高温光缆	实用新型	ZL202322307720.X	2023/8/28	原始取得
132	全信股份	宇航用耐高温低损耗稳相同轴电缆	实用新型	ZL202322326826.4	2023/8/29	原始取得
133	全信股份	航空航天用耐辐照轻型铜包铝合金电线	实用新型	ZL202322495852.X	2023/9/13	原始取得
134	全信股份	一种高回损多模 MT 插芯研磨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322905266.8	2023/10/27	原始取得
135	全信股份	一种盾构机用气密连接器的快速拆装试验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322911320.X	2023/10/27	原始取得
136	全信股份	一种高强度野战光缆组件	实用新型	ZL202322989908.7	2023/11/6	原始取得
137	全信股份	一种机载用耐高压、轻量化、小型化电线	实用新型	ZL202323029290.6	2023/11/8	原始取得
138	全信股份	一种卫星组网用高密度耐辐照光缆	实用新型	ZL202323032060.5	2023/11/9	原始取得
139	全信股份	一种新型专用穿模工装	实用新型	ZL202323478088.1	2023/12/19	原始取得
140	全信股份	一种新型弹性固定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323529288.5	2023/12/22	原始取得
141	全信股份	一种耐高温防水多功能传输光缆	实用新型	ZL202323661546.5	2023/12/29	原始取得
142	全信股份	一种小型抗拉光纤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2323656591.1	2023/12/31	原始取得
143	全信股份	一种弹簧式同轴连接器装配工装	实用新型	ZL202420736260.4	2024/4/9	原始取得
144	全信股份	一种便携式同轴电缆芯线倒角工具	实用新型	ZL202420783944.X	2024/4/15	原始取得
145	全信股份	一种高可靠免焊式射频同轴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2420782515.0	2024/4/15	原始取得
146	全信股份	一种高回损光接触件快速对接适配器	实用新型	ZL202420816751.X	2024/4/18	原始取得
147	全信股份	一种新型高速对绞机用轻量化过线导轮	实用新型	ZL202420840177.1	2024/4/22	原始取得
148	全信股份	一种高柔性轻量化电缆	实用新型	ZL202422793939.X	2024/11/15	原始取得
149	全信股份	一种系留无人机用光电综合缆	实用新型	ZL202422936000.4	2024/11/29	原始取得
150	全信光电	烧结式气密封光纤插座	发明专利	ZL201210223629.3	2012/7/2	继受取得
151	全信光电	九芯射频高密度模块化连接器及安装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410015350.5	2014/1/14	继受取得
152	全信光电	一种用于雷达供电保护的转接装置	发明专利	ZL201711048692.7	2017/10/31	原始取得
153	全信光电	一种任务系统航电总线热熔式焊接电缆组件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811597152.9	2018/12/26	原始取得
154	全信光电	一种武器系统总线电缆组件线接器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811636811.5	2018/12/29	原始取得
155	全信光电	一种飞机武器系统射频信号检测装置	发明专利	ZL201911140923.6	2019/11/20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申请日	取得方式
156	全信光电	一种机载雷达辐射信号测试系统和方法	发明专利	ZL202010627496.0	2020/7/2	原始取得
157	全信光电	用于 MT-MT 光纤跳线连接的转接器及 MT-MT 光纤跳线连接方法	发明专利	ZL202211379083.0	2022/11/4	原始取得
158	全信光电	高接收灵敏度单模接收多模发射一体化光电转换电路	发明专利	ZL202211419659.1	2022/11/14	原始取得
159	全信光电	基于 UBOOT 架构下的 CPU MAC 层到交换机 MAC 层的直接网络通信方法	发明专利	ZL202211492577.X	2022/11/25	原始取得
160	全信光电	航空用 1394b 数据总线电缆	实用新型	ZL201620795579.X	2016/7/27	继受取得
161	全信光电	一种多设备集成用无源光电转换器	实用新型	ZL201720427446.1	2017/4/22	原始取得
162	全信光电	一种射频综合检测仪	实用新型	ZL201720881117.4	2017/7/20	原始取得
163	全信光电	一种直弯一体式射频同轴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1721038417.2	2017/8/18	原始取得
164	全信光电	一种通用型光纤扩束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1721290933.4	2017/9/30	原始取得
165	全信光电	一种用于圆形连接器的可变换出线方向的尾部附件	实用新型	ZL201721335348.1	2017/10/17	原始取得
166	全信光电	一种总线组合光缆组件	实用新型	ZL201822168011.7	2018/12/24	原始取得
167	全信光电	一种任务系统航电总线熔式焊接电缆组件	实用新型	ZL201822208730.7	2018/12/26	原始取得
168	全信光电	一种武器系统总线电缆组件线接器	实用新型	ZL201822275169.4	2018/12/29	原始取得
169	全信光电	一种飞机武器系统射频信号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922012347.9	2019/11/20	原始取得
170	全信光电	一种机载雷达辐射信号测试系统	实用新型	ZL202021272431.0	2020/7/2	原始取得
171	全信光电	一种可内置印制板的连接器及附件结构	实用新型	ZL202122769010.X	2021/11/12	原始取得
172	全信光电	一种微型串口光电转换模块	实用新型	ZL202122769812.0	2021/11/12	原始取得
173	全信光电	一种加固式多板卡振动试验工装	实用新型	ZL202123361053.0	2021/12/28	原始取得
174	全信光电	无人机雷达辐射源模拟器	实用新型	ZL202221861025.7	2022/7/19	原始取得
175	全信光电	用于雷达辐射模拟的频综模块	实用新型	ZL202221910261.3	2022/7/20	原始取得
176	全信光电	用于机载雷达辐射信号测试系统的脉冲发生器	实用新型	ZL202221862489.X	2022/7/20	原始取得
177	全信光电	光传输设备以及用于光传输设备的 FPGA 外部重置复位电路	实用新型	ZL202221896214.8	2022/7/21	原始取得
178	全信光电	FC 总线组合光纤	实用新型	ZL202221900965.2	2022/7/21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申请日	取得方式
179	全信光电	基于三自由度平台的飞行模拟器	实用新型	ZL202222611124.6	2022/9/30	原始取得
180	全信光电	雷达监控无线组网系统	实用新型	ZL202223320548.3	2022/12/9	原始取得
181	全信光电	宽带雷达信号生成模块	实用新型	ZL202223318821.9	2022/12/9	原始取得
182	全信股份、 上海卫星工程研究所	航天功率总线	发明专利	ZL201410089344.4	2014/3/12	原始取得
183	全信股份、 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院	湿插拔连接器动压力冲击复合动态测试系统与测试方法	发明专利	ZL202411661540.4	2024/11/20	原始取得
184	全信股份、 中车唐山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一种轨道交通用超轻型低衰减WTB列车总线电缆	实用新型	ZL202220476992.5	2022/3/4	原始取得

附件三 软件著作权

序号	权利人	软件名称	登记号	登记日期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1	全信股份	FC-AE 光纤总线 FA350 分析系统【简称：FC-AE FA350 分析系统】V1.0	2024SR0502646	2024/4/15	2012/9/30	2012/12/15	继受取得
2	全信股份	赛治 FC-AE 光纤总线 FA350 分析系统应用软件【简称：FC-AE FA350 分析系统】V2.0	2024SR0502671	2024/4/15	2014/12/1	2014/12/10	继受取得
3	全信股份	赛治 FC-AE 光纤总线 HBA FH100 适配器系统应用软件【简称：FH100】V2.0	2024SR0502667	2024/4/15	2015/10/15	2015/12/15	继受取得
4	全信股份	赛治光纤总线节点卡 IP 核软件【简称：光纤总线节点卡 IP 核】V1.0	2024SR0502669	2024/4/15	2015/10/15	2015/10/15	继受取得
5	全信股份	赛治 FC-AE 光纤总线 FG200 测试系统应用软件【简称：赛治 FC-AE FG200 测试系统】V1.0	2024SR0502666	2024/4/15	2016/4/20	2016/4/20	继受取得
6	全信股份	赛治 FC-AE 光纤总线 FS400 交换系统应用软件【简称：赛治 FC-AE FS400 交换系统】V2.0	2024SR0502650	2024/4/15	2016/5/20	2016/5/20	继受取得
7	全信股份	赛治 FC-AE 光纤总线 FT400 测试系统应用软件【简称：赛治 FC-AE FT400 测试系统】V2.0	2024SR0502663	2024/4/15	2016/7/7	2016/7/7	继受取得
8	全信股份	全信航电光纤总线 QXS400 交换网络应用软件【简称：全信 QXS400】V1.0	2017SR064865	2017/3/2	2016/7/7	2016/9/15	原始取得
9	全信股份	赛治 FC-AE 光纤总线网络规划应用软件【简称：FC Project】V1.0	2024SR0502665	2024/4/15	2016/9/1	未发表	继受取得
10	全信股份	全信航电光纤总线 HBA 卡 QXH100 应用软件【简称：全信 QXH100】V1.0	2017SR064661	2017/3/2	2016/11/11	2016.12.1	原始取得
11	全信股份	赛治 FC-AE 光纤总线 FH130 适配器系统应用软件【简称：FH130】V1.0	2024SR0502660	2024/4/15	2017/1/3	未发表	继受取得
12	全信股份	赛治 FC-AE 光纤总线 FS450 交换系统应用软件【简称：FS450】V1.0	2024SR0502658	2024/4/15	2017/2/1	未发表	继受取得
13	全信股份	赛治 FC-AE 光纤总线适配器系统 FH180 应用软件 V1.0【简称：FH180】	2024SR0502659	2024/4/15	2017/3/15	未发表	继受取得

序号	权利人	软件名称	登记号	登记日期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14	全信股份	赛治 FC-AE 光纤总线 LVDS IP 核应用软件【简称:赛治 LVDS IP 核】V2.0	2024SR0502662	2024/4/15	2017/4/1	未发表	继受取得
15	全信股份	全信光纤总线 GDT401 测试系统【简称:全信测试软件】V1.0	2018SR046787	2018/1/19	2017/7/1	未发表	原始取得
16	全信股份	赛治 FC-AE 光纤总线 FS480 交换系统应用软件【简称:FS480】V1.0	2024SR0502657	2024/4/15	2017/7/10	未发表	继受取得
17	全信股份	全信光纤总线 QXA351 分析应用软件【简称:全信分析软件】V1.0	2018SR050488	2018/1/22	2017/11/1	未发表	原始取得
18	全信股份	赛治光纤总线 FA360 分析系统应用软件【简称:FA360】V1.0	2024SR0502654	2024/4/15	2018/6/1	未发表	继受取得
19	全信股份	赛治 FC-AE 光纤总线 FH190 适配器系统应用软件【简称:FH190】V1.0	2024SR0502655	2024/4/15	2018/8/10	未发表	继受取得
20	全信股份	赛治 FC-AE-1553 光纤总线 FH200 适配器系统应用软件【简称:FH200】V1.0	2024SR0502651	2024/4/15	2018/9/26	未发表	继受取得
21	全信股份	赛治光纤总线适配器系统应用软件 V2.0	2024SR0502652	2024/4/15	2018/10/10	未发表	继受取得
22	全信股份	赛治 ARINC818 视频仿真应用软件 V1.0	2024SR0502649	2024/4/15	2019/1/1	未发表	继受取得
23	全信股份	赛治 FC 光缆测试组件及信号处理接口仿真监控应用软件 V1.0	2024SR0502680	2024/4/15	2019/3/1	未发表	继受取得
24	全信股份	赛治 FC 光纤通道节点卡测试应用软件 V1.0	2024SR0502647	2024/4/15	2019/4/1	未发表	继受取得
25	全信股份	赛治光纤总线交换系统应用软件 V2.0	2024SR0502681	2024/4/15	2020/2/22	未发表	继受取得
26	全信股份	分布式图形库管理软件【简称:图形库管理软件】V1.0	2020SR1897886	2020/12/25	2020/2/28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7	全信股份	赛治自适应网络系统应用软件 V1.0	2024SR0502676	2024/4/15	2020/4/1	未发表	继受取得
28	全信股份	赛治 8G 速率交换系统应用软件【简称:S880】V1.0	2024SR0502672	2024/4/15	2020/5/10	未发表	继受取得
29	全信股份	赛治 FC-AE 光纤总线网络数据监测应用软件 V1.0	2024SR0502677	2024/4/15	2020/6/10	未发表	继受取得
30	全信股份	赛治可视化仿真系统应用软件 V1.0	2024SR0502645	2024/4/15	2020/12/10	2020/12/10	继受取得
31	全信股份	赛治网络系统化管理应用软件 V1.0	2024SR0502683	2024/4/15	2021/1/5	2021/1/5	继受取得
32	全信股份	赛治光纤网络蓝图模块化配置应用软件 V1.0	2024SR0502682	2024/4/15	2021/2/26	2021/2/26	继受取得

序号	权利人	软件名称	登记号	登记日期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33	全信股份	全信 IP 核许可生成软件【简称: ipkeygen】V1.0.0	2023SR1470615	2023/11/20	2022/10/3	未发表	原始取得
34	全信股份	全信信号收发系统控制软件【简称: 信号收发控制软件】V1.0	2023SR1565043	2023/12/5	2023/2/16	2023/3/6	原始取得
35	上海赛景	赛景国产化光纤总线节点通信适配应用软件 V1.0	2022SR0022464	2022/1/5	2021/9/10	2021/9/10	原始取得
36	上海赛景	赛景光纤通信网络系统数据管理应用软件 V1.0	2021SR2025887	2021/12/8	2021/11/1	2021/11/1	原始取得
37	上海赛景	赛景光纤网络数据终端控制应用软件 V1.0	2022SR1368486	2022/9/22	2022/7/1	未发表	原始取得
38	上海赛景	赛景光纤总线飞行数据记录分析应用软件 V1.0	2022SR1468197	2022/11/4	2022/8/2	2022/8/2	原始取得
39	上海赛景	赛景 FC-AE 网络接口仿真监控应用软件 V1.0	2023SR0055761	2023/1/10	2022/8/30	2022/8/30	原始取得
40	全信股份、全信光电	全信综合光电测试软件【简称: 光电测试软件】V1.0	2024SR0377053	2024/3/11	2023/9/1	未发表	原始取得
41	全信光电	全信光纤总线 QXX401 仿真应用软件【简称: 全信仿真软件】V1.0	2017SR739880	2017/12/28	2017/9/1	未发表	原始取得
42	全信光电	全信光纤总线适配器 GDH131 应用软件【简称: GDH131】V1.0	2017SR739869	2017/12/28	2017/11/3	未发表	原始取得
43	全信光电	高速记录卡应用软件 V1.0	2019SR1400268	2019/12/19	2019/10/25	未发表	原始取得
44	全信光电	全信高速多路数据复用分发软件 V1.0	2023SR0158583	2023/1/30	2019/11/2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45	全信光电	全信雷达整机 GD-SATE-01 自动测试系统【简称: 雷达测试系统】V1.0	2021SR0379247	2021/3/11	2020/5/20	2020/6/15	原始取得
46	全信光电	全信自动监测软件 V1.0	2021SR2207274	2021/12/29	2020/10/21	未发表	原始取得
47	全信光电	飞机电子战对抗设备检测系统【简称: 电抗检测系统】V1.0	2021SR2045030	2021/12/13	2020/11/30	2021/5/10	原始取得
48	全信光电	全信光模块自动化测试系统软件【简称: 自动化测试软件】V1.0	2023SR0034498	2023/1/6	2021/10/20	未发表	原始取得